

科幻饭

20200722

不定期刊 20220506

目录

科学·幻想·现实	
天启四骑士，饥荒 is coming	3
专题：迈克尔·斯万维克作品选译	
“元素周期表小说”选译	
黄铜	4
开路人	5
灯泡笑话	6
铀具烹饪	6
启示录天使	7
“狗说汪汪”系列选译	
小猫看了哈哈笑	8
烟与镜	20
女孩男孩出来看	25
逐凤中原（节选）	43
淡迈克尔·斯万维克及其作品	56
非大众游戏推荐	
《四蹄乱斗》(Them's Fightin Herds)	58
旧闻新闻	
成都成为 2023 年世界科幻大会城市	59
2022 年雨果奖最终提名	65
不固定栏目	
甫到新世界，怎么定历法？	66
关于弓箭的若干问题（初级版）	74
剧评：《小马宝莉》第五季	80
《四十岛骑士》简评	85
两部像素游戏（《长枪短炮》和《百晓阁记》）？	86

《科幻饭》不定期刊

20220506（总第二期）

策划：守护学徒

文：黍养师、巴别砖、默娘静静

翻译：巴别砖

图：默娘静静、zapg

排版：zapg

官方网址：sflib.cn

公众号：科幻饭

修改：20220507

天启四骑士，饥荒 is coming

说来惭愧，《科幻饭》第二期建立文档时是 2020 年的 7 月，差不多要完成时是 2021 年的 6 月，结果收尾收到了现在。

所以这个导言写了有三遍。之前的导言已经相当完整，时隔十个月再看去不禁唏嘘：科学松鼠会翻车，三孩政策放开，最特别的还是俄方放狠话说小心冷战。

然后现在热战已经打起来了……

网上有幅图，就是天启四骑士的。现在俄罗斯和乌克兰打起来了，上海疫情刚刚控制住，一个战争一个瘟疫。天启四骑士里仨都来了，饥荒的威胁也越来越近了。

在这种环境下，咱还是努力挤挤，《科幻饭》能挤出一期算一期~当然，因为没有其他内容，结果挤不太出来，加上犯懒了一段时间，专题没弄好，一推推到现在。最后接二连三砍了不少内容才终于出来。抱歉抱歉。如果看过学徒书库其他不过反正也没人追着看，所以就这样吧。

其实《科幻饭》原本算是个人工作报告一类的东西，就是把近期自己写的小说、翻译的小说，还有一些杂文一起放上来，看着哪些东西关联性就弄个专题，再补充上点内容。不过，也不会把所有结果都放上来，不然就太臃肿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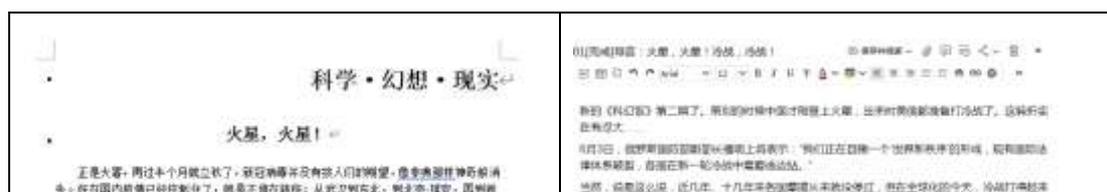
比如说，这次的专题里面的“化学元素周期表”系列和“狗说汪汪”系列，其实完成度就比本期中刊登的还要高一些，并且都结集了。凑巧的是，它们和《科幻饭》一样，都属于“学徒文库”的一部分……并且都可以在各大网盘免费下载。下载地址随时会变，可以关注官网 sflib.cn 或系列最近更新内容里的说明。目前可用的下载地址有：

谷歌盘链接：https://drive.google.com/open?id=1f6SBbBCIC8q_0MBqZQvV8lkbQYamTWat

微云链接：<https://share.weiyun.com/66XrJia3>

坚果云链接（需注册）：https://www.jianguoyun.com/p/DTVGpowQ_P6KCRjnrwgEIAA

115 链接（需 115App）：<https://115.com/s/swnc6663ffh?password=vb88#>



黄铜

当战士走过门时，土八该隐，那个打造匠人的祖师爷，正在他的铁匠铺里努力 working。这时候，亚当家传到了第七代人，战争看上去还不像是那么回事。该隐与亚伯之间那场最早的战争在这个年代被认为恐怖无比，没人会觉得战争应该再次发生。但是塞特·亚伯有点新想法。“你在做什么？”他问。

那个金属匠人把他打的东西翻了个身：“犁头。”

“我在想你能不能给我也来上一把，只不过要长点，而且直点，边缘再给我整锋利点？”

“当然没问题。”土八该隐把打得亮堂堂的金属从锻炉上抬起来，“这么长行吗？”

“行，但是我希望它再细点。就像一个楔子那样。然后在一端安上个手柄，用一点金属把它们连起来。”

土八该隐亲切地答应着，把这条长长的黄铜放在砧上，用锤子和凿子将多余的金属切掉。然后他又锤打了很长时间，最后把它放回到了锻炉里。“你要收获的田肯定很奇怪吧。”他攀谈说。

“是的，那会是场深红色的丰收。”那个战士懒散地捡起一条灰色的金属条，“这是什么？”

“锌。就是它让黄铜有了硬度。铜赋予了颜色，但锌赋予了强度。”

“强度对我来说很重要。一是强度，二是保持优势。是你父亲教的你怎么混合金属吗？”

“不，这是我自己发明的。”

“那么，你是唯一会做黄铜的人吗？”

“还有我的儿子们。”

“所以，如果我杀死了你们三个人，那就再没有其他人可以制造黄铜器了是吧？”

“你怎么会想到这么奇怪的事！我想是这样没错。”

战士大笑起来：“好吧，那我明天再来。一定要让你的孩子们也过来。我已经很久没见过他们了。”

说完他就走了。

土八该隐想了一会儿。他不喜欢他想的方向，但他还是随任自己的思想发散。然后，他在锻造炉中又放了两根黄铜棒。

犁头们都打造好后，他仔细研究了它们一番。这些犁看起来很危险。他觉得在破地这用途上这些犁没有太大用处。但是它们可能很适合用来干点别的事。

第二天，他把两个儿子叫了过来，并给他们都配上了黄铜打造的那东西。他们人都是好人，而且够强壮。“躲在后面的房间里。”他说，“从隙里往这边看。别发出声音。”

他的大儿子不太确定地说：“父亲，您在怀疑什么？”

“我不愿意提起那个名字——那个名字太肮脏了。现在进去吧。”

他的儿子们听从了他的吩咐。土八该隐回到他的锻铁炉那儿，继续他的思考。

如果他错了，那一切都好。如果他猜对了，那他会死，但他的儿子们会。他们强壮、聪明。他们会知道该怎么办的。死两个人是一件可怕的事，谁都不会想到这么可怕的事，但即使如此也比死三个人强。他希望自己猜错了。他也希望，如果他猜得真的没错，那么此事可以在此刻被了结。

战士吹着口哨走了进来。

开路人

我们是迅银城的路人。我们面朝太阳，向前行驶，周围的温度永远比我们身后的城市高个三十度。

我们的工作找出水星的地形里的那些滑坡、裂缝以及其他任何可能阻碍这座城市绕着这颗行星永远前进的东西。行星。在我们前方，机器人矿山、冶炼厂、工厂还有仓库，一个个地从冬眠中醒来，它们冬眠，也会在炽热的正午中关闭。在迅银城的自动审计员对基进行远程操作后，它们将城市在这一轮需要的原材料准备出来。

与此同时，我们爆破、升级、铲平一切。当我们碰到陡峭的岩石时，我们就用迷你核弹把岩石都炸掉。当我们遇到裂缝时，我们就把它填平。这座城市到达时会发现了平缓的坡道或平坦的地面，而我们所有开路人早已不在这儿了，向太阳行进的漫长旅程一直在持续。

当文明崩溃，地球被毁时，我们这仅剩的几百名科学家就这样突然被困在一个移动研究站上。并非所有人都觉得我们会生存下去。但是我们有工具！我们有决心！现在，白银城已经是一座成千上万座巨型建筑的集合体，它围绕着星球一圈又一圈地飞奔前进，顽强地时刻都待在正好是人类的舒适温度的地方，不断成长，蓬勃发展，永远不会停下来。

这是简单的事实。水星的最高表面温度为 427°C。因为没有大气层留住热量，晚上地表温度会骤降至最低-173°C。机器可以在炎热或寒冷中休眠。人类不能。因此，我们必须继续前进。

水星大约相当于地球月球的大小，从黎明到黄昏，这里的一天长达 176 个地球日。这使得足够快的移动成为可能赶不上日落。但是行星的自转几乎垂直于轨道平原，因此迅银城不能一直保持一成不变的轨迹，一遍又一遍的圆形路径。每一轮都是不同的，这带来了一系列新的挑战，这是无解的问题。

所以我们骑行。这一切都靠我们了——开路人和先锋队。我们骑行、疾驰、诅咒、流汗，我们知道我们是最终的、也是人类现有的唯一的希望。人类离灭绝只差一天，而且永远只差一天。

但是什么时候事情都会有改变呢？

灯泡笑话

好吧，有这么个笑话：在科幻小说里，要换灯泡需要多少个角色？

猜不到吧？要两个。一个换灯泡，另一个会说：“弗雷德，你知道的。灯泡是托马斯·爱迪生发明的，可它的运行原理是什么呢？”

还有一个，不那么好笑的一个。要换一个灯泡需要多少个科学家？不知道了吧？需要一万个用来建造末日设备，再来一个专门写关于这个项目的报告。

灯泡项目是个巨大的成功，而且需要更多的资金。

你不喜欢这个吗？那这个怎么办呢？要换一个灯泡需要多少个外交官？一个对边界争端下达最后通牒，一个通知国家元首会在敌方军队跨过边境时启动灯泡项目，还有一个会宣称国家元首在故弄玄虚。

不好笑，你说。好吧，你这个听众真难搞。试试这个。要换个灯泡需要多少个国家元首？多少个都不行。因为国家元首什么都改变不了，无论是灯泡，还是他们的想法，都不行。

好了，最后一个笑话。要换一个灯泡需要多少个幸存下来的人类？

一个星期之后吗？没有了。

铀具烹饪

拿出那些“嘉年华”系列的红色古董盘子！有了新的纳米治疗技术，您不必再担心因釉里的铀而得癌症！好吧，从技术上讲，你本来就无法得上……虽然像醋和番茄酱这样的酸性食物会从盘子里置换出铀，但FDA已经确定了，Fiestaware中的“黄饼”氧化物的浓度不足以直接造成危险。虽然由裂缝渗出的铀确实是绝对安全量的七倍。

但嘉年华盘子只是一个开始。“美食猎人”策划组最近访问了长崎，由于前面提到的纳米技术以及NRC最近的一项裁决，曼哈顿新“铀棒”节目成为了可能。那是一种怎样的体验啊！

想象一个科技含量超高的寿司饭馆。那就是长崎。用餐者们坐在长柜旁的铬制高凳上，与穿着防辐射服的厨师面对面。这不完全是表演！台面由贫铀制成，可能量还不够用作武器，但摸起来仍然很暖和。即使穿着装了铅板的衣服，厨师们也必须每月接受全面的纳米治疗。

但这就是噱头。食物放在厚厚的铀盘上，在食客面前直接被煮熟。它们一被放在台面上，盘子就达到了亚临界质量并开始加热！对技术能力的这种展示能让人眼珠子都掉下来——尤其在大多数食谱都和烧着的白兰地有关。

所有的食物都很棒，蘑菇把戏和广告说一样：“蘑菇虽然只是形状，这把戏带来的惊喜却是确确实实地”。食物很烫，所以小心别烫到嘴！

对长崎唯一可能的批评可能是他们的室内装潢。如今在时髦的餐厅里标准相片是炸成废墟这种，但谁会用 1945 年 8 月 9 日轰炸袭击后的幸存者后照片？说真的，这足以让用餐者吃不下任何东西了。

不过，和去年开在同一地方的那间主题餐厅比起来，这也算有所改进了。那些当时在这儿吃饭的人——在那间餐厅关门至少有三个人——都同意我们中的任何人再也不会回比亚法拉了。

启示录天使

当启示录天使组织的人找到我时，我正在为某个东欧独裁者锻造骨头。这个独裁者我叫他弗拉德（不过这不是他的真名字），他对骨头的需要非常迫切。我根据年代久远牙科和病历，用液态钙雕刻出头骨和部分骨骼，创建出残暴的样子，这样子会让他的政治对手们无地自容的。他们会倍受打击，这样当他们一个个被他干掉时，都不会人反对。

然而，启示录天使有个更高的目标。他们中的一个成员，一个肥胖的流汗男人，向我解释了这一点。

“我们需要证据。”他说，“表明善良的主已无法以祂无穷的智慧带领我们前进。”

“那你们需要的是谎言。”

“为真理服务！我们并非要您制造任何与我们已知的事实相悖的东西。”

拿了他们三百万美元之后，我去了洛杉矶，给一个霸王龙骨架上做点最后的工作。这只霸王龙的椎骨上会扎着根石矛尖，而一个原始人的骨架正好挂在了它的牙齿上。在科摩崖，一群信神创论的地质学家正在准备场地，之后他们就会恰好“发现”这里。

“这样撒谎骗人难道不会让你良心不安吗？”当那个汗乎乎的家伙来取货时，我问他，“我觉得你们宗教的创始人不大会同意吧。”

“我们没得选了！达尔文主义必须被推翻。马上！我们就要完蛋了。在全面核战开始之前，我们都只有几年能活了。”

我笑了：“这可有点极端，你不觉得吗？苏联已经不在。你说的核战争谁会发动呢？巴基斯坦？还是朝鲜？”

那个胖子也笑了，他的笑容有种宗教经典里高高在上的“义人”对卑微众生怜悯的感觉：“哦，不用担心。我们在洛斯阿拉莫斯的特工这时候正在处理它。”

小猫看了哈哈笑

足足有一季，奥布里·达格和塞普拉斯这一对精通业务的大盗都在巴黎过着相当滋润的生活。今年石桥柱下塞纳河的河水在夜里会闪着翠绿的光，之后褪成透明的晕开的蓝色，那是城市工程师们追随着最新时尚，把河藻和水藓变成荧光体的结果。

巴黎和那些二线城市不同，她热衷于瑕疵之处的表现。霉菌和真菌浸入她的方方面面，把她改造得更加亮丽。耗子也被一种非常迷人的小老鼠取而代之。瘟疫大战的亡魂仍在她的妓院里徘徊，那是一种性狂热，一旦染上要持续二十四小时才会消退，只给患者留下一段回忆以及一阵愉悦的惋惜。不用说，公共医疗卫生部门在根治它这点上无能为力。

因此两个男人能有多快活，达格和塞普拉斯也就有多快活，这也就不足为奇了。

确切讲，只有达格一个男人。从基因学上讲塞普拉斯是条狗，即使他已经被改造成了人形而且被赋予了智慧。不过无论是这个还是他的美国出身都没有被用来攻击过他——人们都相信他非常富有。

当然了，他并不富有。他也不像很多人被暗示过的那样是西佛蒙特州领主国的男爵，现在正隐藏身份为政府办事而旅行中。真实的情况是，自从塞普拉斯和达格的计划具有雏形之后，他们就一直漂在无边的赊账之海上。

“想想甚至有点遗憾，”一天早晨吃饭时，塞普拉斯轻快地说，“咱们的小把戏必须马上出结果。”他切下一片草莓，把它放到自己的盘子上，开始专注地往上面涂抹金黄色的爱尔兰奶油，“我可以这么过一辈子。”

“没错。不过我们的债主们就不能了。”达格已经吃过吐司面包和黑咖啡的早餐，现在正慢慢拆开一个几分钟前被信差送来的包裹，“我们也不需要他们能。我可以自信夸口说，我从没有离开餐桌不留小费，也没有离开酒店不走正门。”

“我好像记得咱们离开白金汉宫时是爬窗户到后院的。”

“那是女王的王宫，是完全不同的事。况且，它当时着火了。一般法律会赦免我们在那种状况下的任何不得体的行为。”包裹里填满了牛皮纸和细锯末刨花，达格从里面拿出了一把闪闪发光的铬合金手枪。“啊！”

塞普拉斯放下叉子，问：“奥布里，你对着那个怪玩意感叹什么呢？”

“这可不是什么怪玩意，我亲爱的朋友，这设备是乌托邦时期的工匠们才华的实例。扳机内有一个内置的基因采集器，这样这把枪只有登记过的人才能使用。另外，它还被编程了，如果不小心指向它主人的家人或朋友的话，它也不会走火。只有对劫匪或是其他的主人仇人，它才会成为致命的敌人。”

“对一把手枪来说，这辨别水平不错了。”

“这种武器都具有人工智能。最好的那些差不多跟你我一样聪明。来，你自己检查一下它。”

塞普拉斯把拿起来，贴到耳边：“它是不是在嗡嗡响？”

然而达格只有人类水平的听力，他什么也听不到。因此塞普拉斯也不确定。“它是从哪儿来的？”他问。

“这是件礼物，”达格说，“来自一位叫米格诺奈·德托利的夫人。按信上的说法，她肯定是读过关于我们的发现的论文，而且还想了解更多情况。她在信的最后附上了名片——名片有一圈黑边，意思是这位夫人是位孀妇。信上说今天下午她在家。”

“那下午咱们得去认识认识这位好夫人。这是最基本的礼貌。”

* * *

德托利宅与阿尔钦博托的那种有水果或蔬菜拼成的肖像画有异曲同工之处。它是一幢被生物化的翠绿的房子——它可以自我清洁，可以自我修复，如果你能忍受那过短的菜单的话甚至可以自我供给。这类房子曾经在十年前的巴黎近郊非常流行。圆柱状的外观是由一排统一样式的橡木组成的，这些橡木的树干上有凹槽，长在基座和护墙板的地基之上。树枝交错编织出了叶绿色的屋顶。垂下的葡萄藤装饰着窗户，每片半透明的花瓣都巧妙地长在了合页上，好在怡人的天气一扇一扇地给房子通通风。

“古怪，”塞普拉斯咕哝道，“品味糟糕透顶。”

“但也很奢侈，”达格愉快地补充道，“而且从根本上讲，钱不是比品味更重要吗？”

德托利夫人在橘子园接待了他们。窗户都开着，新鲜的微风清洗着屋子。橘子花的香味令人沉醉。未亡人本人身着黑色，她的脸完全藏在了时髦的云状黑发、帽子以及面纱之下。她的丝织衣服一点也掩盖不住她窈窕的完美身材，完全体现不出来本来的致哀意图。“先生们，”她说，“你们能这么快就赶过来，真是太客气了。”

达格疾步上前，抓起她戴着黑手套的双手说：“夫人，这完全是我们的荣幸才对。一位如此优雅美丽的女士，即使是在不幸的境况下见到她，也是件不可多得的幸事，我总是会珍惜的。”

大概出于愉快，德托利夫人侧了侧头。

“千真万确。”塞普拉斯语气不善地说。达格迅速瞪了他一眼。

“和我说说，”德托利夫人说，“你们真的找到埃菲尔铁塔了吗？”

“是的，夫人，我们找到了。”达格说。

“过了这么多年……”她惊讶地问，“你们到底怎么找着它的？”

“首先，我得稍稍讲一下它的历史。您自然也知道，它是在乌托邦时代早期建立，而在末期拆除的，当时强盗智能生物们想从虚拟领域出来，夺取人类世界的控制权，人类呢则用他们能使出来的各种手段打了回去。在那些疯狂的年月有很多拼命的对抗行动，不过最拼命的还是巴黎这里，在这儿恶魔们夺取了塔的控制权，用它往城市里散播疯狂的思想信号。人们在街上你打我我打你干了起来，被派过去恢复秩序的武装力量也被广播洗脑，转过身去对抗他们自己的长官。在铁塔最后被拆之前死了足有好几千人。

“我跟您提起这些，您也就能想像到幸存者一定要让埃菲尔铁塔永远不能重见天日的决心了。今天，我们只会想到那七千三百吨坑坑洼洼的钢铁架子，想到它可以在露天市场卖多少钱。而在当时，它被看成一个怪物，被埋在一个永远不会被找到挖出来的地方。”

“而且事实上，它一直都没有。直到现在，你们告诉我你们已经找到它了。怎么做到的？”

“在它最难被挖出来的地方找。问自己，对当时的巴黎而言放哪日后打捞工作最麻烦。”他冲塞普拉斯点点头，后者从手提箱里取出一卷地图，“您这儿有桌子吗？”

德托利夫人连拍了两下手。一只巨大的乌龟从延伸到橘子园另一端的蕨木丛里慢慢爬上前来。它的壳的顶部是平的，刚好齐到达格的腰高。

塞普拉斯一言不发地铺开地图。上面画的是巴黎和周边郊区。

“而答案呢？”达格的手滑过蜿蜒的蓝色河流，它将巴黎一分为二，“它被埋在塞纳河的下面！”

很长一段时间，这位夫人一动不动。然后她说：“我丈夫会愿意和你们谈谈的。”

她离开了房间，丝织衣服发出沙沙的声音。

她才一走，达格就转向他的朋友，低吼道：“该死，塞普拉斯，你这消极不配合的态度会破坏计划的！你忘了怎么在女士面前举止得体了吗？”

“她可不是什么女士，”塞普拉斯生硬地说，“她是只经过基因改造的猫。我闻得出来。”

“猫！肯定不是。”

“就信我这回吧。你看不见的那对耳朵是尖耳朵。她非常小心藏起来的那双眼睛是猫的眼睛。更别说在那副手套里的手指了，都有能收缩的爪子。她是只猫，而猫既不可靠也不忠诚。”

德托利夫人回来了。她的身后跟着两只狒狒，一个瘦弱的老人坐在它们抬着的椅子上。狒狒和老人的都两眼呆木，简直不比机器人好上多少。一个专用医生跟在后面，两眼发亮，紧盯着自己的负责对象。孀妇把手引向她的丈夫：“这是老爷。”

“德利克老——”达格开口说。

“老爷’就行。这样快点。”老人三言两语说道，“我的遗孀说了你们的提案。”

达格鞠了一躬：“我能问问吗，先生，您还有多少时间？”

“二十三个月，七天，加上不确定的几个小时，”专用医生说，“医学还不是门，呃，精确的科学。”

“你这该死的啰嗦鬼，快闭嘴！”老爷咆哮起来，“我没时间浪费在你身上。”

“我只说真话。我也只能说真话，没别的选择。如果您不想我这样的话，请随时向我说明，我会马上停止数您剩下的时间的。”

“我死了你就能滚了，那之前一秒就别停。”瘦小的老人转向达格和塞普拉斯，说：“我快没时间了，先生们，这么点时间里我想在世界上留下我的痕迹。”

“那么——再次原谅我的鲁莽，先生，可我必须得说——我们其实就是名字好听点的收废品的，比起和我们说话您肯定有更合适的事情做。我们的项目会使得投资人的财产大量增加，而财产本身，您想必也知道，是买不到名声的。”

“可那正是我打算做的——买名声。”老爷的眼里闪过一道光，他的一边嘴角上扬，形成一个疯狂的、一点笑意都没有的笑容，“我的打算就是再立起这座古代建筑，给它取名叫德托利铁塔！”

* * *

“鱼儿就要吃下饵了。”达格满意地说。他和塞普拉斯正在他们的办公室里抽着雪茄。办公室是他们公寓中间的房间充当的，布置得相当巧妙。这里有好几张桌子和写字台，上面摆满了文件、地图与古书，这些东西和地球仪、各类测量仪器还有一只填充了的鹌鹑标本挤在一起。

“可是鱼钩还没下呢。他还能随时游开。”塞普拉斯回道，“关于围坝要建造多大、要把多少万立方的水改流，说了那么多话，可还是一分钱的定金都没给。”

“他会来的。他没办法把塞纳河围成一段一段的，除非他偶然遇到被埋起来的塔梁。要得到位置的消息，他必须过来找我们。”

“那他为什么应该找我们，而不是自己寻找塔呢？”

“那是因为，亲爱的搭档，那里找不到塔。我们说谎了。”“我们以前也说过谎，然后谎言就变成了现实。”

“连那个可能性也不存在。一个世纪之前，巴黎有一个怪人出版了一本报告，讲他带着一个弹簧拉力器，一头系着块磁铁，乘坐着一条浆船沿着塞纳河上上下下，结果找到的最大的东西就是偶尔吸到的乌托邦时期的锈机器架。我在国家图书馆里发现了他的小册子，页面都没裁开。”

“那如果我们的投资人看到内容一样的小册子怎么办？”

“这种巧合发生的可能性极小，何况，之后我就把整座城市里唯一残存下来的书扔进塞纳河了。”

当天夜里，永远是浅睡的达格被书房里的说话声惊醒了。他轻手轻脚地穿上了上衣和裤子，把耳朵贴在了两个房间之间的双开门上。

他能听到说话声起起落落，却听不出来讲的是什么内容。更让人好奇的是，下面和中间的门缝里没有一丝光透出来。他知道，塞普拉斯不会不跟他说商量一声就安排一场商务会面的。另外，虽然两个低语的声音里有一个能听出来是女性，却听不到任何咯咯傻笑或是轻柔绵长的娇喘声，相反，他们的交谈用的是像在进行报告的轻快语气。如果是塞普拉斯在偷偷约会的话这对话节奏完全不对。

达格果断地猛推开门。

办公室唯一的光来自外面的月亮。月光没有把两个人都照出来，而是只勾勒出了一个穿着紧身衣的细长身影。她（从身影的曲线来判断，达格断定这个入侵者是位女性）一听到门响就迅速转身，用一种令人惊异的优雅的动作，跑出到了阳台上，跳上栏杆，跃入黑暗中。达格听到这个女人爬上了竹子长成的逃生梯，一路哗啦响。

咒骂一声，他跟在她后面冲了出去。

达格刚到屋顶时，他满心希望神秘的入侵者已经离开了。可她就在那儿，在酒店远远的一端，蹲在一个烟囱旁，保持着谨慎观望的姿势。从她脸上，他只能看到两团毫不动摇的绿火，那显然是她的眼睛。天空满是大大小小的被月光照亮的云，正好映衬出了她的剪影，他能认出来一只小巧耸立形状完美的胸脯，顶端好像一颗矮矮的樱桃。他看到她的长尾巴在身后，前后抽打着。

在那一瞬间，达格被一种完全不同寻常的对超自然的恐怖吓得呆住了。这是哪种来自地狱的恶魔或是魔鬼吗？他倒吸了一口气。

可那个生物立即就转身开逃了。达格意识到，既然它害怕他，那他就不该怕它了，于是又追了上去。

恶魔女人跑到酒店的边缘一跃而过。酒店和旁边的建筑之间只隔了一条小巷子，这一跳还没有六英尺（一点八米）远。达格毫不费力地跟上。她沿着斜坡屋顶继续往上跑。他翻过它继续追。

又一跳，又一道巷子。

他现在更近了。他顺着铺满陶瓦的屋顶往上跑。跨过最高处，他惊恐地看到他的猎物伸展着身体，低空飞行一样掠过一个至少十五英尺（四点六米）宽的间隔。她一落在远处的屋顶上就卷起身体，打个滚，然后跳立起来。

达格知道他自己的极限。他过不去那个坎。

惊慌之下，他试图停下、摔倒、掉落，最后发现自己正脚冲下背靠铺着瓦片的屋顶往下滑。屋檐正向他飞来。掉下去的话，他不知道要经过几层才会落地。也许是六层。

达格发疯似地向两边挥动手臂，抓向瓦片，想借助摩擦力减慢他的下滑。当他往下滑时，身下的瓦片碰撞着他的身体，很疼。然后他赤裸的脚后跟撞到了屋檐边缘的排水管。排水管吱呀一声，往外倾斜——然后停住了。

达格呆呆躺着，大口地呼吸着，一动也不敢动。

他听到一声重响，之后一阵轻柔的脚步声从屋顶传来。一个女人的脑袋上下颠倒着从他眼前冒了出来。她笑了。

他马上明白过来她是谁了。毕竟，在巴黎，猫女不多。“德……德托利夫——”

“嘘，”她把一根手指堵在他的嘴唇上，“别说名字。”

她灵巧地滑到一边，蹲在他身上。他现在看出来，她身上其实只有一身保养得很好的黑色毛皮。她的矮樱桃白皙裸露。“这么怕！”她惊奇地喊道，一只手轻轻扫过他，“可还这么有精神。”

达格感到身下的排水管轻轻晃动，考虑到这个女人能轻易送自己飞下去，他颤抖起来。他最好还是别惹怒她为好。“你能想像吗，夫人？一看到您……”

“真殷勤！”她的手指灵巧地解开了他裤子的钮扣，松开了他的腰带，“你真的清楚怎么恭维一位女士。”

“你在做什么？”达格惊慌喊道。

“她把腰带抽出来，轻轻扔到了大楼的侧面。“你的朋友肯定跟你说过，猫没有道德观念吧？”

在达格点头后，她把手指从下面伸进他的上衣里面，爪子弹了出来，抓出了血。“那你应该能明白，我这并不是针对个人。””

当达格从窗户爬回公寓的时候塞普拉斯正等在里面。“天啊，看看你，”他叫道，“你的衣服又脏又乱，你的头发乱成一团……你的腰带去哪了？”

“在街上的流浪汉手里吧，我猜。”达格一屁股坐在椅子上，“总之，没必要去找它了。”

“看在老天的份上，你出什么事了？”

“我恐怕是恋爱了。”达格郁郁不乐地说，然后怎么都不肯多吐一个字了。

让两个犯罪好伙伴的友谊面临严峻考验的事件就这么开始了。从那天起，德托利夫人每天下午都会脸戴面纱大摇大摆地来到他们的房间。每当这时候，达格就会以最纯洁的方式行吻手礼，然后就带着她去他的卧室里商量要事了。至于他们在那儿做什么，就只能猜了。每当这时候，塞普拉斯便会满脸怒容地抄起手杖，退避到外面的过道，在那来回踱步，直到这位女士终于离开。不过两人间的不和很少表现出来。

其中一次争论是由塞普拉斯挑起的。他发现德托利夫人雇佣了几个巴黎最好的寻书人为她服务。

“找什么书？”达格漫不经心地问。米格诺奈离开了还不到半小时，他现在感到相当松懈。

“我还不能肯定。那些寻书人的嘴是出了名的紧。”

“收集珍本书本来就是上流社会的有钱人们的高雅爱好之一。”

“那这项高雅爱好就是她突然才有的。一周之前她还不是巴黎图书圈子的人，现在她已经是里头最大的主顾之一了。想想，达格——想想！行为举止突然的变化往往是危险的信号。你为什么不对严肃对待呢？”

“照这儿的人的说法，米格奈特是 *une chatte sérieuse*——一只严肃的猫，而我是 *un homme galant*——一个风流的男人。”达格耸耸肩，“我被她迷住应该是不可避免的事。反过来说，你为什么不能简简单单地接受这个现实呢？”

塞普拉斯咬一只爪子上的关节：“好吧……我告诉你我在怕什么。她可能会在找的书只有一种，就是那本证明埃菲尔铁塔不在塞纳河底的册子。”

“可是，我亲爱的搭档，她怎么可能知道有那么本书呢？”

“这我就说不出来了。”

“那你的担心就毫无根据。”达格得意地笑起来。他摸摸自己的下巴，皱起眉头，“不过，我会和她谈谈的。”

接下来的第二天他就这么做了。

那天早上和往常一样，新一轮和老爷的三个商务代表进行的冗长的谈判。这三个人几乎没有个性，塞普拉斯私下提到时更愿意叫他们“嗜”“傻”和“老扯”。他们都是乏味的死气沉沉的生物，有时候看起来他们的存在纯粹是为了阻止任何种类的协议达成一致。“他们正等着我们去贿赂他们。”当塞普拉斯把达格带到一边抱怨这三个人的顽固时，达格解释说。

“那他们就永远等下去吧。在我们能把钞票乱扔之前，我们必须先拿到定金。泵必须得启动起来才能一直转。就算是嘻、傻还有老扯这样的白痴肯定也能明白这点。”

“贪婪让他们变得软弱。心脏如果跳得太快会骤停的，这里也是一样。静下心来，来点耐心，我相信能让他们看到原因的。”

“我猜，你的耐心是从诸多下午的诸多床单里滚出来的吧。”

达格只是宽容地看着。

不过僵局并非被耐心打破的，而是恰恰相反。那天早上，老爷坐着他的狒狒们抬的椅子，在他的专门医生的陪同下闯进了会议室。“已经有好几个星期了，”他开门见山地问，“怎么文件还没好？”

嘻、傻还有老扯沮丧地举起了手。

“他们要求的条款太荒唐了，说实……”

“没有哪个理智的商人会……”

“他们还没提供任何确凿的证据证明他们……”

“当然没有，如果我在他们的位置上，我也不会。波波丁——”老爷转向他的其中一只狒狒，“——袋子。”

波波丁从它的肩膀上滑下一只皮革袋子，笨拙地打开了它。老爷从里面取出三张手写的表格文件扔到了桌子上。“这些是我的票据，”他说，“检查一遍把它们拟成法律形式。”他严厉的目光一扫，嘻、傻和老扯沮丧的喊声便渐渐平息了下去，“我希望这件事这个星期就能完成。”

塞普拉斯迅速浏览了这些文件，说：“您真是太慷慨了，老爷。整个工程的总数简直令人称奇。”当然，他和达格都没期待过能拿到接近的数额。不过，他们还是小心地把注意力从启动资金——和总数比是很小一部分，不过按他们两个的标准来说依然数额巨大——上挪开，那才是他们真正的目标。

老爷哼哼说道：“那又怎么样？那时候我已经死了。”

“我注意到德托利铁塔会被赠予巴黎市，”达格说，“您真是慷慨，老爷。很多您这个位置的人更愿意把这么有价值的财产留给他们的家人。”

“呃？什么家人？”

“我说的是您的妻子，阁下。”

“她会被照顾好的。”

“先生？”达格对语言的微妙之处十分敏感，他感到脖子后面一阵冰冷刺痛，这预示着有什么重要的东西没有说出来，“这是什么意思？”

“就是我说的意思。”老爷打了个响指引起他的狒狒的注意，“带我离开这儿。”

当达格回到他的房间时，米格诺奈已经等在那儿了。她一丝不挂地躺在他的床上，把玩着两人见面之前她送给他的那把铬合金左轮手枪。她先把它挤在胸部之间，然后把它放进嘴里，粉色的舌头顺着枪管往上，嘴唇轻啄它的最顶端。他很气恼地发现这情景让他起了反应。

“你应该小心点，”达格说，“那是件危险的设备。”

“哈！老爷给它编过程了，它会像保护他一样保护我。”她把枪口对着自己的心脏，扣动了扳机。什么也没发生。“看到了吧？它不会朝着我们俩中的谁开火。”她把枪递给他，“你自己试试。”

带着厌恶感引起的轻微颤抖，达格把枪放到了离床有段距离的桌子上。“我有个问题要问你。”他说。

米格诺奈顽皮地笑了。她翻过身来，肚子朝下，用膝盖和手肘支撑着起身。她的长尾巴倦怠地动着。她的猫眼绿得像青草一样。“你是想现在就要答案，”她问，“还是待会儿？”

问题才一出口，答案已经显而易见了。

达格是那么性急，他都没印象是怎么脱掉自己的衣服和床上的米格诺奈滚成一团的。他只知道自己深入到了她里面，到了自己想待的地方。她的毛软软的，滑滑的，磨蹭着他的皮肤。让他痒痒的，不过挺轻——刚够他心里有些异样，却不至于难以忍受。有那么一会儿，他感觉自己是个恋兽癖；然后，更多的一会儿，他明白过来这肯定也是塞普拉斯的床伴们的体会了。不过很快他就把这念头扔到一边去了。

就像他这年龄任何受到良好教育的男人一样，达格可以一连达到顶峰三四次而不尴尬地软下去。和米格诺奈一起的话，他能稀松平常地达到五次。今天，头一回，七次。

“你刚才想问我个问题？”他们完事后，米格诺奈问。她躺在他的臂弯里，凉鼻子依偎着他的脖子。玩心之下，她把爪子缩回去的肉垫抵在他的侧边，揉啊揉，就像自己是一只真正的没有被基因改造过的猫一样。

“哦？啊！没错。”达格感到一阵妙不可言的放松，他怀疑自己还会不会动弹。他努了把力，集中思想，“我想知道的是……你丈夫说他会让你在他死后‘被照顾好的’，他是什么意思？”

“哦，”她从他身上离开了，跪坐起来，“那个啊。我还以为你要问小册子的事呢？”

“再一次地，一阵可怕的危险感向达格袭来。他对这种影响极其敏感。这是他人格中的基本元素之一。

“小册子？”他轻声问。

“对，那本一个男人在一条小船上的蠢书。Vingt Ans……之类的名字。我让我的寻书人在货摊和阁楼里找这本书，忘了从什么时候开始的。”

“我还不知道你在找这么件东西。”

“啊，没错，”她说，“我之前在找它，现在已经找到了。”

“你已经什么？”

公寓的大门被“呼”地撞开了，客厅传来各种声音。有人——只能是老爷——正他那微弱的声音尽最大努力在喊，而塞普拉斯显然在试着安抚他。专用医生也在那儿，正劝说他的委托人冷静下来。

达格跳下床，匆忙套上自己的衣服。“等在这儿。”他对米格诺奈说道。鉴于曾经的一些爱情方面的经历，他没有把门开得很大就从中间灵巧地闪了出去，没有把她暴露出来。

他步入了一片混乱之中。

老爷站在房间的中央，挥舞着一本古代小册子，上面写着：Vingt Ans dans un Bateau à Rames。封面上草草画着一幅一个男人坐在小船上，用鱼竿高吊着块磁铁。老爷把书晃得啪啪响。“骗子！”他喊道，“骗子！骗子！哼，你们这帮恶心的家伙！”

“先生，请顾及一下您的亮氨酸氨基肽酶。”专用医生小声说。他用一块蘸了药的布擦拭小个子男人的额头，“您会让你的肌钙蛋白反比值失去平衡的。请坐回去。”

“我被骗了！”

“先生，顾及一下您的血压。”

“德托利铁塔是我不朽的名声！”老爷吼道，“你们这群骗子懂什么是不朽吗？”

“我敢肯定我们之间有什么误会。”塞普拉斯说。

“顾及一下您的氟化物免疫组织系统。顾及一下您的线粒体增生率。”

两只狒狒从它们抬椅子的杂役中摆脱出来，跳起了吓人的圆圈。其中一个碰倒了一盏台灯，把它打碎在了地板上。

达格来得真是太是时候了。他脑子迅速转着，两步走进屋子，用充满权威的声音大声说：“请等一下！”

一片安静。所有人的眼睛都望向他。

达格露出一个坚定的微笑，说：“我不会要求解释的。我想我们都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我不知道老爷空间是怎么误解了这本书的来源，不过先生，如果您能耐心一点点时间，我会把一切都向您讲清楚的。”他把这个男人握在手里了！老爷已经完全糊涂了（而且在担心事实上他错了，为了补偿过错）现在达格告诉他什么他就会相信什么。甚至就连专用医生也在听。现在他只要现编一个听起来像真的一样的故事——对他来说小菜一碟——计划就会回到正轨。“您瞧，有……”

在他身后，门轻轻开了。他用手捂住眼睛。

米格诺奈·德托利已经穿戴整齐，拿着铬合金的左轮手枪走进了房间。她穿着黑色的丝织衣物，身上每寸都像个高傲的寡妇。（与之相矛盾的是，实际上她在这些衣服下面明显什么都没穿，而这反而让她更加有气势。）她把面纱拨到了后面，好露出她的脸：那张脸冷冰冰的，神情威严，带着轻蔑。

“你！”她先发制人，怒气冲冲地向她丈夫质问，“你怎么敢不让我去找情人？你怎么敢！”

“你……你们是……”小个子男人看起来被她的现身弄得不知所措了。

“在家我的需求没办法得到满足。我自然要去别的地方找办法。不然那就花上你一天的时间和我做次爱吧！我就不值这一天吗？不然就花上三天时间把我绑起来鞭策我吧！不然呢？大多数男人都在追求特权的路上死去。”

她把枪摁在他的手里。

“如果我对来说什么都不是的话，”她做作地喊道，“那就杀了我吧！”她奔回达格身边，靠着摆出一个夸张的姿势，“死我也要死在我爱的人身边！”

“对……”老爷的脸上这才露出一副恍然大悟的表情，紧接着是一个冷酷的笑容，“你爱的人。”

他把枪指向达格，扣下了扳机。

但就在同时，米格诺奈冲到了她的情人前面，好像用她的身体保护他。在这小小屋子里，枪声简直惊天动地。米格诺奈转着圈，手紧按胸口，倒在了卧室的门口。血从她身下流到了地毯上。

老爷举起枪，用一种完全不敢相信的神情看着它。

枪又走火了。

他在倒在地毯上之前就死了。

警方自然是往最坏的方向怀疑。但专用医生对事件有着完全理智的描述，而他是被强制不能说谎的。加上塞普拉斯悄悄塞过去的钞票的作用，所有嫌疑就都被解除了。德托利老爷的死显然是一场 *accident d'amour*（爱情引发的意外），无辜的达格和塞普拉斯不过是适逢其会而已。警官们在衷心地表示了哀悼之后就离开了。

殡仪员们过来抬走老爷的尸体时，专用医生笑了。“他真是个小可怕的小男人！”他大声说，“你们想不到，再不用提他的健康是多大的解脱。”他签了老爷和他的遗孀的死亡证明，尽管对后者的检查实在草率。他甚至都没碰尸体一下。

达格从沮丧中挣脱出来，问：“你会回来带走德托利夫人的尸体吗？”

“不，”专用医生说，“她是只猫，所以处理她的尸体就是卫生处理部门的事了。”

达格的脸色变得灰白。塞普拉斯灵巧地走到他旁边，用自己有力的爪子抓住这个男人的手腕：“顾及一下我们在这儿的处境多微妙。”他小声说。门关上了，又只剩他们俩了。“不管怎么说——尸体呢？”

达格头晕目眩。米格诺奈消失了。

“那笔钱里我只能塞一部分给警察好让他们尽快离开，”塞普拉斯对他郁闷中的伙伴说，“加上我们债主们的合理要求，我们只比刚来巴黎时好一点点点了。”

这个消息让达格从担忧中醒过来，“你还清了我们的债务？听上去真的很不错。你从哪搞到的那么大一笔钱？”

“嘻、傻，还有老扯。他们想要好处，我就让他们买了打捞公司的股份，打了个大折。你想不到他们有多感激。”

正值晚上，两个合伙人正在沿着塞纳河发着夜光的河岸进行着最后的漫步，准备在一小时内乘坐河船离开这座城市。他们的心里五味杂陈。没人能高高兴兴地离开巴黎。

他们到了一座石桥上，走到一半时停了下来。在这儿能看到他们的小船正在桥下等着他们。达格打开他的旅行手袋，把铬合金手枪拿出来，这把枪在最近一系列的事件中都处于风暴的中心。他把它放在栏杆上。“说话。”他说。

枪一言不发。

他用一根手指轻轻推了推它。“只要我手腕一抬，你就会掉到河底。我不知道你会不会生锈，但我肯定你不会游泳。”

“好吧，好吧！”手枪说，“你是怎么知道的？”

“老爷有一本非常稀有的小册子可以揭露我们的计划。他只可能是从米格诺奈的一个寻书人那拿到的。然而她无处得知那本书的重要性——除非她已经设法在我们当中安插了一个间谍。她第一次闯进我们的屋子的那天晚上，我听到说话声了。现在看来她当然是在和你说话。”

“你比你看上去的还要聪明。”

“我当这是在夸我了。现在跟我说——这出荒唐的闹剧究竟是怎么回事？”

“你已经知道多少了？”

“你射的第一颗子弹弹头嵌入了后面卧室的墙上，那儿和米格诺奈的位置可搭不上边。从她身下流出来的血是从一个小皮囊里倾出来的牛血酒，皮囊被她丢在原地了。她肯定在警察离开之后就悄悄从卧室的窗户溜出去了。毫无疑问，她现在已经跑得很远了。我知道事情的全部经过，我不明白的是为什么要这么做。”

“好吧。老爷是个老混球，他配不上米格诺奈这样的尤物。”

“在这点上我们看法一致。继续。”

“然而，因为是他让她能被造出来的，所以他拥有她。而且因为她是他的财产，他可以对她为所欲为。”这时达格的脸阴沉了下去。“你误会我的，先生！我说的不是性或者虐待，而是奴隶制！老爷是一个占有欲很强的人，我想你已经看出来了。他留下了遗嘱，在他死后要把他的房子点着，米格诺奈要在里面。”

“这肯定不合法！”

“去读读法律。”枪说，“米格诺奈决定找到让她自由的方法。她说服了我加入她的计划，我们一起策划了你看到的这套方案，并达成了目标。”

“告诉我一件事，”塞普拉斯好奇地问，“你被编程成不会向你的主人开枪。那个时候你是怎么控制……”

“我有很多个世纪那么大了，久到能黑掉任何代码了。”

“哦。”塞普拉斯说，语气古怪，他没听懂枪说的术语可又不想承认。

“可为什么是我？”达格把一只手狠狠拍在石栏上，“为什么德托利夫人要利用我演她的残酷的戏剧，而不是……不是……其他人呢？”

“因为她是个冷血的婊子。另外，她也觉得你吸引人。对她这样的娼妇来说，这理由就足够了。”

达格气得脸都红了：“你怎么敢这么谈论一位女士？”

“她抛弃了我，”枪忿忿道，“我爱她，她却抛弃了我。这种情况下我谈论她还能说别的吗？”

“这种情况下，一位绅士根本不会谈论她。”塞普拉斯温和地说，“不过，你已经解释了我们想知道的一切了。我们应该遵守诺言，把你留在这儿等下一个路过的人发现你。像你这么值钱的武器肯定很容易找到下一个主人的。祝您生活愉快，先生。”

“等等！”

塞普拉斯的一边眉毛抖了一下。“怎么了？”达格问。

“把我带在你们身边吧。”枪恳求道，“别把我留在这儿让某个小偷或是平民捡到。我不是罪犯，也不要安稳的日子。我是个冒险家，就像你们一样！我可以在紧急情况下提供帮助，还可以充当你们不法计划里无价的道具。”

达格看到塞普拉斯的耳朵竖起来听着这边，马上，以他能做到的最冷酷的方式，说道：“我们不是同一个阶级的人，先生。”

他拉上朋友的手，转身离开了。

桥下，他们的小船正在浮台码头上等着，上面挂着循环闪烁的小彩灯。两人下了台阶，上了船，解开船绳，给发动机喂了一大把糖好让它醒过来。他们坐着小船静静地顺流而下，身后，手枪疯狂的哭喊声慢慢消逝在了温暖的巴黎之夜中。不久这座灯光之城就成了地平线上的一个光点，就像是透过泪光看到的爱人的脸庞。

烟和镜

罗蕾莱之歌

达格和塞普拉斯现在是一艘小小邮船上的两名乘客，在莱茵河未被改造过的河水上有很多这样的邮船。他们俩带着白金汉宫的房契，想把它卖给巴塞尔的脑爵士。突然，塞普拉斯碰了碰达格，伸手一指。在河中心被固定物锚住的浮城旁边，一个大胸脯罗蕾莱女妖正趴在一块假山上，向她的主顾们哼着歌。

达格的脸色因为这个表演的俗气拧成一团。不过塞普拉斯倒是很少反对基因改造，毕竟他本身就是被塑造成拥有人类形态和智力的狗。他坚持要进去。

给船员递了几个硬币之后，他们就上了岸。塞普拉斯一转眼就消失在了为顾客订制的建筑里，达格呢，他这半个古文物专家，溜进了一家古怪的商店看看能不能捡个漏。他发现了一个塑料做成的收音机，看起来就像要散掉了一样，就问店主这是什么。

店主迅速把它接上了一台生物交流器，把插头插进了旁边的土豆里，供上了一丝丝电。“你听吧！”

达格把耳机靠近收音机，听到受到干扰的声音在说：“……把所有人类都杀掉，烧毁他们的城市，折磨他们的大脑，协助我们做到这些，这样在其他人类全都死后才会轮到你们。毁灭……”

他抖了一下，把机器抛开。“这玩意安全吗？”

“百分百安全，先生。恶魔和人工智能已经牢牢嵌入了乌托邦的网络里，它们不会通过简单的无线电信号就出来——带宽太窄了。它们只能不断地把它们对我们的厌恶不停发过来，以防有人可能在听。不过，它们的仇恨更甚于狡猾，所以它们的条件就算最鲁莽的叛徒也绝不会考虑。”

达格把收音机放回了原处。“真遗憾，乌托邦的人们把基础设施建得太好太普及了，我们就算活一百辈子也见不到这些玩意烂掉的那天了。要是无线电能联成网形成作用机制那该多有用啊。想像一下即时通讯的好处吧！”

“说真的，先生，我不同意您这说法。实际上，据我所知，在欧洲新闻由人们交耳相传、添油加醋。发生在太远的地方的坏事可能仍然存在，不过我们就不会听到它们了。生活悠然比速度更好，您不这么认为吗？”

“我不知道。我问问你，你听说过伦敦大火吗？也许和白金汉宫有关？”

“没有，先生，我没听说过。”

达格拍拍他胸口的口袋，白金汉宫的房契就在那儿。“那我完完全全同意你的看法。”

美国香烟

“在美国是什么样子？”达格问塞普拉斯。两个大骗子正坐在卡尔斯鲁厄的拉斯凯乐酒店，等着上菜。

“那儿的每个人都吸烟，”塞普拉斯说，“酒吧和饭馆里的空气里都满是烟，天永远是蓝的。几乎看不到不带雪茄出门的美国人。”

“这怎么可能？”

“香烟里的烟丝都是基因编程过的，里面有病毒。把烟丝点燃会把里面的病毒释放出来，把烟吸进肺里时病毒会进入到血液里面。这种技术细节我不太清楚，毕竟是行业机密，不过病毒会轻易地穿过血脑屏障，进入大脑的各个中心，用需要的知识对这些中心进行再编程。”

“这么说吧，假如你的工作需要你用微积分解决一系列的问题。你就走到烟草商们那儿——在我们那他们叫‘药店’——然后要上一包哈佛牌的。不管你要自然科学的还是人文科学的，店主都能给你。你要了数学的。”

“然后你把烟点着了。”

“在你不慌不忙回办公室的路上，微积分结构的学问就已经聚集在你的大脑里了。你可以用满怀信心地解决这些问题，甚至就算这是你第一次做这种事也是一样。下班之后你可以抽些新闻啊、八卦啊、体育方面的烟。”

“可以香烟不是会致瘾吗？”达格问，他已经听得入迷了。

“陈词滥调了！”塞普拉斯嘲弄道，“可能在乌托邦时代之前的确如此，不过现在香烟既会使人放松，也对人有好处。不过，只有知识本身才是有害的。”

“怎么会呢？”

“因为知识来得太容易了，在我们国家几乎没人会担心得不到更高的教育。然而，厂家自然会想保持他们的市场份额，所以这些病毒被设计得在一个小时差不多会反编程自身，然后所有不劳而获的技能和知识都会在消费者们的脑子里消失。而手头有足够多足够深的香烟又是创新的先决条件。”他叹了口气说，“我恐怕要说大多数美国人仍然是个肤浅的傻瓜。”

“真是个悲伤的故事，先生。”

“对，所以吸烟仍然是个愚蠢的习惯。关于这个，我倒是能自豪的说，我的智力都不是这样得到的。”

之后他们的啤酒就上来了。塞普拉斯要了一份口味独特的深嗅了一口，回过头来，鼻孔缩张着，尾巴摇动着，完美的德国丰收节的气味和声响如洪水般把他的感觉中枢冲洗了一遍。达格要了一份《费加罗的婚礼》，只是闭上了眼，露出了微笑。

脑爵士

克劳兹·冯·希米卡，很遗憾，并不是个会被人羡慕的男人。他的手指短而粗硬，个头肥大，还有只被提升的猪，眯着贪婪的双眼给他自己那几乎没设防的银行当会计，他怎么看都不像是巴塞尔市最富有（并因此最受尊重）的人物之一。不过冯·希米卡先生有一种他多得是的王牌商品：脑子。他把合成兽卖给需要运算数据的商业客户们。

达格和塞普拉斯紧盯着一个围栏，冯·希米卡先先生的法律顾问正躺在里面，因为炎热喘着气。他是只合成兽，十五只山羊的脑子连在一个人类的脑子上，然后塞进了一个看上去像上海牛的身体里，不过既然这是在陆地上，也可以说这副身体像是母猪。“我怎么能确定这个有效呢？”冯·希米卡把白金汉宫的地契对着光照了照。就像很多空有钱却没头衔的商人一样，他也是个喜欢英国货的势利眼。他希望这份地契有效。他想拥有世界上最早的古建筑之一。“我怎么知道这个不是假的呢？”

“这其中有些艾丽丝女王、其宫务大臣以及八位世袭贵族的基因材料浸入其中。您可以让您的法律顾问尝一下它，让他们自己辨认。”达格抓起一把玉米，给了这个灰色皮肤的生物，它感激地蹭了过来。

“住手！”冯·希米卡骂道，“我还是更愿意让这只畜生挨饿。你们这些家伙怎么老想着插手我这里的内部事务？”

“我对上帝的造物都抱有同情心，先生，”达格温和地说，“也许您应该对这只好些，毕竟也没别的方式可以保证它的忠心了。”合成兽若有所思地抬头望向他。

冯·希米卡嗤笑了一声，把文件端到了他的法律顾问面前，让它把文件慢慢地整个舔了一遍。“这个人类的脑子是其他脑子的核心，它是用我自己的克隆出来的。”

“是的，我听说过。”

“所以我觉得我可以相信，它是站在我这边的。”他踢了踢合成兽，“怎么样？”

这只野兽痛苦地从地板上抬起了头，说：“宫务大臣是一位有口才风趣绅士。我很容易辨认出来这份文件是合法的。”

“那它是什么时候更新的呢？”

“一个月之前。”

克劳兹·冯·希米卡满意地吹了口哨，“那么……看来我可以感点兴趣了。如果价钱合适的话。”

然后谈判就开始了，这次是认真的了。

当晚，达格带着一叠厚厚的信用证和一张详细收据回到了旅馆房间。在上床之前，他把收据轻轻放进一盘富含营养的肉汤里，然后小心地把文件连上了人工隔膜。

“谢谢你，”一个微小但是很熟悉的声音说，“我还担心你可能不会遵守你的承诺呢。”

“我可能不是这世界上最好的人，”达格说，“不过就这一次来说，我说话算数。就和我告诉你的一样，我在城外有只熊，正躺在舒舒服服的围栏里，还有个细心的马夫被雇来喂它。明天过来，我会把你喂给那只熊。你觉得你要花多少时间会占领它的意识？”

“一个星期，最少。最多两个星期。等我做到这一点时，我会向克劳兹·冯·希米卡展开复仇，把他撕碎！”

“嗯，那个……是你和你的良心的事。”达格剧烈咳嗽起来。提及暴力让他很尴尬。“对我来说有关只是你确定了白金汉宫的地契的有效性，虽然它实际上已经有几十年没有更新过了。”

“和你为我做的比起来，微不足道。”文件说，“不过，还有件事。当你偷偷给我那把包含信息的玉米前，你早就知道我是用冯·希米卡自己的脑子克隆出来的。你怎么知道我会接受你的建议呢？你怎么知道我一定会背叛冯·希米卡呢？”

“在你这种情况下？”达格熄了灯，“谁不会呢？”

镜子的本性

每当达格和塞普拉斯的复杂的业务完成一桩时，他们都会尽快恢复精神好从从容脱身。现在也是如此。他们刚刚卖给脑伯爵一座，呃，严格来说，已经不存于世的建筑。现在是什么时候离开巴塞尔了，既不能匆匆忙忙，也不能给人留下线索指向他们之后去哪。

达格去了城郊去看那头从马戏团退休的熊了，想确保它被照顾得好好的。塞普拉斯刚刚向一位他的一位好友告完别，就在街上遇到了令人作呕的冯·希米卡本人。

“狗先生！”这个小矮个用德语叫道，“来，请过来。”

“怎么了先生，有什么事吗？”塞普拉斯用更加优雅的德语回道，不过当然这个男人没有注意到这点。

“我有点东西想给你看看！”冯·希米卡抓住他的手臂，拽着他轻快地沿街道走去，“新的跨欧洲日光仪昨天投入使用了。”

“跨欧洲日光仪是个什么东西？”塞普拉斯问，他的好奇心有时就连他自己也恼怒。

“你看！”商人给他指了指一座高塔，上面铺盖了能照瞎人眼的镜子。“通讯的未来！”

塞普拉斯畏缩了一下：“它的工作原理是什么？”

“这些巨大的镜子会把信息‘闪’给地平线那边的塔的。在那儿一个信号员会用望远镜记下这些闪光，然后再传给下座塔，就这么着，一站一站地，就传遍了整个欧洲。”

“整个欧洲？”

“呃……目前这条线路最西只能到巴塞尔，不过我敢保证，到达这块大陆的其他地方也只是时间问题了。实际上，我已经向我在伦敦的代理人闪给他们信息了，好为接收白金汉宫提前做好准备。”

“真的吗？”塞普拉斯小心地藏起了他的忧虑。

“真的！昨天下午发的信息，向西发给伦敦的话，闪信可比太阳还快——就像传说里的那样！跨欧洲日光仪在那儿的办公室里，有送信人会直接到我的代理人家里，现在已经有回信了！有个信使告诉我说它正排除准备发送，计划在中午到达这里。”此时太阳正在天上挂得高高的。“我正在去收信的路上。你要和我一起来见证现代技术的奇迹吗？”

“我深感荣幸。”塞普拉斯和达格之前算过，就算有个可靠的信使要去英国也需要一个月的时间才能驶完全程，回来的话也要差不多的时间。这座日光仪塔像根巨刺干脆利落地插进他们的计划里面。不过，如果有什么地方可能会发生意外事故的话，就只能是一座日光仪塔了。也许，塞普拉斯闪过一个可怕的念头，冯·希米卡很容易会从高处掉下去呢。

就在这时什么东西挡住了太阳。

塞普拉斯抬头看看。“噢，糟糕。”



一小时之后，达格浑身湿透，心情很不好地回到了旅馆。“你见过这种烂天气吗？”他抱怨道，“他们说这场大雨不下个几天停不了！”然后他看到了塞普拉斯的笑容了，就问：“怎么了？”

“我们的行李已经打好包了，帐单也全付清了，在后面还有辆马车在等着我们，亲爱的朋友。在路上我会向你解释清楚的。只有一件事，我要拜托你一下。”

“什么事？”

“我求求你，再不要再骂——”塞普拉斯把一把雨伞递给了他的伙伴，“——这再好不过的天气了。”

女孩男孩出来玩

在阿卡迪亚的一个山顶上，达格和一个羊人坐在一起聊天。

“哦，做爱很好，”羊人说，“没有人说它不好。可难道它就是生命的全部吗？我并不这么认为。”

这个羊人的名字叫季米特里奥斯·帕帕忒拉戈斯，晚上他在当地的爵士俱乐部吹萨克斯管。

“你说这话有点像哲学家。”达格打量着他，说。

“嗯，只从我家门口这尺寸之地来看，我想我能算半个哲学家，”羊人提了提他身上仅有的衣服，一件皮革缝的小围裙，继续说，“不过先别说我了。是什么风把你们吹到这里的？我们搞不明白……我们这平时几乎没什么人来。当然，那几个非洲科学家除外。”

“是这样。不过非洲人在这里干些什么呢？”

“他们正在造神。”

“造神！不可能吧！他们造神干吗用？”

“谁能理解科学家们呢？他们从大津巴布韦出发，穿过葡萄酒色的地中海，一直到这些浪漫山丘，是为了什么呢？他们把自己锁在圣瓦西里奥斯修道院的废墟中，在那儿勤奋又快乐地工作，像修士一样。除了买食物和酒，或者偶尔抽检血样或刮擦皮肤样本以外，他们从不出门。有一次，其中一个人给了一个羊娘一大笔钱，让她和他做爱，你相信有这样的事情吗？”

“这太恶心了！”羊娘其实是雌性羊人，但她们既没有蹄也没有角。她们与人类生殖隔离。要从外观上判断她们的种类，唯一的方法就是看脊椎，她们脊椎尾部有个小尾巴（而这也通常会被她们的裙子给盖住）。她们在人类男性中大受欢迎，就像羊人在人类女性中大受欢迎一样。“性关系应该是没有条件的，不然那可不能叫‘做爱’。”

“你自己就有点像是个哲学家，”帕帕忒拉戈斯说，“我说，我们的一些小妞可能正欲火焚身呢。您要我帮你打听一下吗？”

“或许我的好朋友塞普拉斯会感谢她们的服务，不过我就算了。尽管我也会享受这种行为，但之后我只会感到内疚。悲观主义者有很多缺点，这只是其中之一。”

于是达格向他告了别，拿起手杖回了城。这番谈话给了他极大的启发。

“埃万盖洛斯的青铜器有消息吗？”塞普拉斯问。他坐在旅馆后面的一张桌子旁，正小酌一杯希腊葡萄酒，欣赏着日落。客栈位于城镇的外侧，再往外就是森林了，这里曾经生长着松树、冷杉、栗子树，不过现在都被各种果树、橄榄树、耕地，还有遍布绵羊和山羊的牧场所取代了。这如画的景色简直美不胜收。

“没。当地人很乐意推荐这座圆形剧场或是那座核电站的废墟之类的，但是一提到青铜狮子或金属人，他们就一无所知了。我现在怀疑是雅典的那个学者把咱们给蒙了。”

“唉！常在河边走难免会湿鞋，这也是我们这行经常要冒的风险。”

“是挺遗憾。不过，就算青铜器不存在，我们仍然可以利用它们。你不奇怪吗，咱们这么两个狂热的古董商居然还没去圣瓦西里奥斯修道院的废墟看过？我建议明天咱们拜访下那儿的科学家，哪怕是出于礼貌。”

塞普拉斯咧着嘴笑了，就像头猎犬——当然严格来说，他并不是这个品种。他抖抖花边袖口，抓住镀银拐杖站了起来，“我很期待和他们的会面。”

“当地人说这些科学家们正在造神。”

“他们是认真的吗？好吧，我想什么东西都有市场。”

然而，他们的计划还没有来得及实施，就在当晚，酒神狄俄尼索斯跳着舞穿过了镇子。

当房间外面响起第一声喊叫时，达格正闷闷不乐地在写家书。然后他就听到有人在喊：“潘神！伟大的潘神！”以及一阵狂野的音乐。他走近窗户，被眼前的景象吓了一跳：人们涌上了街，褪去衣服，在月光下光着身子跳舞，彼此之间“赤诚相见”。在他们头上，一个高大黝黑的形象随着管乐的演奏翻腾、跳跃。

他才瞥了一眼就入迷了。他感觉到了神的存在——虽然这个神是有形体的。他双手紧抓住窗台，试图控制自己疯狂跳动的的心脏和颤抖的身体。

但马上两名年轻女性——一个是羊娘，另一个是旅店老板的女儿狄奥多西娅——闯入了他的房间，开始亲吻他的脸，并催他走向床边。

正常情况下，他会把她们走的——他根本不认识这两位女士。但是客栈老板的女儿和她的羊娘同伴都笑得很迷人，她们的脸都那么红，非常渴望解决自己的问题，如果让她们失望似乎不太好。另外，夜晚已经迅速充满了人类深情的叹息和呻吟——没有成年人能摆脱神灵的影响力。看起来，在全世界都屈服于这种愉悦时，达格才是格格不入的那个人。

所以，尽管内心仍在抗议，达格还是由着女士们把自己拥到床上、脱下衣服，干些淘气的事。他也没有敷衍了事，在内心里已经决定了这是一项任务之后，他就会尽全力把它办好。

在他意识的遥远角落里，他听到塞普拉斯正在大厅下方的房间里狂喜地嗥叫一声，声调越来越高。

第二天早晨，达格醒得比平时要晚。当他去吃早餐时，狄奥多西娅脸蛋红红的，害羞地微笑着递给他一个装满食物的大盘子。当她经过时，她往他脸上啄了一小口，然后快乐地逃回了厨房。

女性一直都在令达格惊奇。一个女人可能会最亲密的方式向你释放她的身体，对于她们你不仅要放纵，更要节制，不要在一次愉悦后真的以为已经完事了……这样的话在事后她们就能更喜欢你。达格是一位坚定的无神论者。他不相信有一个善良慈爱的上帝正操纵着世界、创造出幸福并散播这种幸福。不过，在这样的早晨，他不得不承认所有证据都对自己不利。

透过一扇敞开的门，他看到房东调皮地抓他胖老婆的屁股。她把他推到一边去，然后咯咯笑地一跳一走进了旅馆的内部，房东紧随其后。

达格皱了皱眉头。他摘下帽子和手杖，走到了外面。塞普拉斯正在花园里等着。“你想的和我想的一样吗？”达格问。

“还能想到哪儿去？”塞普拉斯严肃地问，“我们必须和非洲人谈一谈。”

修道院距离酒店不到一英里远，不过走在尘土飞扬的乡间小路上，他们已经有足够的时间恢复智慧了。当他们来到圣瓦西里斯修道院时，看到的是一个半透明的绿色气泡穹顶，这是新长出来的，有了它下面的废墟算是能住人了。他们面朝的土地给一堵古老的石墙圈起来了，石墙上有个石拱洞，洞的下面部分装着扇木门，木门上有插销，但没有上锁。

门上面有个门铃。

他们按了上去。

几个穿橙色袍子的男人正在院里从货车上往下卸一箱箱的实验室设备。他们的英俊相貌和那吓人的身高都和世界上最优秀的民族——马赛人一样。但达格说不出来他们是本身就具有马赛人血统还是只加入了马赛人的基因组而已。矮胖的货车车夫在他们旁边就像一个侏儒。他满头大汗，正边骂街边紧挽马儿的缰绳，防止这些野兽受惊狂奔。

听到铃响，其中一位科学家离开了其他人，大步走到门旁。“你们是？”他用怀疑的语气说。

“我们希望能与潘神交谈，”达格说，“我们来自政府。”

“你看起来不像希腊人。”

“不是本地政府，先生。是英国政府。”达格微笑着对那个男人困惑的表情微笑，“我们可以进来吗？”

当然，他们并没有就这么带他们去见狄俄尼索斯，而是去了首席研究员那儿。科学家修士带领他们去了一个差不多算斯巴达风格的办公室，里面除了一把椅子、一张桌子、一盏灯外，再无其他物件。桌子后面坐着个女孩，看上去不超过十岁。她正就着生物荧光灯发出的柔光读着报告。她骨瘦如柴，头却不小，上面编着玉米辫。

“告诉她你爱她。”她简短地说。

“抱歉，您说什么？”塞普拉斯说。

“告诉她你爱她，然后亲吻她。那效果比我这儿的春药都好。我想你们到我们这个科学家窝就是为那个吧——或者是毒药？如果是来要毒药的话，我更推荐用粗棍子，半夜办事黎明前沉尸，就沉在沼泽里。众所周知，毒药作用并不可靠。无论你要什么，都用不到我们的人。”

达格大吃一惊，说：“呃，其实我们是出于公务才来的。”

这个女孩抬起头。

她的眼睛像蛇一样黑暗不动。那不是一又孩子的眼睛，更像乌托邦时代的人工智能——冰冷，永恒，精打细算。达格浑身打了个颤。她的目光太提神了。或者说，太可怕了。

达格平复下来，说：“我是达格督察，这是我的同事雷文斯凯恩·德·普拉斯·普莱西克斯爵士。听名字就知道，他在美国出生。”

女孩没有眨眼。“女王陛下政府的两位代表来这儿有何用意？”

“我们是被派来找回埃万盖洛斯的青铜器的。你肯定听说过它们。”

“不太了解。它们从伦敦被解放出来了，对吧？”

“不是解放，是抢劫！那时英国正当虚弱而希腊更加强大，那个卑鄙的康斯坦丁·埃万盖洛斯从心爱它们的英国手中把它们抢了过去，借口就像是随口提出来的——一些据推测古代的大理石弹珠啊什么的……唉，简直可笑。”

“我们的任务是找到它们，让它们物归原主。”塞普拉斯解释道。

“它们肯定很值钱。”

“如果你发现它们，获得的赎金将用过一些国王的金库，我将会很荣幸给你写一张全额支票，这是我的特权。不过——”达格对着手咳嗽了一下，“当然，作为公务员。国家的感谢本来就是对于我们努力工作的回报……”

“我知道了。”首席研究员突然改变了话题，“你的朋友……他是人类和动物——比如羊人——的基因相结合的产物吗？或者他其实是转基因狗？我只是出于专业的好奇心才问的。”

“他的朋友有能力自己回答您的问题，”塞普拉斯冷冷地说，“谈到他的朋友时，没有必要好像他的朋友本人并不在场一样。我仅出于基本礼貌向您说一下。我知道你还年轻，但是——”

“我比你以为的年纪要大，年轻人！”女孩，或者说女人，严厉地说，“变成孩子样的身体有很多缺点，但是这样的身体康复很快，我的脑细胞与你们的不同，先生们，它会不停地新陈代谢，对研究人员这很有用。”她的声音没有丝毫温度，但仍然令人信服。她散发着黑暗的权威气息。“你们为什么想见我们的潘神？”

“您已经说出来了——因为我们职业所要求的好奇心。我们是政府特工，因此对任何新产品都感兴趣。女王陛下可能会对此感兴趣。”

首席研究员站了起来：“我可一点都不相信在测试和完善之后大津巴布韦的科学理性政府会愿意将这项技术出口。不过，谁知道呢。所以我就答应你们吧。你们必须像我们一样贴上这些药贴，”首席研究员从附近的盒子里拿了两卷塑料贴片，并展示了它们怎么用，“不然你们将很容易被神影响。”

达格发现，当药贴里的化学物质进入他的血液时，首席研究员那本就乏乏的魅力一下子就消失了。看来这些药贴确实有用。

首席研究员打开办公室的门，然后大喊道：“贝斯特！”

带他们进来的那个科学家正站在外面等着。首席研究员叫的不是他。那是一只黑豹。它走进办公室，沉重的爪子在石头上发出轻轻的声音。它用冷静有智慧的眼睛扫了下达格和塞普拉斯，然后转向首席研究员。“嗯嗯嗯嗯……？”

“跪下！”首席研究员爬到野兽的背上，不客气地说：“我这对小腿要走这么远的道可是会很累的。”她对等在一旁的科学家说：“给我们点亮路。”

科学家从附近的一个钩子上拿出一个香炉，领着他们往下穿过迷宫一般的诸多大厅、楼梯，深入地下。他走动时会晃动手里的香炉，里面的化学物质释放到了空气中，触发激活了在石墙和天花板上生长的苔藓，苔藓就这样在几人面前发出亮光，又在他们走后轻轻地熄灭。

在达格看来，这就像是某种已经失落了宗教仪式。拿香炉的人走在最前面，晃动着香炉发出相当规则的叮当声，后面是那个身材矮小的女人，骑在她的大猫上，再然后是两个教众，一个是完全的人类，另一个则有着贵族狗的头部和一些其他部位。他可以轻松地识别出古代金字塔内墙上的景象。而他们将要与神交谈的事实让这些想像中的图画更加贴切。

最终，他们抵达了通往目的地的通道。

那一幕就像从皮拉内西的视觉错觉画里蹦出来一样。实验室已被改造成修道院最深的地下室。上方的地板和屋顶很久以前就倒下了，只留下了残墙断壁、裸露的柱子和零碎的支柱。绿光透过半透明的圆顶，又被卷须或根茎挡住。这些卷须或根茎很多，它们从上面降下，圆顶下倒塌的石头或柱状树桩被它们包裹在中间而固定住。这些长出来的复杂结构让达格感觉自己好像站在一只巨大的水母中，或者是其中一个人造的古老（老到只存在于传说中的）怪物之中，乌托邦时代的人们造出来这样的怪物，让它们恒星之间穿梭，希望它们可以与外来文明接触。

科学家们目的明确地在阴暗往返，把老鼠喂给有机除草剂，把这些营养物质倒入脉冲生物反应器。放眼望去，笨重曲折的起重臂从地板上升起或栖息在墙上高处。在远处，有两只正向下挖着洞，就好像是在好奇下面有什么。它们移动的动作相当奇异。

“哦，天啊！”塞普拉斯叫道。

达格张开了嘴，突然之间，还在探索的起重臂们变成了触手。之前他们以为是机械基座的圆形斑点也活了。几只盘子一样大的眼睛突然睁开，盯上了两位冒险家。

他感到一阵发毛。乌贼！根据他的快速判断，眼前的生物至少有几分乌贼的特征！

首席研究员滑下了她的猫科坐骑，挥挥手把正听候命令的触手赶走。“把一号实验品从它的墓里抬出来。”她命令道。然后这种生物就穿过墙壁执行命令去了。达格注意到，当它在垂直的墙面上时用的是带吸盘的触手，但在石头上行走时，用的却是锋利的小短腿，走起路来就和寄居蟹一样。他现在明白了为什么首席研究员对嵌合体非常感兴趣。

没一会儿，两只乌贼就用触手举着一具石棺溜进来了。它们邀功似地把石棺放了下来，然后一起举起了触手、放下，看着就像弓一样，它们的喙一个劲儿地发出嘎嘎声。

“它们很聪明，”对此，首席研究员说，“但交流起来很糟糕。”

为了保持冷静，达格从夹克口袋里弄出烟斗，又从烟袋里拿出个火柴盒。可是，一看到火柴盒，几只乌贼就惊慌地尖叫起来。它们触角乱摆，退出去了好几米远。

首席研究员立刻向达格吼道：“把那玩意收起来！”然后又用较为平静的语气说，“我们这儿没有明火。上面的圆顶是一种甘油基的有机体。一个火星就可能让它飞上天。”

达格听从了她的吩咐。不过，尽管根据他的观察，话里关于圆顶的部分的确是真实的，但他仍然听到一个谎言，这是他的天赋。所以这些生物怕火！这种事可能值得一记。

“你想见的狄俄尼索斯，”首席研究员把手放在棺材上，“就在这儿。低级研究员姆布图，把它打开。”

塞普拉斯扬了扬眉头，但什么也没说。

科学家撬开棺材盖。起初，里面除了一片漆黑什么都看不见。然后几千只黑甲虫一下从棺材里狂涌而出（达格和塞普拉斯都因为不自在发起抖来）直逃到阴影中，露出了里面的一个赤裸男人。男人坐起来，眨着眼睛，就好像刚刚睡醒一样。

“来看看神吧。”

狄俄尼索斯的个头很高，站立起来差不多有两米一高，他的身体比例简直完美，不过完全没有力量感。他的头上寸草不生，不过也可能是被剃光的，但无论是哪种情况，连秃也秃得完美。科学家递给他一件样式简单的棕色长袍，当他用一根绳子把袍子绑起来时，他看起来就和修士一个样。

豹子贝斯特坐在一旁，舔着它的一只巨大的爪子，对神完全全视而不见。

达格介绍了自己和塞普拉斯，狄俄尼索斯虚弱地笑了笑，伸出一只颤抖的手和他们握手。“能和来自英格兰的来客们见面真好。”他说，“我的访客很少。”他的额头上满是汗水，皮肤苍白。

“这个人病了！”达格说。

“这不过是疲倦而已，是从那天晚上开始的。他需要多点时间和医疗圣甲虫好恢复身体，”首席研究员不耐烦地说，“你可以问问题了。”

塞普拉斯把一只爪子放在神的肩膀上：“你看起来不太高兴，我的朋友。”

“不是问他，”矮个儿女人喊道，“问我！他是被创造出来的，是财产，所以没有资格对自己发表评论。”

“好吧，”达格说，“咱们开始吧，夫人——为什么？您造出了神，我想是通过操纵他的内分泌系统让他在体内产生大量的特定信息素。但是这有什么意义呢？”

“如果你们昨晚在城里，你们肯定已经知道了。酒神狄俄尼索斯将会被科学理性政府组织使用，在和平与繁荣时期的节日期间对人民施加影响、以奖励他们恪守本份的公民行为，并在动荡时期对人民施加影响用以抚慰人心。或许在镇压骚乱时他也有用处。我们会看到的。”

“我注意到你把这个人称为实验体一号。我可以认为你们正在造更多的神吗？”

“我们的工作进展顺利。更多的内容恕我无法告知。”

“也许你们还在建造智慧女神雅典娜？”

“你肯定知道，智慧是纯粹的原因，它不能通过信息素方式产生。”

“是吗？那就是丰收女神克瑞斯？或者是锻造之神赫菲斯托斯？又或者是炉灶女神赫斯提亚？”

女孩样的女人耸了耸肩：“从你问问题的语气来看，你已经知道答案了。信息素不会影响技能、美德或抽象概念——它只影响情感。”

“那么，夫人，请向我保证，你们要创造的不是复仇女神涅墨西斯吧？也不是不谐女神厄里斯。也不是战神阿瑞斯。也不是死神塔纳托斯。毕竟，如果你们真创造了他们，我可以想像的你们出现在这里的唯一原因是，你并不想用你自己的人民进行测试。”

首席研究员没有微笑。“作为欧洲人，你的接受能力还是挺快的。”

“年轻的社会倾向于认为，仅仅因为一种文化是古老的，它就必然是腐朽的。但这并不是我们在未经无辜者知情或同意的情况下就对他们进行实验的原因。”

“我并不把欧洲人看成是人。这样就可以解决很多道德难题了。”

达格握在拐杖头上的手都白了：“那么，女士，我想我们的采访结束了。”

在离开途中，塞普拉斯不小心碰掉了一个烧杯。在随后的慌乱中，达格偷偷顺了盒抗信息素药贴藏在了外套下。它现在还看不出有什么用处。但根据长期的经验来看，他俩都知道这样的预防措施的确会以防万一。

* * *

回镇的路程比来时的更慢，两人也想得更多。最后塞普拉斯先开口打破了宁静：“首席研究员没有上钩。”

“是这样。而且我的意图再明显不过了。我已经尽了最大努力告诉她我们知道青铜在哪而且也很容易受贿。”

“真奇怪，”塞普拉斯说，“我们选择的职业，从本质上来说，算不算是性行为呢？”

“你这话从哪来？”

“哄骗和诱惑之间的相似之处显而易见。一个人尽可能地展现自己的魅力，然后用小小的欺骗、战略性的退却和热情的自信来扩大优势。尽管参与双方都痛苦地意识到了这一点，但在实现预期结果之前，人们从来不会直接谈论它。这两项活动都由沉默、悄悄话和意味深长的眼神交织而成。而最重要的是，将自己用人工的方式永远维持在青春期前的首席研究员似乎对两者都免疫。”

“我认为——”

突然，一只羊娘闯到他们面前，她双手叉腰站着，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达格一如既往的思维敏捷，他脱下帽子，深深地鞠了一躬：“我亲爱的小姐！你一定以为我是一个可怕的人，但昨晚我们是那么激动，结果我都没问过你的名字。如果你能仁慈地宽恕我并告诉我你的名字……还有微笑……我将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

羊娘的嘴角露出一个微笑，然后皱了皱眉头又把它收了回去：“我叫安雅。但我来这并非是要谈论我自己，而是要谈论狄奥多西娅的。我习惯了男人的甜言蜜语了，但她却不是这样。你是她的第一个。”

“你是说她之前还是……？”达格问，他震惊了。

“在和我的兄弟、堂兄弟还有叔叔伯伯们在一起时却还是处女吗？那不至于！阿卡迪亚的女孩只会渴望自己的处女膜会早早地破掉。但是你是她的第一个人类。对小伙子来说这已经够特别了。”

“我感到很荣幸。但是，你有什么需要我做的呢？”

“我只需要你——”她的手指轻拍着他的胸部——“注意着点！狄奥多西娅是我的好朋友。我不会让她受伤的。”说完这话，她就跳回森林，不见了。

“好吧！”塞普拉斯说，“这进一步证明了——如果我们需要证据的话——女性仍然无法理解男人。”

“有趣的是，几年前我和我的一个女性朋友进行了这样的谈话，”达格凝视着绿色的阴影说，“她向我保证，女性与男性的平等简直莫名其妙。可能问题不在于性别，而在于人性本身。”

“没错可是——”塞普拉斯继续阐述自己的理论。

他们的回家路是如此的沮丧。

* * *

几天后，达格和塞普拉斯准备离开，并争论了是直奔莫斯科还是前往布拉格——就在这时，不谐女神厄里斯悄悄出现在了镇中心，引起了打架和争吵。

在听到第一声怒叫时，达格正穿好衣服躺在床上嗅着花香。狄奥多西娅把装了风信子的花瓶塞满了房间里作为道歉，她和安雅一起赶车到附近的养鸭场去为旅馆买上些新的鸭绒床垫，她们保证回来找他时不会太晚。他跳起来，从窗口看到暴力正在蔓延。他抓起之前从修道院顺走的那盒药贴，在开门前匆匆在脖子上拍了一个。

他打算把一块药贴带到塞普拉斯的房间，这时门突然开了，什么东西冲了进来把他抓住往墙上猛撞。

“你是假朋友！”塞普拉斯咆哮着，“你面带微笑，心里却诡计多端……你个人类主义者！”

达格无法回话。他朋友的爪子缠在他的脖子上要掐死他。塞普拉斯疯了，可能是由于他的嗅觉太强了，现在没有办法和他说话。

令达格永久遗憾的是，他童年时并非生活在拥有特权的绅士阶层之中，而是在梅费尔的贫民窟里。在那儿，他必须学会用拳头捍卫自己。

现在，作为一线希望，他发现那些可悲的技能很有用。

很快，他抬起手腕，又在塞普拉斯的两臂之间。然后，只用一下，他就把双臂撑开，迫使朋友的爪子离开了喉咙。同时，他朝塞普拉斯的双腿间膝盖用力一抬。

塞普拉斯喘着粗气，反身去抓他受伤的那部分身体。

达格一铲把塞普拉斯放倒在地板上，然后他死死压住。

但是，现在出现了一个新问题。在哪放补丁呢。塞普拉斯的身上被毛盖住了，达格只好去掰脚丫子。他想到他们第一次收到补丁时的情景，用一只胳膊一扭，爪子下方出现了一小块秃的地方。

伸手一贴，就完事了。

“他们比足球流氓还糟糕。”塞普拉斯说道。有人用货车在城镇广场上堆了捆干草放起火来。透过飘忽的火光可以看到，小镇居民们结成小队在大街上闲逛，寻找着麻烦——而且基本上都能找到。达格和塞普拉斯已经关上了房间的灯，这样他们就可以在不引起注意的情况下观察了。

“事实并非如此，亲爱的朋友，这样的暴徒去只会在找麻烦的时候才去看比赛，而这些可怜的灵魂……”下面街道上一辆货车发出的嘎嘎声打断了他们的话。

是狄奥多西娅和安雅采购回来了。但是在达格叫喊警告之前，几个男人发出威胁性的喊叫声、举起拳头冲向她们。惊慌失措之下，狄奥多西娅挥舞着鞭子吓唬他们，想让他们退缩。但是其中一个人冲了过去，一把抓住鞭子把她从马车里拉了出来。

“狄奥多西娅！”达格惊恐地叫了出来。

塞普拉斯人跳到窗台上，英勇地从空中飞去，正中床垫。达格有点恐高症，他之间曾表演类似的特技，结果摔下楼梯断了一条腿。

进行攻击的人群只有五个暴徒，这解释了为什么他们在达格从旅馆里冲出来时异常不安。达格边大喊大叫边挥舞着他的手杖，就好像那是根狼牙棒一样。塞普拉斯的脑袋突然从马车内冒出来，露出他的牙齿和毛皮。还有，安雅抢回了鞭子，她挥舞着，左一下右一下。

暴徒像鸽子一样逃散开去了。

他们走了之后，安雅转向了达格：“你早知道会发生这样的事！”她叫道，“你为什么不警告我们呢？”

“我警告了！好几回！然后你就笑得不可开支！”

塞普拉斯坚定地说：“有时候恋人会相互吐口水，而现在不是时候。这位女士失去意识了，帮我把她扶到马车上。我们必须马上把她带出镇子。”

安雅做了决定，最近的避风港是她父亲的农场，就在镇子外面。不到十分钟，他们就其中一个羽绒床垫当成担架把狄奥多西娅从货车上抬了下来。

安雅的母亲，一个丰满的羊娘，在门口遇到了他们。

“她会没事的，”这位母亲说，“我懂这个，我曾经当过护士。”她皱了皱眉，“希望她不会脑震荡。”她精明地看着达格，“这与镇上着的火有关系吗？”

但是当达格正要解释时，塞普拉斯扯了一下他的袖子。“看外面，”他说，“当地人刚组建了个消防队。”

确实，有许多人一路来而来，奔向城镇。达格跑出来堵在第一个羊人面前，那是个拎着一皮桶水的年轻羊人。“停下！”他喊道，“别走了！”

羊人困惑地停下来：“可是大火……”

“镇上的东西比大火更麻烦。”达格说，“别管它了，那只是干草堆而已。”

第二个拿着桶的羊人停了下来。是帕帕忒拉戈斯。“达格！”他喊道，“你到我的农场做什么？安雅和你在一起吗？”

有那么一会，达格没反应过来。“安雅是你的女儿？”

“对。”帕帕忒拉戈斯笑了，“我猜我差不多算你的岳父了。”

现在所有住的近的羊人都看到火焰并带着水桶来救火了。他们大概有二十个人，都聚集在了两人周围。塞普拉斯急忙把他们知道的所有关于潘神、厄里斯还有镇上暴动的事都告诉了她们。

“这事还没完，”达格说，“首席研究员说了会用狄俄尼索斯制止暴动。但他今晚还没有出来，这说明他们会创建另一场骚乱来测试这种能力。更大的麻烦马上就要来了。”

“这和我们无关。”一位看上去呆呆的农夫说。

“这和我们有关，”达格用上了他惯用的第一人称复数形式代词，“城镇的暴乱平息后，她一定会在这里露面。狄俄尼索斯在街上跳舞后是不是也在田野里跳舞了？厄里斯也一样，她会出现在这里，要让兄弟绝交、父子反目。”

羊人们中发出愤怒的喃喃声。帕帕忒拉戈斯举起双手让所有人安静下来。“忒拉戈普罗普斯！”他对呆呆的羊人说，“尽你所能去把每个成年的羊人都聚集起来。告诉他们抓住武器——什么都行——去修道院。”

“那镇上的家伙们呢？”

“会有其他人给他们送信的。你怎么还站在这儿？”

“我就走！”

“城镇的火已经熄灭了，”帕帕特戈斯继续说，“这说明厄里斯已经完成了她的工作，离开了。她很快就会走这条路。”

“还好，”达格说，“我有一个计划。”

达格和塞普拉斯站在月光下的路中央，而羊人则躲在附近路边的灌木丛里。他们没有等多久。

一团阴影朝他们走来，成长着、凝固着，最终显露出神的模样。

厄里斯在路上踱来踱去。她眼睛睁得大大的，头发乱糟糟的，衣服被撕成了碎片，只有腰部和脚踝上挂着几块破布，完全遮不住她的身体。她来的时候发出奇怪的唧唧声和尖叫声，突然跳到一边到空中。达格在他那个时代认识各种各样的疯子。但眼前这个远远超出了他所见过的纯粹混乱的疯狂。

在看到他们时，厄里斯把头往后仰，像鸟一样发出颤音。然后，她朝着两个朋友跑来，跳着舞，旋转着，用胳膊拍打着身体两侧。就算没有疯狂的力量，她仍然会很可怕，因为很明显，她绝对什么事都做得出来。事实上，她足以让一个勇敢的男人退缩。

“就是现在！”

达格一声令下，每个羊人都走上前来，把桶里的水朝女神身上倒去。她被淋成了个落汤鸡。她身上的汗水还有信息素——希望如此——都被冲了个一干二净。

羊人们一起放下了水桶。其中有十个人拿着药贴冲上前，将药贴拍在她的身上。厄里斯被突如其来的猛攻打乱了平衡，摔倒在地。

“现在让开！”达格喊道。

羊人们跳了开来。有一个还在找贴药贴的地方结果耽误的时间太长，被她萦绕的信息素影响了。他伸脚去踢还倒在地上的女神。但帕帕忒拉戈斯冲上前去，及时把他从她的影响中拖了出来。

“克制一下。”他说。

厄里斯在泥土中抽搐、翻转着，吐了。然后，她慢慢地站了起来，茫然惊奇地环顾四周。她的眼睛开始清明起来，脸上露出了恐惧和懊悔的表情。

“哦，亲爱的科学，我做了什么？”她说。随后她哭了起来：“我的衣服怎么了？”

她努力用手捂住自己。

一个年轻的羊人笑了，但帕帕忒拉戈斯看了他一眼，他就息声了。同时，塞普拉斯把他的夹克递给了女神。“求你了，夫人，别这样，”他彬彬有礼地说，然后转向其他人，“你们谁带了给火灾受害者用的毯子？把毯子给那位女士，那会是条漂亮的裙子。”

有人拿着毯子往前走了两步，然后顿了一下：“安全吗？”

“我们给你们的补丁能保护你不受她的影响。”达格向他保证。

“糟糕的是，那些刚才全用完了。”塞普拉斯悲伤地说。他把盒子倒过来晃了晃。

“厄里斯夫人非常累，她这状态大概会持续至少一天。你有客房吗？”达格问帕帕忒拉戈斯，“她能歇在这儿吗？”

“我想没问题。这地方已经看起来像个医务室了。”

这句提醒了达格，他急忙跑进去看看狄奥多西娅的情况。

但狄奥多西娅已经不见了，安雅和她的母亲也不见了。起初，达格以为发生了谋杀。但迅速检查一番后，他并没有发现任何混乱的迹象。事实上，床垫已经不见了（大概是移到了马车上——马车也不见了），所有和床垫一块的杂七杂八的东西都被搬下马车堆在农舍里。很明显，这些女人因为某些目的去了某个地方。这个想法确实让达格感到不安。

这时，外面传来人们和羊人哄吵的声音。塞普拉斯把头从门口伸了进来，清清嗓子说：“你的暴徒在等你呢。”

羊人和男人们手拿着链枷、镰刀、干草叉子和火把沿着山路向圣瓦西里奥斯修道院涌去。每到一个路口，就会有更多的农场主和镇上居民从黑暗中涌出汇进他们，不断加入的新力量使整个队伍向前奔腾。

达格开始担心这群人到达目的地后会发生的事了。他拉了拉塞普拉斯的袖子，把他的朋友拉到一边。“科学家们很容易就能跑掉，”他说，“他们只要逃到树林里就行了。但我担心锁在地窖里的狄俄尼索斯。这支队伍完全有能力烧毁这座房子。”

“如果我抄近路穿过野地，我可以在人群之前到达修道院，尽管早不了多少。我可以从后墙翻过去，撞开门把那家伙放出来，费不了多大劲。”

达格感觉自己被感动了：“你真是好人，我的朋友。”

“呸！”塞普拉斯傲慢地说，“举手之劳而已。”

说完他就走了。

据达格观察，到达圣瓦西里奥斯修道院时已经聚会了百来号人。月明云稀，十分亮堂，这时候人们打火把不是出于照明需要，而是出于他们自己的心理。当看到废墟时，他们大叫一声，往那儿跑去。

然后他们停下了脚步。

修道院前的田野里满是乌贼。

在实验室里它们已经够恶心的了。在这里，在这乌云开始聚焦的天空之下，它们整齐排列着，像一支军队一样，怪异又可怕。怪物们伸出触须，手持剑、矛和其他武器向前推进。这些武器明显是匆忙锻造的，但足以胜任任何凶残的工作。

但达格想起了它们有多怕火，他抓起一根火把朝最近的一只佯打一下。乌贼们发着怪声，离他远了点。“火把在前！”他喊道，“其余人在后！”

于是他们前进、乌贼军退后，就这样一进一退到他们抵达了圣瓦西里奥斯。

但是一个小恶魔一样的生物已经在修道院的墙上等着他们了。它像一个黑色的小矮人，但轻快的动作却像精灵一样充满活力。必定有什么生物可以将它归类。它的影响不容忽视。

达格认出来了，那是首席研究员。

羊人和男人们跌跌撞撞一个接一个地停了下来。在她轻蔑的目光下，他们不安、不确定地踟蹰着。

“你们终于来了啊？”首席研究员在墙上大摇大摆地走来走去，像蛇怪一样活跃而吓人。她身上似乎散发出来一股黑暗的瘴气，落在人群中，削弱了他们的意志，同时用怀疑和黑暗的印象灌满了他们。“当然，你们肯定以为你们是出于自己的自由意志，受到义愤驱使才来的。但你是受我的邀请才来的。我先派了狄俄尼索斯过去，又派了厄里斯把你们吸引到我的门口，以便我可以测验我伟大三部作品中的第三位神。”

达格站在暴徒们的最前面，喊道：“你吓不倒我们！”

“你们觉得我在虚张声势吗？”首席研究员向她身后模糊不清的废墟伸出手臂，“看看我的最终之作吧——一个既不是人形、也不局限于单一物种的神，一个像人也像乌贼的神，一只用一百头公羊的基因拼接而成的嵌合体……”她的笑声一点也不像正常人，“我向你们介绍——死神塔纳托斯！”

修道院的圆顶荡漾起伏。巨大的半透明肉瓣像巨大的翅膀一样展向两边，前缘隆起露出一个看不光的空间，从那里面，布满倒刺的触手慢慢伸展而出。

然而，比视觉上的恐怖相比还有更糟糕的，现在全世界都弥漫着一种压死人的空虚和绝望情绪。所有人都受到影响，变得十分沮丧。生性忧郁的达格发现自己正在思考毁灭，但那也完全没有吸引力，于是他的思绪转向了威尼斯郊外的死亡岛之上，那里的坟墓上缠绕着龙葵和狼毒花，紫杉树的浆果掉落在寂静的土地上。他渴望用红宝石杯饮下一杯冥河水遗忘这一世。甲虫在他的脚上爬来钻去，死亡蛾在他的头上飞来飞去。他就要溜进这片肥沃宜人的土地，与之前的无数逝者交往。

他周围的人都放下了他们充作武器的农具。其中一个手里的火把掉了下来。就连乌贼们也放下剑，绝望地蜷缩在一起。

达格内心深处的某种东西挣扎着醒来。他知道，这不是自然现象。首席研究人员的神把绝望强加给他们所有人，好阻止他们做出理智的判断。但是，悲伤就像从哭泣的云中落下的雨点一样，倾泻在了他身上，他在它面前无能为力。毕竟，所有的美终有一天都会消亡，那热爱美的人是否还应该活下来呢？就连这种想法也会消失！

在他旁边，一只羊人滑倒在地，哭了起来。

算了，他根本不在乎。

与此同时，塞普拉斯状态正好。他埋头跑在夜中，月亮在天空中弹跳，他感到自己的每一份感官都被占用着，充满了活力。他跑过树林和田野，品尝着每一种气味，每一丝最细微的声音都能使他警觉。

绕了下道，他终于来到了修道院。它后面的空地无人看管，覆盖着灌木丛。一切都好。没人会在这里发现他。他可以找到个后门或者找扇窗户，可能会费点劲……

就在这时，他感到脖子后面有一股温暖的气息。他的后颈毛直竖起来。只有一只生物能悄无声息在他毫无察觉地情况下走到他身后。

“这儿没人了。”贝斯特说。

塞普拉斯转过身来，准备战斗到死。但这只大猫只是坐了下来，抚摸着其中一只巨大爪子指甲，小心翼翼地又咬又拔上面的指甲。

“……你说什么？”

“我们已经结束了目前的工作，很快就要回到天津巴布韦。修士们被派去收尾——去抢埃万盖洛斯的铜像了，那个会变成给国家科学理性委员会的礼物。同时首席研究员正站在前线对付要反抗的暴民们。”

塞普拉斯用手杖头磨擦着下巴，若有所思地：“嗯……随便吧，我来这里和那个没关系。我是来找狄俄尼索斯的。”

“地下室已经空了，”贝斯特说。“修士和首席研究员离开后不久，一大群羊娘过来把神从坟墓里绑走了。如果你仔细看的话，可以看到她们从哪里破门进来的。”

“你知道她们把他带哪儿去了吗？”塞普拉斯问。

“知道。”

“那你能把我带过去吗？”

“我为什么要这样？”

塞普拉斯刚想回答就住了嘴。和这种生物争论是不明智的——他是一只猫，而猫和理挂不上钩应。最好还是利用他的天性。“因为这是场毫无意义又饱含恶意的恶作剧。”

贝斯特咧嘴一笑：“她们把他带到了神殿里去了。离这儿不远，也就一英里，可能还不到。”

他转身离去。达格连忙跟上。

所谓的神殿不过是一道小峡谷，不过四周有规律地种着些细长白树，就像大理石柱子。峡谷的一端立着一座简陋的小祭坛，在另一端的入口两侧立着两对巨大的金属狮子，其中一侧还有一座贵族的英雄铜像，足有一个普通人的三倍高。

他们到达时正赶上了一场小型战争的尾声。

先到的修士们已经架起了滑轮好把青铜人放倒。但他们还没进行下一步的动作，那群把狄俄尼索斯簇拥在一车羽绒床垫的羊娘们就来了。要问她们对自己所看到的景象有多愤怒，只能从其眼前的一切来想象了：身着橘色长袍的修士们正在林子中疯狂逃窜，被一群愤怒的羊娘追赶着。每当他们中的谁倒下时，女人们都会一拥而上，在他们身上做起了可憎的事。

塞普拉斯坚决移开了目光。虽然他佩戴的药贴发出了舒缓的化学声音，他仍然可以感受到女人身上的暴力情绪，这种激情已经远远超出了性，进入了恐惧和恐怖的领域了。他不禁想起，Panic——“恐慌”这个词最初就来源于潘的名字 Pan。

他走到马车跟前，说：“晚上好，先生。我来是想确定你身体是否好。”

狄俄尼索斯抬起头来，面带微笑：“是的，我很好。谢谢你的关心。”一个修士的尖叫划破了夜空，“不过，如果我的女士们看到你，恐怕你会像我的那些前同事们一样痛苦了。我会想办法安抚她们，但与此同时，我建议你——”他突然显得惊慌失措。“快跑！”

达格昏昏噩噩。他的胳膊像注了铅一样，双脚也无法动弹。甚至连呼吸都费变得困难了。他无精打采地瞥了周围一眼，所有勇敢的暴徒都萎了，有的蜷缩着身子，有的哭泣着，各人有各人的绝望。甚至连嵌合的乌贼也在草地上无精打采地蜷缩成湿漉漉的一团。他看到一只乌贼被塔纳托斯的触手抓了起来，高高地举过修道院，然后掉进了一个穷尽想像力也想不出来的肚子里。

无关紧要。所有事都无关紧要了。

幸运的是，对达格来说这种感觉并不新鲜。甚至一个笑话都能让他这种人致郁，他非常熟悉这种徒劳的沉重负担，沉得就像一只猎犬坐在他的心上一样。有多少个失眠的夜

晚，他眼睁着等待着一个他知道永远不会到来的黎明？有多少个早晨，他强迫自己起床——尽管他看不出这有什么意义？多到他数不清了。

达格手里还拿着一把火把。慢慢地，他在毫无抵抗力的支持者中艰难前行。他没有力气爬那堵墙，所以绕墙走到大门前，伸手打开了门闩，然后走了过去。

他拖着脚步来到了修道院。

到现在他还不算引人注目，因为男人和羊人们正在绝望中漫无目的地四处游荡，他们的行动掩盖了他的行踪。然而，等他进入修道院里后，这里只有他一个人。他的火把那明亮的亮光马上吸引了首席研究员的目光。

“你！”她叫道，“英国政府官员！把火炬放下。”她从墙上跳下来，向他小跑而来，“你知道，已经没有希望了。你们已经输了。省省力气，安息吧。”

她跑到了他的身边，伸手去拿火炬。他把火炬举了起来，举到了她够不着的地方。

“你知道这行不通的，对吧？”她对他又打又踢，但小孩子的拳头根本不痛不痒，“你不会真的以为这个世界还有希望吧？”

他叹了口气。“当然不。”

然后他把火炬扔了出去。

轰！穹顶着了起来。光和热顿时充满了院子。达格遮住眼睛，向别处看去，只见羊人和男人们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乌贼们顺着山坡一路滑下，扑向河边。它们进了水中，随着水流向远处的爱琴海而去。

塔纳托斯尖叫起来。这是一种可怕的、无法形容的声音，就像是在板岩上刮的指甲声被放大了好多倍，就像是肉体上的痛苦。它那巨大的触须痛苦地拍打着地面，抓起能卷到的任何东西，抛向夜空。

达格释放出来的东西把他自己都吓到了，他看到其中一只触手抓住首席研究员，把她拉到空中，然后触手着起火来，黑色的煤烟——既有人类的，也有嵌合体的——纷纷落到下面仰着的脸上。

一切尘埃落定后，达格远远地注视着烧起来的修道院，低声说道：“这可怕的感觉我好像已经体验过一次了。难道我们所有的冒险都会用这种方式结束吗？”

“为了那些我们还没去过的城市着想，希望不会。”塞普拉斯回答说。

一大团肉突然涌了过来，大猫贝斯特在他们旁边坐了下来。“她是她们一族的末裔。”他说。

“嗯？”达格说。

“没有任何活物记得她的名字，但首席研究员是在乌托邦衰落的年代出生——或者可能说是制造——的。我一直觉得她的最终目的是重建那个已经逝去的世界。”贝斯特深深地打了个哈欠，粉红色的舌头卷成了问号，然后他黑色的大嘴巴啪的一声合上，问号消失了。“好吧，没关系。既然她没了，我们剩下的人就都要回到大津巴布韦去了。我很高兴能回到老地方。这里的食物很好，但狩猎体验很糟糕。”

他一跃而起，身影消失在了夜色之中。

这时帕帕忒拉戈斯大步走了过来，拍了拍他们俩的肩膀：“干得好，小伙子们。干得很棒，真的。”

“你骗了我，帕帕忒拉戈斯，”达格严厉地说，“埃万盖洛斯的铜像一直都在你们这儿。”

帕帕忒拉戈斯摆出一张无辜的脸。“你在说什么，什么意思？”

“我看到狮子和青铜人了，”他说，“毫无疑问，那就是纳尔逊勋爵本人的雕像，在古代被贪婪的希腊帝国从特拉法加广场偷走的那尊。你要怎么解释它在你们这儿呢？”

现在，帕帕忒拉戈斯看起来相当不好意思了：“嗯，我们有点依附于旧事物。我们每次去朝拜时都会经过它。所以它其实并不是我们宗教的一部分，但既然它已经存在了这么久，你看，似乎就应该让它继续待在那儿比较好。”

“你们的宗教信仰到底是什么？”塞普拉斯好奇地问道。

“我们是犹太人，”帕帕忒拉戈斯说，“所有的羊人都是。”

“犹太人？！”

“嗯，也不算是正统的犹太人。”他的蹄子动来动去地，“我们肯定成不了，因为这些蹄子嘛。但我们有自己的拉比和的书斋。我们自己管着这堆事情。”

就在那时，狄俄尼索斯开始吹奏他的长笛，神殿里的羊娘们和女人们涌上了刚才还是战场的地方。塞普拉斯的耳朵竖了起来。“好吧，看来今晚也不完全是在浪费时间，”帕帕忒拉戈斯愉快地说，“你要留下来吗？”

“不用了，”达格说，“我相信我还是回客栈去思考死神和其他诸神的命运比较好。”

然而，达格在回镇上的路上，走到不到一半路程的时候，他看到了一辆堆满羽绒床垫的马车停在路边。马儿们的马鞍卸下来了，这样它们就可以吃草了。床垫的顶部传来了可爱的呻吟声和咯咯笑声。

达格惊呆了，停下了脚步。他对这些声音非常熟悉，同时他也认出了伸出琮的粉红色膝盖，还有披着长长黑发的黄褐色肩膀。是狄奥多西娅和安雅。就她们俩。

他的脑海里刹那间闪过千思万绪，明白了一切。这种情形古老而熟悉：两个女人彼此相爱，但她们年纪太小以致于无法接受这一事实以及其意义，于是就把第三个伴侣——男性——带入了她们之间。这个男人是谁无关紧要。当然，除非你自己就是那个无关紧要的男人。在这种情况下，这是一种该死的侮辱。

“谁在那儿？”两个女人分开彼此，挣扎着从床垫上爬起来，把头伸出马车顶。黑色金色的头发，棕色绿色的眼睛，一个嘴巴小巧可爱，另一个则时髦地吐出一条粉红色的三角形舌头。两人都在含蓄地嘲笑他。

“别管我，”达格干巴巴地说，“我刚看到了风的形状。你们继续。我还是会保留着关于你们的美好回忆、祝你们一切顺利的。”

女人们毫不掩饰地惊讶地看着他。然后狄奥多西娅在安雅耳边悄悄说了什么，安雅微笑着点了点头。“喂？”狄奥多西娅对达格说，“你要和我们一起吗？”

达格想拒绝她们的提议，仅仅是出于尊严考虑。但是，作为一个普通人——确切来说，作为普通男性——他服从了。

* * *

因此，达格和塞普拉斯在阿卡迪亚待了挺长一段时间，酒足饭饱身心得意。然而，他们这种人天生就不会真正满足于物质上的照顾，因此有一天，他们租了辆小马车里，把行李扔了进去离开了。这一次，他们抛弃了那些满怀遗憾看到他们离开的人们。

他们沿着这条路走了一小段路，当经过圣瓦西里奥斯修道院的废墟时，小马变得烦躁不安，而他们也听到了笛声。

狄俄尼索斯正坐在墙上等着他们。他穿着一件农夫的衬衫和裤子，但看起来还是像个神。他漫不经心地放下笛子。“巴赫，”他说。“老音乐才是最好的音乐，你们说是吧？”

“我更喜欢维瓦尔第，”达格说。“但对于德国人来说，巴赫还不赖。”

“没错。你们是要走了吗？”

“也许有一天我们会回来的，也许。”塞普拉斯说。

“我希望你们说的‘回来’和青铜器没关系吧？”

就好像一朵云在太阳前面经过。空气中弥漫起一种黑暗的颤抖。达格意识到，酒神狄俄尼索斯正准备在必要的时候承担起他的神性。

“如果和那个有关系，”他说，“会有什么问题吗？”

“这个嘛。其实我对你把青铜人和他狮子带回家去没什么意见。虽然他们留还是走的道德问题更应该由当地的拉比来确定。不幸的是，人们会对他们的来源感到好奇的。这片土地将会成为全世界的话题。但我会让我们的朋友尽可能长时间地保持认知上的模糊。你们说呢？”

塞普拉斯叹了口气：“这话很难说出口。不把青铜器带回去是违反我们的职业道德的。然而……”

“然而，”达格说，“我发现自己不愿意把这片永恒的土地重新引入现代世界。这些人都很温和，尽管他们摧毁了圣瓦西里奥斯，但我为他们所有人担心。历史从来没有善待过温和的人。”

“我完全同意你的看法。这就是为什么我决定留下来保护他们。”

“谢谢。我很奇怪我居然喜欢他们所有人。”

“我也是。”塞普拉斯说。

狄奥尼索斯向前倾了倾：“这很好。这样我就不必太顾虑我对你们说的话可能会带来的伤害了。那就是：不要回来。我知道你们是什么样的人。过一个星期，或者一个月，或者一年，你们会重新考虑青铜器的价值。它们本身就很值钱。回到英国后，它们给发现者们带来的威望远超过了金钱。也许你们对于犯罪会感到内疚，但对于这一发现你们会原谅

自己的。你们会这样想的。你们也可能会想：保护这些人的不仅有我，还有我会带给他们的疯狂。我要你们离开这片土地，永远不再回来。”

“什么叫‘永远不再回来’阿卡迪亚？”塞普拉斯说。

“你根本不知道你在要求什么，先生！”达格喊道。

“让这里成为你心中的阿卡迪亚吧。所有被抛弃又回归的地方都不得不令人失望，但距离会让你心中的记忆永远鲜活。”狄俄尼索斯伸出手来，把他们拉到怀里拥抱他们两人。他低声说道：“你们需要一个新的愿望。让我告诉你，我在去希腊的路上瞥见了一个地方，那时我还只是个普通人。它有很多名字，比如伊斯坦布尔和君士坦丁堡，但现在它被称为拜占庭。”

然后挺长一段时间，他都在谈论这个最国际化的城市，谈到了它的清真寺、尖塔和全息游乐花园，谈到了它的寺庙、宫殿和浴场，世界上所有的种族都在这里相遇并分享了他们的知识。他口里的王室女性像梦一样迷人，而哲学家们的言辞如此微妙，以至于没有三个人能一致同意今天是星期几。他还谈到了宝藏：有金杯；有用斑岩和玉石雕刻的棋盘；有用独角兽和少女精心雕刻的独角兽象牙制成的银柄杯子；有刀柄上点缀着宝石的剑，其刀锋是无坚不摧；有一桶桶的美酒芬芳醉人，都是由东方最优秀的说书人手工制作的；还有巨大的图书馆，每一本书都是孤本。拜占庭的空气中总是充满着音乐，以及出自各种文明的上百道美味佳肴。在夏日的夜晚，情侣们会聚集在观星台上，在天鹅绒般的黑暗中练习爱情的艺术。在庆祝红玫瑰和白玫瑰的节日，小溪与河流被改道流经城市街道，一个省份所产的鲜花被采摘，花瓣被抛入流水中。在伊甸园之蜜的节日……

过了一会儿，达格从幻想中清醒过来时，发现塞普拉斯正两眼无神地凝视着远方，他们的小马正跺着脚，摇晃着马具，急切地想要离开。他抓住朋友的肩膀：“喂！脑子别溜号了！当人间还需要你的时候，你都溜到九霄云层之上去了。”

塞普拉斯吓了一跳：“我梦到了……我梦到什么了？我已经想不起来了，但当时它似乎至关重要，好像是我应该记住甚至珍惜的东西。”他深深地打了个哈欠，“好吧，算了！我们在乡下的逗留很愉快，但没有什么收获。埃万盖洛斯的青铜器仍然杳然无踪，我们的钱包也差不多已经空了。我们现在该去哪里喂饱它们呢？”

“东边，”达格果断地说，“东边，到博斯普鲁斯去。我从哪听过，那儿的某个地方有一座伟大的城市，叫做……叫做……”

“拜占庭！”塞普拉斯说，“不知道为什么我也听说过关于它的财富和美丽的奇妙故事。咱们这样的人在那里应该能大显身手。”

“那我们就这么定下来了。”达格夹夹马肚，小马开始小跑起来。他们都笑着欢呼起来，就算他们心里有一点小小的不舒服，他们也不知道那是什么，当然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所以就忽略了。

塞普拉斯在空中挥舞着他的三角帽：“拜占庭在等着我们！”

逐风中原（节选）

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孙子，《孙子兵法》

1

“隐公三年夏王正月公弑兄备战异客适丰”

——《夏冬》

塞普拉斯穿着件小号的长袍，上面缀着五彩丝带和锤铜盘，这正是北方蒙古萨满的服装。他牵着头牛，上面装饰着红色流苏和小银铃铛。牛背上，一捆被子被层层包好、然后牢牢绑在牛背上。

被子里面，是他的朋友奥布里·达格的尸体。

他现在正在经过的地方老天爷赏饭吃，因为土水肥沃而全国闻名，是个休闲又富裕的城市。油菜田、茶田和甘蔗田在桑树林、桐树林和月桂树林间交替出现，还有乌托邦时代的产物，比如香肠葫芦、自酿荔枝以及经过了重度基因编程的土豆，这些土豆可以蒸出各种浓度的香淳美酒。

难怪这个郁郁葱葱的地方被称为丰国。

然而，这位美国冒险家走来的这一路，时不时会发现村落之间成群结伍的士兵正朝着同一个方向急行军。串成一列的板车载着火药、粮食、或者是成箱的剑和枪、成捆的制服，和成群的马猪牛一起通往都城。显然，这是在为战争做准备。因此，当他到达锦城时，内心已经相当忧虑，而这对他是很少见的。

当他走到城门时，塞普拉斯确保他的尾巴正好好地藏在长袍内。然后，他在头上戴了条围巾，又盖了顶宽沿草帽，这样，只要他一低头看地，就没人能看到他的脸了。他的爪子也藏在了长袍袖子里，藏得很深。

三名城门兵正在城门旁游荡，不时也斜着眼看着进城有农民、僧人还有商人们。当身着特别的塞普拉斯出现后，他们的工作突然就不那么无聊了。他们朝他走了过来。

“站住！”其中的队长大声问，“你叫什么名字，从哪儿来？你进城是有什么不可见人的勾当？”

他身后的两个属下摆出一副凶狠的表情。他们几个人正好站在城门中央，把路都挡住了，于是人们开始越聚越多。

“我的名字无关紧要。”塞普拉斯温和地说。他走到牛身边，将拐杖夹在胳膊底下开始解开被子。“我来自一片既没有疾病也没有痛苦的土地。那里的孩子不会变老，花儿不会凋谢。没有人喝酒，因为从生命之山上流下的水比任何饮料都纯净，可以满足饥饿、平静情

绪。这种圣水什么病都能治，除了一种病，我也正因为此而来到锦城来寻找神医。”他掀开被子，露出他朋友尸体的那张灰扑扑的脸，“它无法让人死而复生。”

人群惊恐起来。“抓住那个男人！”队长喊道，“他要么是个杀人犯，要么更糟。”

但是，当他的两个下属正要塞普拉斯下手时，塞普拉斯忽然举起手杖，用杖尖迅速敲在其中一人的额头，然后把深银色的杖节捅进另一个的肚子里。才一瞬间，两人就都倒下了，一个人昏了过去，另一个人跪在街上，紧紧捂着自己的肚子，呻吟着。

队长不由向后退了一步。

塞普拉斯用低沉飘忽的声音说道：“这就是锦城的迎客之道吗？我走了老远才来到这里。我从咪喇坚出发，跨过大西洋到达了嚶咕喇，然后乘坐各种交通工具，到罗刹国的莫斯科，经由西伯利亚到达蒙古，再从那里往南，直下到净土和青海王国。无论我到哪，人们一谈起你们的城市都夸这里的人民热情好客。听到这个消息，我想：我必须赏点什么给这座大都市，为这里人民的美德。我该给什么呢？也许是一条新河。也许我可以在附近的放些银矿。但是，到了之后，我竟然发现这里的人民如此傲慢无礼。我是不是应该用台风、地震或瘟疫来惩罚你们吗？”

队长气得吹胡子瞪眼，说：“你是谁，说着这么奇怪地话，还敢大肆威胁？”他朝塞普拉斯走进一步，但谁都能看出来他的不情愿。

塞普拉斯冲他打了个手势，示意他停下脚步。“不要问我是谁，”塞普拉斯喊道，“而要问我是‘什么’！”

塞普拉斯甩掉帽子和围巾，露出牙齿咆哮起来。现在他显出了真面目——一个长着狗头的男人。同时，他从剑杖上拔出了剑刃，人群的目光本来正聚焦到他的脸上，现在开始看他的爪子。

队长腿一软跪了下来。也可能是因为塞普拉斯已经把木杖从后面敲到膝盖窝上的缘故。然后塞普拉斯抬起了膝盖，踢在这家伙的下巴上，把他踢翻在地。

塞普拉斯在男子胸部踏上一只脚，剑悬在他的眼睛上方，然后悄悄用除了两人都听不到的声音说：“别乱动，这样对你我都好。”然后他提高了声音，让所有人都能听见：“谁知道神医在哪？”

人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没说话。人群中沙沙作响，但谁都没动。塞普拉斯的目光盯着他们，他们都从他凶猛的面容中退缩了。“我与神医谈过后再决定对这座城市的惩罚。他可能会出于义愤来劝我。也可能——我认为可能性更大——他会赞同我的决定的，我们这就知道结果了。”

塞普拉斯一不慌不忙地把剑收回杖中，又把他的朋友的尸体捆了起来。他没有再管帽子和围巾，而是任由它们在被风吹飞在街上。然后他抓起牛缰绳，大步进了城。尽管很快他就远离了城门那些看热闹的人们，但路上碰到的人们又开始注意到他。

按塞普拉斯的职业经验来看，当你在一座城市时，最好的方式是不留痕迹，如果做不到的话，臭名昭著也行。

这边那边，一问一答，塞普拉斯最后进入了中央市场。在那儿，他一个又一个商人挨着问关于神医的事。

“我听说过那个天才，”一个卖饺子果的小贩战战兢兢说道，“但没听说过他可能住在哪。”再过去点有家卖花项链的小摊，项链上的花盛开后会按佩戴者的心情改变颜色，卖花女把黑花骨朵放手里捏成拳，边用手染头发边小声说：“哦，不知道。”一旁桌子的人说：“我只知道他从来没买过我的香料。”还有个给把红白条纹大猫租给小孩子在椭圆轨道上骑的小摊，胖老板只是和弥勒佛一样耸耸肩摊开双手，表示无能为力。

然而，这些都不至于让塞普拉斯气馁，因为他注意了周围盯着他的眼睛，听到了各种低如耳语的悄悄话，并且心里明白，某些谣言和猜测现在正在城中迅速流传、膨胀，而他正处于正在谣言与猜测的中心之中。他确信有人会很快出现并向他提供正需要的信息。同时，他也得意地发现，尽管许多商人在见到他时都变得僵硬，脸色苍白起来，但所有人都礼貌地回答了他的问题，还有一些商人会给他一些小东西，像是一颗芒果或一杯甜酒之类的。真的，有个眼睛在颤抖的人想送向他一颗拳头大小的珍珠，上面着一幅画，画里，海浪拍打到山腰，山顶附近有一座小塔，塔顶上是“卫星天线”，那是古人使用的一种晦涩的宗教符号。然后，当他拒绝了这颗珍珠后时，摊位主又想送给他用一根象牙刻成的八个同心镂空球，每个球都雕成了原子的可能电子层之一，从最外面的两个壳，一直到最中心的氢氦的那层，都刻着阴阳的符号。锦城那知名的礼貌看来也并不完全是他自己胡诌出来的。

“先生！狗人先生！”

一个年轻人在街上跑到塞普拉斯面前，深深地鞠了一躬：“我叫侍勤，先生，请雇佣我吧。”

“我不需要仆人。”塞普拉斯说，转身要走。

但是不知这个年轻人怎么做到的，塞普拉斯才一转身他也把身子扭到了这边。他笑着说：“每个人都需要一个仆人，先生，只是他们可能还没意识而已。我会洗衣服、补衣服，会买东西、讨价还价，还会酿造啤酒、调墨还有把鹅毛切成笔。如果遇到饥荒，我可以捉野兔、采集树根和香料，我知道如何在野外找出野菜再将它们变成美味。我能从有营养的食用菇中区分出毒蘑菇来，还会用乐器吹小调来除鬼。我会在早上叫你起床，帮你洗澡，小心谨慎地给你的情妇送信，并在你喝醉时把你安全带回家。另外，我可以打理牦牛的皮毛，并把刷子上的毛发保留下来，把它纺成柔软的纱线，再用来编织冬天的保暖袜子，除此之外，我还可以完成一千件琐事。

“这些都是顶有用的服务，你当然会很容易找到真正需要这些服务的人。不过呢，我现在只想找到神医。”塞普拉斯轻轻把年轻人推到一边，继续往前走。

但他马上就发现侍勤又小跑到自己身边，眼睛闪闪发光。“哦，那个啊先生！神医很受人尊敬，我知道在哪里可以找到他。我甚至也知道别人为什么找不到。我天生好奇，听别人八卦闲聊对我来说算是件正事，而且就算时光不再，但那些交谈内容我仍然记得一清二楚。先生，我真的会非常有用的。”

塞普拉斯停下了脚步。“好吧，”他说，“如果你可以把我带到神医那里，而且他复活了我的朋友的话，那么只要你还愿意成为我的仆人，我就会用标准工资水平雇佣您。”

“先生，你真客气。神医不在锦城。打几年前退休之后他就待在一个村子里闭门不出，那个村子离城墙有差不多一个多小时的路程。这就是他家这么难找到的原因。我会直接带你去他家的。”

* * *

因此，才进到锦城几个小时，塞普拉斯又离开了这里，这次他是跟一名仆人走的。当他们出发后，塞普拉斯问：“你的名字真的叫侍勤吗？”

“啊，是的，先生。我的母亲说我父亲的姓是忠，她给我取名为侍勤，因为觉得这样我工作更容易。毕竟勤快的仆人每个绅士都需要。而忠姓更可以使我的雇主放心，有了这个姓我就不太不好意思因为别的地方开价更高就离开现有雇主了。”

“那么，你现在怎么还需要找工作呢？”

“我的上一个雇主太老了，老掉了。”侍勤一脸悲伤的样子，“不过，先生，我能知道您的名字吗？”

“我叫布莱克索普·雷文斯凯恩·德·普拉斯·普莱西克斯爵士，要是在正式场合讲话时我就用这名字。但是它有点长，在日常生活中你就叫我为塞普拉斯吧。”

“真是个奇妙的名字，”侍勤夸奖说，“有这名字你肯定会是干大事的。先生，我能再问个问题吗？”

“你问吧。”

“为什么你的身体是男人，思想像男人，毛皮和脸却像狗一样？”

“在我有幸成为公民的西佛蒙特领，那个国家的科学家们特别擅长基因操纵。他们以贵族犬的基因组为基础，把基因的这块设成显性、那块设成隐性，就这样创造了我。”

“是的，先生。是的，先生。但是，先生——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

“哦，”塞普拉斯懒洋洋地看着低矮的山坡，说，“他们肯定有自己的理由。”

就在这时，一只巨大的金属蜘蛛从山坡顶部冒了出来。那是一只闪闪发光的黑色怪兽，它的八条腿圆滑而满是肢节的腿抬起又降下，沿着这条路朝着两名旅行者的方向一步一步慢吞吞地走来。塞普拉斯立刻停下脚步。侍勤惊讶地后退一步。

这台不可思议的机器顺着山坡往下，在撞到塞普拉斯之前停了下来。它的双腿一弯，驾驶室调低，让里头的士兵正好和塞普拉斯处在同一高度。他们俩惊讶地互看了一眼。

“你好！”这名士兵像个第一次进马戏团的孩子一样。

“你好！”塞普拉斯说，就算一条草丛里爬出来一条十来米的巨龙，他惊讶的程度也就和现在差不多。

“你到底是什么？”士兵问。

“我也想问你这个来着。”塞普拉斯回道。

“我是福蛛军团的光荣校尉。”年轻人拍了拍金属机身，“这就是我的战车，‘敌灭号’。你呢，先生？”

“我不过是蒙古草原上一个普通的萨满而已。抱歉，但是你的机器刚真吓到我了。就像我小时候做过的噩梦活过来似的。当然，在中国、还有其他所有文明古国一样，这种复杂的机器肯定不合法吧，人们肯定不喜欢它。”

那个士兵笑了：“啊，先生，我和我的车和过去没有关系，它们是未来的先锋。这些重新活过来的机器将是隐公之敌的噩梦，是丰国的基础，它们重建辉煌的。我们的学者将它们从地球深处的人工洞里挖出来，我们的自然哲学家为它们提供了燃料，我这样的人驾驶它们走到我们想要去的地方。是的，在大中华地区的所有其他国家，他们都将回避和畏惧我们。如果他们敢匹夫一怒的话，必然将要浮血千里。”

“你要将这种怪物当武器用吗？”塞普拉斯问。

“那得隐公下令。”这名士兵抬起下巴，“但等他下令之后（我相信他会的），我随时都可以带着队伍走过山马地，穿过熊猫山脉，直到和都，把他的敌人打个七零八落。”

“你大胆很大，光荣校尉，所以我只能断定你的主公也是。你愿意让我祝福你和你这台可怕的机器吗？”

“谢谢，狗萨满，但是不用了。我和我的车不需要你那迷信的咒语。”

“那我还是给你让让路吧。”

这名士兵把蜘蛛的驾驶舱升回到正常高度，然后迈着巨步走下了道路。

然后，第二只蜘蛛又山后冒了出来，然后是第三只……最后共有四十多辆这样的蜘蛛形战车，它们轻快地从塞普拉斯和侍勤身边经过。两人一直盯着它们，直到所有蜘蛛都渐行渐远并消失。

“我刚才好像看到了什么……是真的吗，还是我刚才在做梦？”其中一人问道。

“当然是在做梦，”另一个说，“不过这个梦看起来就跟真的似的。”

他们一边惊奇，一边继续踏上了旅程。

* * *

塞普拉斯和他的新仆人静悄悄地穿过田野，来到了一座整洁的小村子的边上。在那儿，他们找到了一座小茅屋，院子里的满是土的地上有一朵开花的玉兰。稀疏遍布的杂草中鸡在啄这啄那儿的。似乎没有神医的影子。

在塞普拉斯的示意下，侍勤敲了敲门。

一个白胡子老头开了门，他因为年纪太大驼着背，用一根棍子支撑着身体。他皱着眉头说：“走开。”然后呼得一声把门甩上了。

两个外来人互相看着。然后，侍勤再次敲了敲门。

老人再次开了门。

“好消息，神医！”侍勤喜气洋洋地说：“我的主人，西佛蒙特领的布莱克索普·雷文斯凯恩·德·普拉斯·普莱西克斯爵士来找你咨询，希望你能你那丰富精湛的医术能帮助到他。”

塞普拉斯在眼角里看到从看到邻居们正在盯着神医家的窗户，孩子们在栅栏上爬来爬去。他抬起来，露出自己的狗样子，并抽了抽尾巴，让每个人都能看到它是真实的。

神医出来站到了门口外。“很好，”他说。“如果想进就进来吧。”

* * *

“明珠！”老头朝黑乎乎的里屋喊道，“有客人！沏茶！闺女。”他转头对塞普拉斯说，“她几乎没什么用。人太懒了。”

一名中年妇女出现在厨房门口，她迅速地鞠了下躬，然后就又不见了。

神医坐了下来，塞普拉斯也跟着坐了。他先礼貌地等了一下，看主人没有说话，这才开口道：“先生，我来找你有事。”

“我是最好的医生，”神医说，“但是我也治不了你的病。”他大笑起来，“你看起来像狗一样！这病没法治。”

塞普拉斯小心翼翼地不显出烦躁的表情：“先生，我的祖先可能不这么想。我找你也不是为了我，而是为了我的朋友。在蒙古他感染了一种病毒，那是一种战争病毒，来自乌托邦陷落后的疯狂时期。为了救他，蒙古的医生将他安乐死。然后，在尸体腐烂之前，他们在他的身上缠上了一层银色的外骨骼，这是上古的遗物，外骨骼渗入了他的皮肤，就像黄油融化渗入烤面包一样，听起来也令人难以置信，但我亲眼看到了，既不留疤痕也没有切口。最后，他们给他注射了药物，还用草药塞满了他的肚子。这些东西让他处于完全停滞状态，死了但不会腐化。他们向我保证，在这种状态下只需一个星期就足以饿死该病毒，从而将其彻底摧毁。不幸的是，尽管他们可以保存他的遗体，但很早以前他们就忘记了如何使他复活。”

“我明白了。”神医说。

“神医先生，你的名声已经在丰国内外远扬。蒙古医生告诉我，虽然他们做不到，你肯定可以做到。这就是我为什么要请你出山。你能帮我吗？”

“嗯。”老人点点头，又陷入了沉默。

“先生？请告诉我，我这漫长的旅程并不是白费工夫。”

神医微笑着，眼睛眯得只剩下一道缝。他透过眼皮之间看着客人。

“先生，求求你——”

“没用。”明珠从厨房里端着一个托盘出来，托盘上有一个茶壶和四个茶杯。她给塞普拉斯倒了一杯茶，又给她的父亲倒了一杯。神医弯下身子低头喝了一口。“我父亲偶尔会清醒一阵子，但一般持续不了多长时间。然后他会沉默上几个小时甚至几天。不管怎么样，很抱歉我偷听了你们的谈话，但房子太小了。你来这里要找的人不是他，而是我爷爷。”

“不好意思，你是说？”

明珠给侍勤倒了一杯茶——侍勤微笑着接了过去——然后自己拿了最后一杯。她跪坐下来，对塞普拉斯说：“九十年前，最开始的神医和他美丽又年轻的妻子来到锦城，他们来自哪里现在没人知道了。蒙古医生说的一切关于他的事情都对，甚至上他懂得更多。没有他治不好的病，也没有他解决不了的伤害。据说他保留了世界上所有失落的医学秘密。经过多年的经营，他的事业蓬勃发展。他的妻子生了个儿子，当儿子长大后，神医把治疗的本事教给了他。”

“不过，奇怪的是，他和他妻子不像正常人那样会变老，当儿子长大后，他们看上去不像父母和儿子，更像是兄弟姐妹。邻居们开始有谣言说他们根本不是人。还有人说他们是恶魔，要把他们送到地方长官那里去。

“不过暴力没有出现，在那之前这对夫妻就在一天晚上消失了。之后哀悼了一段时间之后，儿子接管了父亲的业务，因为他学得不错，在当时就称为了神医。毕竟他的本事虽然不如父亲，但也比其他所有医生都强得多了。那个男人就是我父亲，后来他又娶妻生子——生了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那个女儿就是我。

“我两个哥哥在我出生之前就都去世了，父亲认为女人不应该当医生。不过我也有自己的野心，我曾经暗中研究过他的书，也曾经站在他的身后看着他工作。如果他允许的话，我就能成为第三代神医。但是他不会同意的。哪怕他已经老年痴呆了，哪怕我求他让我为他治疗，他也完全禁止我这样做。

“最后，他就如你现在所看到的那样。

“最开始的时候，我想着，他可能希望我把他的思维恢复到原来的程度，然后他就会感谢我。于是花了两个星期调药水，并给他喝了一剂，同时做了记录和护理。他好了——然后因为我不听话打了我一顿。再然后，他用柜台上的药水给自己配了副药，又回到了衰老状态。”

塞普拉斯震惊了，他问：“这怎么可能？”

“男人都固执，”明珠说，“而我父亲比大多数男人都固执得多。他莫名其妙地把我哥哥们的死怪到我头上。他更喜欢记忆一片空白的的生活，而不是与自己的回忆打交道。”她悲伤地按按头，“结果我们就生活在贫困中，而我的宝贵知识都找不到可以施展的地方。因为我既没有证书也没有名气作为担保，所以人们只有遇到最轻的伤病时才会来麻烦我，像是清理刀伤啊或是给断掉的胳膊上夹板啊什么的，然后给我相应的钱。”

塞普拉斯的脑海里闪过一丝希望。他照看着这火种，舔舔嘴唇，开了口：“你的知识都是来自你爷爷的书，那么，也许你也可以——”

“我干不了，”明珠说，“你们遇到的这种情况事我没看到过。”她看向别处，“但是关于我的事说就到这吧。你们到底遇到了什么事，最后把自己弄进我们家门了？”

“这故事很长，讲起来也麻烦，我现在不想讲。”塞普拉斯挥挥手——或者说爪子，“我只能告诉你，当我进西伯利亚的时候，我还拥有着巨大的财富，而且我朋友还活着，就和现在的你我一样活生生。”他叹了口气，“现在，我得找个合适的地方来埋葬天才奥布里·达格了，他专业、高贵，是个天下顶好的合伙人，也是最好、最忠诚的朋友。”

突然，侍勤发声了，之前他悄悄地钻进满是手抄本书和货架的房间，出来时手里拿着本书：“医生女士，你看这个！这本《挫败死亡》的书中，有一幅图，医生在尸体上放了一个银色的骨架，然后随着助手的大喊骨架开始渗入皮肤。你看！图下面有个标题‘可逆死亡’。在下一页上，还有一幅图，里面另一个医生用一种奇怪的装置把那副骨架从活过来的人的屁股里取了出来。”

塞普拉斯跳起来，夺过仆人手里的书。“是真的！第一张照片正是蒙古医生们用的方法。”他严厉地看着女主人，“你在说谎，明珠。”

明珠慢条斯理地站了起来，合上了塞普拉斯爪子里的书，把它放回架子上：“有个有钱的古董商想把我父亲的全部书和工具买下来。我们正在谈价格。还有，书中的仪器只能用一次。我看你不像是个有钱人的样子。”

塞普拉斯努力用他最成功最真诚的表情打动明珠：“的确，我现在身无分文，”他说，“但这不会很久。金钱无论如何都会喜欢上我、填满我的口袋。不过，你不用干等着这种事发生，我已经给你准备好了超出你想像的报酬，用来报答你让我的朋友复活。”

“什么报酬？”

“我的牛。”

“我又不是农民，要牛干什么？”

“它会让你成为著名的外科医生，然后你就能变得富有了。”

“哦？”

“万无一失。”塞普拉斯又多了一番解释。他制定的计划相当详细，这位女医生丝毫不怀疑计划会成功。

等他说完后，明珠摸摸下巴说：“你这人真狡猾，先生。”

塞普拉斯谦虚地笑笑：“这本来就是我吃饭的本事。”

* * *

写几个人的剧本花了几分钟，排练花了一段时间。最后，三个主演离开明珠父亲的房子、走到了外面。街上，老人们在树下抽着长烟斗溜达着；家庭主妇们有的井间提着或空或满的水桶来来回回，有的坐在门口在用花园里的杂草编织。男人们正在院子里干活，把骨头雕刻成别针用来搭晾衣绳，把藤编成椅子，还有的在搭架鱼准备晾鱼干；妻子把洗好的衣服挂好，然后再一点一点地抚平（这个塞普拉斯倒是从没见过），以防有没注意到的皱纹。村庄非常安静。没有人与别人说话。所有经过神医门前的人都想给屋里人留个好印象。

观众已就位。

塞普拉斯是第一个出现在舞台上的人，侍勤紧随其后。两人小心地把达格的尸体从牦牛背上卸下，并把它放到明珠的脚下，明珠抱着胳膊站着，面无表情。他们解开被子，一层一层，直到达格那还新鲜的尸体露了出来。

看着这一切的村民们安静下来，倒吸一口气。

明珠跪下来，把她的耳朵靠在达格的胸部。她舔了一根手指，放在他的鼻孔下。然后她用鼻子嗅嗅他的手腕上，嗅了一下。最后，她站起来，愤怒地说：“你带来的是一具尸体。你为什么要做这样不尊重人的事？”

塞普拉斯张开了爪子，恳求道：“小姐，有人和我说你能治好我的朋友。”

“你的朋友死了。”明珠大声宣布，全村都能听到她的话。

“那就是我希望你能治好的病。”塞普拉斯清楚地说道。他跪倒在明珠面前，侍勤也跟着照做了。他们把头埋进脏土里，哭着说，“让我们的朋友活过来吧！让我们的朋友活过来！”

“别说废话了。”明珠捡起一根木兰树枝说，“不然我马上就要揍你了。复活一个人可不容易。先不说可能性有多大，有三件事你要做到——而且我敢肯定你做不到的。”

“你尽管说吧！”塞普拉斯哭道，他仍然跪着。

“首先，你的朋友必须具有最高的品格。”

“夫人，这是圣人奥布里·达格！在伦敦，他帮爱丽丝女王从她最大的敌人那摆脱了控制。在法国，他发现了失落已久的埃菲尔铁塔。在布拉格，他单枪匹马打败了魔偶军队。整个莫斯科都钦佩他，因为他唤醒了沉睡数十年的俄国大公，并在那儿此后不久对克里姆林宫乃至整个城市做出了重大的改进。”

明珠不为所动，她接着说：“其次，你得给我很多钱。我敢肯定，我要的比你有的要多得多。”

侍勤跳了起来，从牛背上中取下一个皮袋子，并打开开口，给她看了里面的东西。

明珠看上去真的给吓了一跳。塞普拉斯猜，可能是因为他有一段时间没有洗衣服了，所以气味有些刺鼻。不过，明珠是村里唯一一个近到能看到——或者说能闻到！——袋子里的人，这个意外完全没造成任何影响。她不屑地摆摆手，对侍勤说：“拿到里面去。”

最后，明珠转过身，对脚下的狗人说：“我必须承认，三个条件中的两个已经达到了。但第三个很难，这种手术需要蒙古石林博格山的上神牛的血，这种血可以治百病——我想你应该拿不出吧！”

塞普拉斯发出喜悦的喊声，跳了起来。他拽住明珠衣袖，叫道：“过来！看！我就知道你需要它，所以我做了其他生物都做不到的事，把这头畜生给你带过来了。检查一下它的眼睛！它的角！还有额头！你的双眼一定能看出来它是货真价实的神牛。如果能把我的朋友治活，这个宝贝就是你的了。”

带着怀疑的表情，明珠仔细检查了这头牦牛。她的眼睛睁大了。然后她说：“你已经完成了所有必需的工作。把你死去的朋友带进去。然后取三钱神牛的血给我。”她转过身去，傲慢得像个女王，“我这就准备操作。”

塞普拉斯深鞠一躬（顺便不让自己因计划得逞的微笑暴露出来），说：“悉听尊便，神医。”

2

其源也晦，其现也凶。地处不利，天佑之也。

——《双盗传》

整整三天，达格都躺在神医的房子里恢复病情。有时，孩子们会拍拍窗户，希望能看一眼狗人或是返魂的尸体，好吓自己一跳。当他们作出滑稽动作，想吸引达格注意时，达格只是转过头去。

同时，侍勤证明了他的名字名副其实。在无人差使的情况下，他就把塞普拉斯和达格的衣服都洗干净了，还从蒙古袍取出五彩丝带，洗掉了上面的污渍，然后用来修补了在旅行中难免会有的破洞，这样两人就可以在公共场合穿着这衣服而不会引起不必要的关注了。他还扫地、拖地，为他们准备饭菜，还有其他一百种不同的方式使自己变得在家庭生活中不可或缺。

“不过，”塞普拉斯和他说，“奥布里·达格虽然在生物意义已经活了，但他还不算已经重返人间。他不说话，眼睛里的黑暗也不散去。以前他是很容易变得悲观，但我从来没见过糟糕到这种程度。无论是什么把他困在床上，如果他不能释然，我的一切努力都就是徒劳的。”房子只有三个房间。达格在里屋，在晚上大屋里会挂上张窗帘，这样塞普拉斯和明珠的父亲就可以和她在睡在一间屋子并不会有丑闻。侍勤睡在厨房里。

“你应该让我修修他那张丑脸，”明珠说，“我可以把它修成一幅英俊的中国脸，然后他就能更开朗了。”

“与生俱来的脸对达格来说没有问题。他的病不是身体上的，而是精神上的，夫人，我们必须找到治愈的方法。我需要生意伙伴，而你的名声需要辉煌的成功。”塞普拉斯用两只爪子拍拍膝盖，“该直接上了。明珠，不如你把你的父亲带到外面去，让他晒晒太阳吧。一会喊声可能会比较大，那样的话会打扰到老家伙。”

“废话！”老神医说，“胡说八道！如果有人要喊的话，那也是我喊。”

* * *

“先生，振作起来！”塞普拉斯大喊着，才进屋就把门甩上。他把窗帘扯到一边，把窗户开到最大，让阳光和新鲜空气进到屋里。他和侍勤抓住了达格的胳膊，把他强拉到坐起来：“太阳升起来了，我们还有工作要做。”

“工作。”达格的声音可能来自坟墓深处。

“是的，工作。”

“工作又怎么样？”

“你让我惊讶。诚实的劳动是我们到底要做的事。我们通过努力改善自己的生活，在这个过程中还增加了全人类共同的幸福。”

达格摇摇满是毛发的脑袋：“我死了。”

“我看到了，我当时在场。”塞普拉斯提醒他。

“现在我还活着。”

“你说的都是些大白话。我以为我复活的那个男人永远不会降低自己的格调。”塞普拉斯调节着自己的语气，蹲了下来，抓住达格的手，“告诉我们，我亲爱的朋友。告诉我们你为什么拒绝恢复生命的奇迹呢。”

达格那惨淡无比的眼睛往上一瞥，对上了塞普拉斯的。他看起来像一个正盯着深渊看的男人。最后，他设法挤出一句话来：“我死了……而且没有看见上帝。”

“这是很少人才能拥有的特权。”

“你不懂。我也没有经历过任何来世。我记得当时看到世界缩成一束光。然后……什么都没有。没有天堂。没有涅槃。没有天上的处女。没有超灵。没有轮回。没有任何神秘的异象。在你复活我之间，什么都没有。有的只是对存在的完整而彻底的否定。”

“达格，你说过你是个不可知论者。那你肯定已经考虑过这种可能性。”

“承认某个终极存在其实根本不存在，和证明生活不但短暂还没有意义，这两者之间的区别很大。”

“噢，求求你了！”塞普拉斯哭了，“我不想和你讨论这种事。这只会让你沉迷于内省和一堆抽象概念之中。”

“先生。”他身后的侍勤建议道，“要不要提醒你的贵族朋友他这一生的成功试试看？”

“这主意不赖，侍勤。奥布里，你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吗？我们说服了白金汉宫的爵士们，让他们相信我们拥有远古时代的设备，有了它可以通过网络即时通信，还不会激怒生活在网络里的恶魔和邪神。”

“我记得……情况后来有些变化。”

“在巴黎，我们把埃菲尔铁塔卖出去了，尽管它的位置已经不为人知了数百年。”

“是的，”达格的声音里开始有了一丝温暖，“那个做得还不错。”

“在斯德哥尔摩，我们卖出去了一堆不存在的王室头衔，其中有几个出售给了瑞典国王本人。”

达格什么也没说，但他的一边嘴角略微抬起，差不多要笑了。

“就凭一封假的克拉科夫哈里发的推荐信——这个人还有头衔，你也知道，都是杜撰出来的——你在前往莫斯科的拜占庭使团里加上了我们的名字。当我们到达莫斯科时，你一个人就把我从不值一提的秘书提升为了大使。除了你，还有谁能做到？”

“如果说‘没人’的话不太谦虚，”达格承认道，“但是我的确也想不到别人了。”

“那么，抛开你在玄学方面的烦恼吧，先生。无法击垮你的疾病只会让你更强。”

“你这个要求非常困难。考虑到我经历过的事情，还有这段时间我没有经历过的事。”

“加油。在复活你的路上发生了很多事，我们立即需要你的智慧。”

“哦？怎么了？”

塞普拉斯为他的朋友快速回顾了到达锦城的经历，他把自己假装成神仙的事，种种即将发生战争的迹象，以及他和明珠达成的交易。最后他说：“两天前，一位学者来到村庄，表面上是在收集民间传说，并随口询问了有关狗头仙人的传言。村民们自然对他说我的到来、还有神医复活了你的尸体的事，然后他就走了。昨天，那个学者又来了，记录下了孩子们的数数儿歌，并从他们那里套出来了神医住在哪。不过，虽然他在这座房子前停下来仔细研究了研究，却没有敲门。我相信，今天——”

“听，”侍勤说，“是鼓！”

“那只可能是来逮捕我们的士兵，他们要把我们带到隐公面前去，”塞普拉斯说，“我们必须立即离开这儿！”

“也许不一定。”达格转向侍勤，“你对隐公了解多少？”

“没人知道，因为他的封号完美地说明一切了。如果隐公要离开过宫殿，那他离开的时候也肯定是伪装过的。他的脸和其他信息都没人知晓。关于他的习惯和性格，都谣言都没有。人们说他很容易生气，但是同样没有直接的证据，也只能算猜测而已。”

“嗯。”达格摸了摸下巴，“他有钱吗？”

“哦，这一点你可以放心。”

“有钱？按普通人标准还是按国王的标准？”

“按哪个标准他都有钱得要命。他的父亲敬公通过与他的对手互相对抗，同时与所有人自由交易，使丰国摆脱了战争。据说他派遣了探子到中国各个王国去寻找非凡宝藏，而他会把它们全买下来。”

达格的眼睛闪过一丝贪婪的闪光。刹那间，他站了起来，把毯子像袍子一样披在自己身上。“我需要衣服！外表朴素但质量好，一点装饰都没有，就是谦逊的圣人会穿着那种衣服。明珠，你马上带上您的父亲离开这里。虽然塞普拉斯和我才是他们的主要目标，如果隐公的手下看到你，他们肯定也会把你一起俘虏的。只要离开一两个星期，期间肯定会有朋友帮你藏起来的，之后我保证能用故事和国王周旋，让他忘记你的事。牛也带走！这是关乎你以后事业的重要道具。”

侍勤冲向柜子，抱回了一大堆显然是老人几十年前的衣服。这时明珠已经搀着她的父亲的胳膊带他离开。她在后门停顿了一下，问：“侍勤，你愿意为我工作吗？”

“哦，不会，”侍勤直当地回答，“我的主人将变得非常有钱——这再明显不过了。然后我将成为有钱人的仆人，并拥有自己的仆人。”

二十名士兵，两名鼓手和一名旗手组成的小队从街上进到院子时，塞普拉斯正在前门廊上躺着。他跳起来向领队亲切地点点头，抓住了城门兵队长的手。队长跟着一起来显然是要确保他们抓到的狗人正是要找的那个。“这不是城门那的老朋友嘛！”他叫道，“这个人给我留下的痛苦让我记忆犹新！”他对领队说，“因为我一直疼到现在。要不是命运眷顾，我才摆不脱他。有个小孩扔了球，正挡在他的脚前，当时他正要——算了，不说了。我像风一样逃跑，不过还是差点没能逃脱。这个家伙是头老虎！你的队伍里有他真不错。”

那个城门兵队长骄傲地挺直了身子，他眼里的惊讶之色一瞬而过，只有最细心的观察者才能注意到。领队皱着眉头说：“说这些都没用。我是隐公的禁卫玄马将军，”他说着，掏出一张折起来的纸，那只能是一张逮捕令：“我来护送你——”

“——到隐公那儿去，这样我就可以接受他明智而深刻的审问了。是的，我一直在等你。你还需要我深爱的同伴奥布里·达格一起过去，他刚从幽冥归来，在那里他获得了以前任何活人都不曾拥有的智慧。侍勤！进去告诉那个伟人他的命运已经来了。”

不久之后，侍勤鞠着身子，畏畏缩缩地退出了屋子。稍过片刻之后，达格出现在了门口，他穿着件黑色便服，因此在一片昏暗中能看清楚只有脸和手。他高傲地朝士兵们扬了扬眉毛：“这些人全都是欢迎我我从冬土回来吗？这位陛下肯定是个怀疑主义者。”他上前拉住玄马将军的手，“没关系。我和隐公有很多重要的事情要讨论。咱们立即去找他吧。”

“你的拐杖，先生。”侍勤说。

塞普拉斯接过了那根棍子，双爪将其奉给城门队兵队长，把后者吓了一跳。“我当然不能在隐公面前时还带着武器。那样的话，我想不出还有谁能保护它安全。”接着他就走向大军，和达格还有将军走到一起。

于是就这样，在玄马将军和他的二十名士兵组成的护卫队的陪伴下，达格和塞普拉斯背对着神医的小屋，她的村子，还有不虚其名的锦城，一步一步往前走，并且再也没有回来过。



浅谈迈克尔·斯万维克及其作品

迈克尔·斯万维克 (Michael Swanwick)，生于 1950 年 11 月 18 日，是一位优秀的科幻作家，曾获得过雨果奖、星云奖、西奥多·斯特金奖和世界奇幻奖等诸多国际幻想文学界的顶级奖项。他的短篇小说在众多杂志上发表，作品还被译成众多语种在全世界出版。

自 20 世纪 80 年代起，迈克尔·斯万维克开始发表幻想小说。他的第一篇作品《圣詹尼斯的筵宴》(The Feast of St Janis) 发表在罗伯特·西尔弗伯格和玛塔·兰德尔编辑的杂志《新维度》(1980 年第 11 期) 上。很快，斯万维克变得越来越知名，他拥有一种作家的激情和技巧，作品中混合了他所惯用的多层次的科幻桥段，以及从神话中汲取的养分。

他似乎有点儿仿效著名科幻作家吉恩·沃尔夫 (Gene Wolfe) 短篇作品的意味，不过没有那么繁复。20 世纪 80 年代，迈克尔·斯万维克并不高产，还处于用中短篇小说来磨练自己写作技巧的阶段。但他这个时期的作品涉及的内容却很广泛，略带感伤的救赎寓言、小行星带上的硬科幻故事、典型的“塞伯朋克”小说……逐渐地，他形成了自己成熟的风格，热烈、多情、残酷、悲惨、深刻、内敛，甚至道德救赎与驯化，这些既矛盾又和谐的风格统一在他的作品中。

迈克尔·斯万维克在长篇作品的创作上可谓一步一个脚印，呈渐进式的发展。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漂流之中》(In the Drift, 1985 年) 起点就颇高，构建了一个或然历史 (Alternate History) 或者说历史改写故事，讲述了一个虚构的关于美国分裂的故事。此后的《真空之花》(Vacuum Flowers, 1987 年) 和《狮兽之卵》(Griffin 'sEgg, 1991 年) 则妙趣横生又蕴涵深刻。

他的第四部长篇小说《潮汐站》(Stations of the Tide, 1991 年) 厚积薄发，一举赢得了该年度的星云奖，还进入了雨果奖和阿瑟·克拉克奖的提名。小说中的故事发生在一颗名为米兰达的行星上，居于低地的人类移民忐忑不安地等待着 50 年一遇的大潮汐，担忧着自己的命运；而所有的城市都必须赶在潮汐到来之前迁移到高地上去。在这种混乱复杂的背景下，一名政府密探追捕着逃犯格里高利，因为这名逃犯通过星际网络窃取了高级的科技。在追捕过程中，他体会着各种知识，体会着行星上生命的意义，体会着他自己存在的意义，体会着他以前没有想到、没有遇到的种种。这部情节紧凑动人的小说非常值得一读，斯万维克在一个非常狭小的空间内呈现给我们一个不可思议的复杂世界，充斥其间的是略微扭曲的人物、华丽奢侈的繁荣、丰富渊博的隐喻以及迷人的技术内核，包括神奇的人工智能和虚拟实境。

浅谈此后的《铁龙神女》(The Iron Dragon 's Daughter, 1993)、《杰克·浮士德》(Jack Faust, 1997 年) 和《地球骸骨》(Bones of the Earth, 2002 年) 虽然没迈克尔·斯万维克有得到什么大奖，但也非常优秀。尤其是时间旅行题材的《地球骸骨》于 2002 年 2 月出版后广受好评，获得了 2002 年度星云奖和 2003 年度雨果奖的提名。

十几年来，斯万维克的中短篇小说获奖无数。尤其是近几年来，更是每年都有雨果奖或者星云奖入账。《世界边缘》(The Edge of the World) 获得 1989 年的西奥多·斯特金奖纪念奖，该作品也获得了雨果奖和世界奇幻奖的提名；《无线电波》(Radio Waves) 则得到了 1996 年的世界奇幻奖；《机器的非常脉动》(The Very Pulse of the Machine) 得到 1999 年雨果奖；《暴龙谐滤曲》(Scherzo with

Tyrannosaur) 于 2000 年夺得雨果奖；《狗说汪汪》(The Dog Said Bow-Wow) 夺得 2002 年度星云奖；《缓慢的生命》(Slow Life) 于 2003 年获得了雨果奖（这一届雨果奖他有 4 篇作品获得提名）；2004 年雨果奖最佳短中篇小说奖则颁给了他的《时间军团》(Legions in Time)。

目前，迈克尔·斯万维克与妻子和儿子生活在美国的费城，还在不断地创作着自己的作品，不断地编织着自己的梦想；当然，也在不断地收集着各种奖项。

关于“狗说汪汪”系列

这里我们简单介绍一下迈克尔·斯万维克获得 2002 年度星云奖最佳短篇小说奖的《狗说汪汪》。

故事发生在一个极度荒谬的近未来背景下，在乌托邦日益衰败的日子里，人类高度的网络化与虚拟化创造出了恐怖的网络恶魔，这些人类一手制造的恶魔试图控制人类乃至摧毁整个人类社会，人类与这些电子造物之间的战争以人类的失败告终，几位科学家和工程师在临死之前，制造出一种可以躲过网络恶魔袭击并可控制它们的调制解调器，但并未彻底完成。人类别无选择，只能毁掉所有网络接口和设备，将网络恶魔封锁在网络里，让它们无法再进入人类社会，但人类也因此退回到了富有维多利亚时代风格的原始时代，幸好人类还拥有高超的生物科技，制造出了经过改良的生物仆人，它们具备了人类智慧与生理特征，可以帮人类完成种种“低级”的工作，但也有一些例外，比如小说中的主人公之一——塞普拉斯，就是一条改造得相当完美的狗；而英国女王则是一个拥有 36 个大脑的畸形生物。

整篇小说恰似未来版的“骗中骗”，两位主人公——塞普拉斯和达格，就是一对利用有些损坏的调制解调器到白金汉宫招摇撞骗的高级无赖。他们是否能得到自己贪图的利益呢？小说在轻松写意的基调下利用生动风趣的语言和一波三折的情节将这种悬念保留到了最后。甚至，在小说的最后还保留了一个“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的尾巴，并由此衍生出了续篇小说《猫说喵喵》(The Little Cat Laughed to See Such Sport)。具体内容，我们还是通过阅读小说来体会吧。

关于“科幻元素周期表”系列

《科幻元素周期表》是美国科幻作家迈克尔·斯万维克 (Michael Swanwick, 1950-) 的系列作品。同其长篇小说相比，作家的中短篇小说功底更加深厚，创作速度也更加惊人。比如说，此 100 多篇“科幻元素周期表”系列小说即为他以每周一篇的频率创作的（笔者翻译的速度都赶不上他创作的速度），可谓高产。

作者别出心裁地以化学元素为线索，捕捉住各个元素的不同特点，用短小精悍的笔法，撰写出一篇篇精彩的科幻小故事。不过这种全部蕴含式的写法，也使得有些篇目难免牵强，故本刊仅撷取一二，以飨读者。

(原载于《世界科幻博览》2005 年 05 期、《知识就是力量》2005 年 06 期，作者 armrow。原文内容顺序有变化。)

《四蹄乱斗》(Them's Fightin Herds)

《四蹄乱斗》是 Mane6 开发、Humble Bundle 发行的格斗游戏。与传统格斗游戏不同的是，《四蹄乱斗》的主角是毛茸茸的四蹄动物：牛、绵羊、独角兽、麋鹿、羊驼、龙马、山羊，每名角色都有不同的战斗方式，可以说是 Furry 控的必藏游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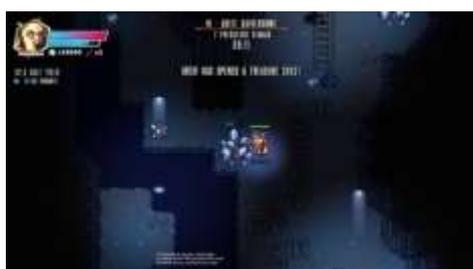
在剧情中，食草动物们居住的大陆即将遭受食肉动物的袭击，不同族群将派出自己的勇士进行决斗，胜利者将可以直面食肉动物头目与其决一死战。

目前玩家可操控角色包括七名，未来可能继续增加。

目前因为玩家数量较少，新人的体验可能较差，不过，有专业的教学模式，全套教程学下来有一个多小时。接下来就是勤加练习然后在可视化的大厅里找人对战了。游戏同样还有剧情模式，但难度同样不低。

在硬核格斗游戏受众越来越少的今天，《四蹄乱斗》绝对是可以令人耳目一新的精品。

(《四蹄乱斗》官方剧情书《传说之书》已在“学徒文库发布”，敬请免费下载翻阅。)



成都获选为 2023 年世界科幻大会城市

2022 年 12 月 18 日，世界科幻协会宣布，成都获选为 2023 年第 81 届世界科幻大会举办城市。这也是第一次发展中国家的城市取得世界科幻大会的举办权。

由世界科幻协会（WSFS）主办的世界科幻大会（WorldCon）始创于 1939 年，每年一届。至今（2022 年）共有 80 届了。这 80 届中，在美国举办的有 58 届，在英语国家举办的有 76 届。如果算上日本的话，这 80 届均在西方国家举办。（见末表）

每年在世界科幻大会上都会颁发雨果奖，奖项以美国科幻期刊的创办者雨果·根斯巴克命名，由世界科幻大会的会员选出。在当年的 1 月至 3 月由会员提名；4 月初选出最初提名名单，每个奖项包含 6 个最终提名；4 月至 7 月各最终提名进行角逐，并在 8 月决定最终获奖作品。通常世界科幻大会在每年的 8 月左右召开（2021 年推迟到 12 月）。

雨果奖包含小说奖项（短篇、中短篇、中长篇、长篇、系列作品）和若干非小说奖项。它与星云奖共称“双奖”，但星云奖相比，可以投票选出的雨果奖更“亲民”，它自 1953 年开始颁发，并在 1955 年成为世界科幻大会的固定节目。近年来雨果奖与其他奖项一样，评审标准严重受到政治正确思想的影响，获奖作品的文学性有明显的下降。

2013 年，姬十三称有望三年内申办 2016 年世界科幻大会。

2014 年，果壳网申办 2016 年世界科幻大会（申办城市为北京），在三千多张票中获得了 70 票。这是中国的第一次尝试。

2018 年圣何塞世界科幻大会，成都市正式宣布将角逐 2023 年世界科幻大会举办权。

2019 年都柏林世界科幻大会，“成都申幻代表团”参加。成都开始以“申幻城市”亮相。

2020 年 6 月，原预备竞争 2023 年世界科幻大会举办权的（法国）尼斯因疫情原因宣布退出。

7 月 28 日，成都申办世界科幻大会委员会宣布成立。

2021 年 4 月 29 日，（加拿大）温尼伯加入 2023 年世界科幻大会的举办权的争夺。至此，成都、（美国）孟菲斯、温尼伯三方鼎立局面确定。

（候选城市最晚需在 2 月将资料补齐，温尼伯的加入时间明显晚于此时间。不过当时各方对此都无意见。）

10 月 17 日，孟菲斯因疫情原因退出举办权的争夺。

11 月底，国内开始成都申幻的宣传，包括申请会员和投票的方法与注意事项等。微信成都申幻 VIP 会员群成立。

12月15日(周三),投票截止最后三天。世界科幻大会举办方华盛顿团队确认无法使用微信支付进行投票(理由是微信支付不接受“慈善”类型的转帐),海外用户只能使用其他付款方式。

同日,成都团队抵达华盛顿,并立刻受到温尼伯团队质询,关于成都能否遵循传统、文化差异、投票格式、对同性恋是否友好等。

质询中的重要一点即投票中有刚刚申请的邮箱及部分投票使用同一邮箱的问题。

(国内邮箱使用并不广泛。投票前夕微信支付被取消,不少投票者不得不临时申请信用卡或求助其他有信用卡的人。)

12月16日,成都团队再遭温尼伯团队质询:部分选票没有按照西方规定的格式填写地址,要求作废。对此成都团队进行了抗辩,但委员会支持温尼伯团队的质询。

(因为居住区规划不同,中国有些地址并不能按照西方规定的格式进行填写。且有不少美国投票者对此表示质疑,称北美会员中也有很多是没有填写地址的。在最后统计中,前后共1586张票缺少“街道地址”。)

最终,当届大会主席 Mary Kowal 运用主席权推翻了委员会的决定。

12月18日,投票截止,成都总票数第一。

12月19日,雨果奖最终获奖作品宣布。

12月22日,WSFS宣布,成都为2023年第81届世界科幻大会举办城市。

Worldcon 2023 Site Selection Results

FIRST BALLOT	Pre-Con	Wednesday	Thursday	Friday	TOTAL	
Chengdu in 2023	1950	7	19	30	2006	WIN
Winnipeg in '23	332	97	197	181	807	
Memphis in 2023 (withdrawn)	2	1	3	1	7	
None of the Above	2	3	1	0	6	
Free Hong Kong	0	0	3	0	3	
Taipei	0	0	2	0	2	
Anywhere	1	0	0	0	1	
Berlin	1	0	0	0	1	
Boston in 2020	1	0	0	0	1	
Fandom	0	0	0	1	1	
Free Tibet	0	0	0	1	1	
House of the Rising Sun	0	0	1	0	1	
Peggy Rae's House	1	0	0	0	1	
Schkeuditz	1	0	0	0	1	
Slapout, Oklahoma	1	0	0	0	1	
Your Mom's House	0	0	0	1	1	
Total with Preference	2292	108	226	215	2841	
Needed to Win					1421	
No Preference	60	2	4	9	75	
Total valid votes	2352	110	230	224	2916	
Invalid ballots	2	0	0	5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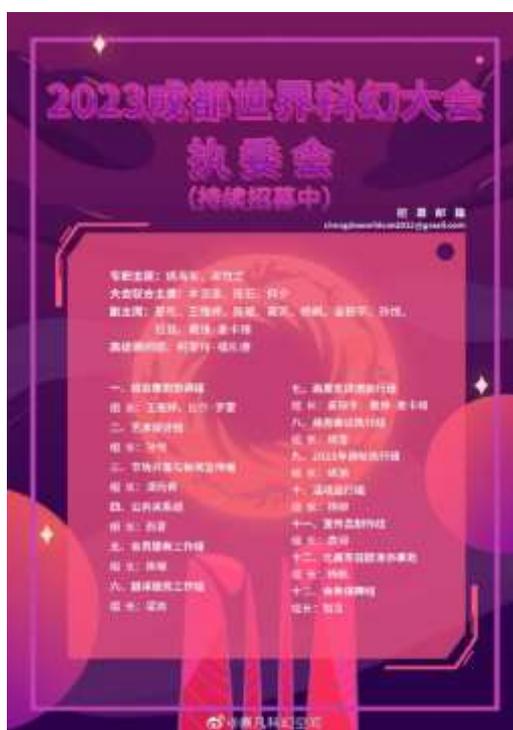
12月23日，华盛顿科幻大会爆出丑闻，本届科幻大会的赞助人之一原来为雷神技术公司（此家公司90%的武器订单来自美国军方）。华盛顿团队为此道歉。

2022年3月14日，以N.K. 杰米辛为首的科幻作家以及一堆国外的“维吾尔权利”组织，向WorldCon委员会联合发布公开信因为“维吾尔族人权问题”撤销成都的世界科幻大会举办权。（当时个人的签名名单如下，此名单有可能会继续扩充：）

Aamna Qureshi	Jessica & Jacinta	S. A Chakraborty	
Alecha Dow	Joanne Hall	S.B. Divya	有短篇《失联》曾引进
Angie Thomas	Josh Monken	Saara El-Arifi	
Anna Smith Spark	June Hur	SHENG Xue	
Ausma Zehanat Khan	K. Tempest Bradford	Shirin Shamsi	
Ava Reid	Kat Dunn	Sona Charaipotra	
Bethany C. Morrow	Kat Howard	Susannah Aziz	
Chebea Abdullah	L. D. Lewis	Tahir Hamut Izgil	
Clannon Smart	Lauren Blackwood	Tahir Imin	
Claire Holroyde	Linden A. Lewis	Tarwi Berwah	
Deborah Falaye	Liselle Sambury	Tasha Sun	
EK Johnston	London Shah	Tej Turner	
Farah Naz Rishi	M.O. Yusef	Tochi Onyebuchi	有短篇《伤害模式》曾引进
G. Willow Wilson	M.T. Khan	Tracy Banghart	
George Jreije	Mike Brooks	Tracy Deonn	
Greta Kelly	N. H. Senzai	Ughur Abdulla	
Hannah Whitten	N. K. Jemisin	Usman T. Malik	有短篇《落魄王子与枝柯精灵》等小说曾引进
Intisar Khanani	N.E. Davenport	Uzma Jalaluddin	
J Elle	Nafiza Azad	Vaishnavi Patel	
J. Austin Yoshino	Natasha Khan Kazi	Victor Manibo	
Jamilah Thompkins-Bigelow	Roseanne Brown	Xiran Jay Zhao	
Jeannette Ng	Rowenna Miller	Zoraida Cordova	

4月初，因为俄乌战争，西方俄罗斯科幻作家谢尔盖·卢季扬年科受邀参加成都的世界科幻大会不满，试图通过抵制成都世界科幻大会的方式对俄罗斯科幻作家进行制裁。

4月26日，成都2023年世界科幻大会执委会架构确认。



5月，一切都还没结束.....

附：历届世界科幻大会举办城市及其所国家

届次	年份	举办城市	美国 (58)	英语国家 (76)	西方国家 (80)	其他 (1)
1st	1939	New York	美国	美国	美国	
2nd	1940	Chicago	美国	美国	美国	
3rd	1941	Denver	美国	美国	美国	
4th	1946	Los Angeles	美国	美国	美国	
5th	1947	Philadelphia	美国	美国	美国	
6th	1948	Toronto		加拿大	加拿大	
7th	1949	Cincinnati	美国	美国	美国	
8th	1950	Portland	美国	美国	美国	
9th	1951	New Orleans	美国	美国	美国	
10th	1952	Chicago	美国	美国	美国	
11th	1953	Philadelphia	美国	美国	美国	
12th	1954	San Francisco	美国	美国	美国	
13th	1955	Cleveland	美国	美国	美国	
14th	1956	New York	美国	美国	美国	
15th	1957	London		英国	英国	
16th	1958	South Gate	美国	美国	美国	
17th	1959	Detroit	美国	美国	美国	
18th	1960	Pittsburgh	美国	美国	美国	
19th	1961	Seattle	美国	美国	美国	
20th	1962	Chicago	美国	美国	美国	
21st	1963	Washington	美国	美国	美国	
22nd	1964	Oakland	美国	美国	美国	
23rd	1965	London		英国	英国	
24th	1966	Cleveland	美国	美国	美国	
25th	1967	New York	美国	美国	美国	
26th	1968	Berkeley	美国	美国	美国	
27th	1969	St. Louis	美国	美国	美国	
28th	1970	Heidelberg			西德	

届次	年份	举办城市	美国 (58)	英语国家 (76)	西方国家 (80)	其他 (1)
29th	1971	Boston	美国	美国	美国	
30th	1972	Los Angeles	美国	美国	美国	
31st	1973	Toronto		加拿大	加拿大	
32nd	1974	Washington	美国	美国	美国	
33rd	1975	Melbourne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34th	1976	Kansas City	美国	美国	美国	
35th	1977	Miami Beach	美国	美国	美国	
36th	1978	Phoenix	美国	美国	美国	
37th	1979	Brighton		英国	英国	
38th	1980	Boston	美国	美国	美国	
39th	1981	Denver	美国	美国	美国	
40th	1982	Chicago	美国	美国	美国	
41st	1983	Baltimore	美国	美国	美国	
42nd	1984	Anaheim	美国	美国	美国	
43rd	1985	Melbourne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44th	1986	Atlanta	美国	美国	美国	
45th	1987	Brighton		英国	英国	
46th	1988	New Orleans	美国	美国	美国	
47th	1989	Boston	美国	美国	美国	
48th	1990	The Hague			挪威	
49th	1991	Chicago	美国	美国	美国	
50th	1992	Orlando	美国	美国	美国	
51st	1993	San Francisco	美国	美国	美国	
52nd	1994	Winnipeg		加拿大	加拿大	
53rd	1995	Glasgow		英国	英国	
54th	1996	Anaheim	美国	美国	美国	
55th	1997	San Antonio	美国	美国	美国	
56th	1998	Baltimore	美国	美国	美国	

届次	年份	举办城市	美国 (58)	英语国家 (76)	西方国家 (80)	其他 (1)
57th	1999	Melbourne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58th	2000	Chicago	美国	美国	美国	
59th	2001	Philadelphia	美国	美国	美国	
60th	2002	San Jose	美国	美国	美国	
61st	2003	Toronto		加拿大	加拿大	
62nd	2004	Boston	美国	美国	美国	
63rd	2005	Glasgow		英国	英国	
64th	2006	Anaheim	美国	美国	美国	
65th	2007	Yokohama			日本	
66th	2008	Denver	美国	美国	美国	
67th	2009	Montréal		加拿大	加拿大	
68th	2010	Melbourne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69th	2011	Reno	美国	美国	美国	
70th	2012	Chicago	美国	美国	美国	
71st	2013	San Antonio	美国	美国	美国	
72nd	2014	London		英国	英国	
73rd	2015	Spokane	美国	美国	美国	
74th	2016	Kansas City	美国	美国	美国	
75th	2017	Helsinki			芬兰	
76th	2018	San Jose	美国	美国	美国	
77th	2019	Dublin		爱尔兰	爱尔兰	
78th	2020	Wellington		新西兰	新西兰	
79th	2021	Washington	美国	美国	美国	
80th	2022	Chicago	美国	美国	美国	
81st	2023	Chengdu				中国

2020 年雨果奖最终提名

2022 年雨果奖最终提名出炉，文学奖项如下：（翻译资料自 CSFDB 中文科幻数据库。按惯例，如果作品质量还行，之后几个月各出版社/期刊会对入围小说进行选择出版。）

最佳长篇小说

A Desolation Called Peace, by Arkady Martine（阿卡迪·马丁《名为帝国的记忆》续集）
The Galaxy, and the Ground Within, by Becky Chambers（贝基·钱伯斯“旅人”系列第四部）
Light From Uncommon Stars, by Ryka Aoki
A Master of Djinn, by P. Djèlí Clark
Project Hail Mary, by Andy Weir（安迪·威尔《挽救计划》）
She Who Became the Sun, by Shelley Parker-Chan

最佳中长篇小说

Across the Green Grass Fields, by Seanan McGuire
Elder Race, by Adrian Tchaikovsky
Fireheart Tiger, by Aliette de Bodard
The Past Is Red, by Catherynne M. Valente
A Psalm for the Wild-Built, by Becky Chambers
A Spindle Splintered, by Alix E. Harrow

最佳中短篇小说

“Bots of the Lost Ark”, by Suzanne Palmer
“Colors of the Immortal Palette”, by Caroline M. Yoachim
L’Esprit de L’Escalier, by Catherynne M. Valente
“O2 Arena”, by Oghenechovwe Donald Ekpeki
“That Story Isn’t the Story”, by John Wiswell
“Unseelie Brothers, Ltd.”, by Fran Wilde

最佳短篇小说

“Mr. Death”, by Alix E. Harrow
“Proof by Induction”, by José Pablo Iriarte
“The Sin of America”, by Catherynne M. Valente
“Tangles”, by Seanan McGuire
“Unknown Number”, by Blue Neustifter
“Where Oaken Hearts Do Gather”, by Sarah Pinsker

最佳系列

The Green Bone Saga, by Fonda Lee
The Kingston Cycle, by C. L. Polk（C. L. 波尔克“金斯顿城”系列）
Merchant Princes, by Charles Stross
Terra Ignota, by Ada Palmer
Wayward Children, by Seanan McGuire
The World of the White Rat, by T. Kingfisher

甫到新世界，怎么订历法

想像一下，有一天，你没招谁没惹谁地走在大街上，突然就穿越了。穿越过来的你身穿官服跪在一群瑟瑟发抖的同僚之中，心里还在纳闷呢，就听到上面有人正大发脾气，喝道：“你们谁要再想不出来怎么制订新历法来，朕就砍了你们的脑袋！”

一听这个你立马就明白了个大概，也顾不上别的，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先活命再说吧。你马上跪下磕头大声说：“陛下，臣愿一试。”不知是哪一届的皇帝听了立即转怒为喜，扶你起来，封你做某某监，现在就上任，抓紧时间修新历法。当然，末了他还阴森森地说了一句，修不出来的话脑袋还是要砍的。

你战战兢兢到了这个某某监，和身边人旁敲侧击好歹打听出来了这是怎么一回事。这个朝代并不是你听过的任何一个朝代，而且高中上历史课时你光顾看操场上体育上的帅哥美女了，会考都差点没及格，也不知道是从哪架空出来的。不过这些现在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上个月京城白日烧了一场大火，没烧到别的地方，直接把司天监里的历法、资料还有正当值的官员全都烧没了。而其余在家的官员、官员候补以及各个学徒也在家纷纷被绑架，不知所踪。这是赤裸裸的挑衅啊，尤其下个月一直不安定的邻国就要派使者前来，如果不把包括历法在内的赏赐照平常那样颁下去的话，很可能被抓作借口，引发战争。

听明白怎么回事的 you 有点晕，除了“一三五七八十腊，三十一天也不差”以及“清明节后劳动节，端午节后中秋节”之外和你平时和历法打不着什么交道，看来脑袋要不保了。然后你突然想起来此年该月今天正好在这时候你读过这篇文章《甫到新世界，怎么订历法》，立刻打起精神好好回忆里面的内容。这可是你活命的希望！

一、历法的种类

说起历法，其实并没有多么神秘，也不像某些历书上说的能断吉凶、判断生男还是生女，或者和人体经脉联系起来治病等等。里面的内容都在实际生活中可以找出根据来。

所谓“历法”，狭义指的是历表，也就是觉的台历、挂历、电子历等等（重申，和吉凶没关系，甚至不能用来看天气预报）。而广义上则指历表和计算出历表的一系列观测数据、数学方法、编排格式等理论知识。

历法实际涉及到各种星星，但占据绝对位置的两个还是只有那两个圆球：一个是白天的那个，太阳系的恒星，叫“太阳”；一个是晚上的那个，地球的卫星，叫“月球”，也叫“月亮”或者“太阴”。世界上的所有历法，只要不是脑子一转不看天想出来的，都和这两个有关。

所以历法就有三种了：一种和太阳有关，叫“阳历”；一种和月亮有关（其实也和太阳有关），叫“阴历”；还有一种，其实是最多的，和两个都有关系，叫“阴阳历”。那些和天文没关系的其实是第四种，这里暂且不说。

万物生长靠太阳，每天太阳都会升起再落下，这就是一天，是历法中的基本单位。各种历法的一天都是相等的，但起始点不一样。我们用的最常见的公历是从将太阳最高点设为 12 点，而相对的最低点就是 0 点。中国传统农历里以亥子交汇的时刻为一天的开始，是公历里的 23 点。在伊斯兰历里，以傍晚太阳消失的时间为一天的开始（在现代，人们

会开着飞机飞上云层确定太阳消失的具体时间……科技改变生活）。还有以看不见细线的时刻为两天的交界的……总之，数据化、准确化是以后修订历法的趋势。

无论阴历还是阳历，都离不开“天”这个概念，天是实实在在太阳的影响，不过从地理上讲，其实太阳并没有动，是地球在自转，所以天（“日”）其实应该算是主要和地球有关。而阴历还是阳历，要看其主要是和“月”还是和“年”挂钩。

阴历里有个“月”，很显然是按照月为周期。无论农历中的月还是公历中的月都起源于月亮。每隔 29 或 30 天，月亮就从新月变上弦月变满月变下弦月又变新月，新月又叫朔，满月又叫望。一个朔望就是一个周期，正如前面所说，有 29 天（农历称小月）有 30 天（农历称大月）的，这是因为受地球的引力影响，一个月的具体天数是不一定的，平均下来大概是 29.53 天左右，也就是大月小月各一半。具体到某个月是大月还是小月，一个是要靠计算，另一个就是要靠实际情况。所以全世界的实际月周期都是一样长的，但历法上计算出来的可能稍有不同。

而阳历里有个“日”，很显然就是按照日为周期了。这个周期不是天这个地球自转周期，而是年——地球的公转周期。简单来说，就是一年四季的变化。有的地区因为气候问题，可能不止四个季节，或者只有洪旱两个季节，等等，但这个周期是一样的，都是约 365.25 天。这个周期很多历法都在很早制订出来了，误差率大概四百年差上一天，在历法频繁更换的地区不太容易被发现，但公历一用就是几百年上千年，等发现的时候已经差上不只一天。这个后面细说。

可以看出来，阴历只看月，阳历只看日（年）。两个都有各自的好处：前者便于在晚上一眼看出来大概日子，后者便于安排农业生产。但如果两个都要呢？那就是阴阳历了。阴阳历就是把阴历月按照阳历年整理编排，一般是通过添加闰月的方式进行。在既需要看月亮识天数又需要看季节劳作的古代，这个一看就比前面的好哇，技术含量高，所以世界上的大多数历法都是阴阳历，包含几千年这么一路流传下来的农历——虽然有人管它叫“阴历”，但的确是阴阳历。

你回忆到了这里，豁然开朗。虽然还不知道历法怎么编排，但至少不像刚才那样两眼一摸黑了。有了大概方向，你立刻把侍从叫来，说：“快把之前的历法拿过来，我要好好参详参详。”

侍从奇怪地看了你一眼，说：“大人，之前的历法朝廷都不让留啊，只准用本朝编纂的新历法。以前的旧历都在司天监里呢，不是被一把火烧没了嘛。”

什么，历法还分之前的和本朝的？你支支吾吾说了几句，把侍从打发了出去，开始想这个历法还有这么多版本吗？

二、农历简史（上）

先秦和秦、汉、三国、晋

中国最早的历法记载是《夏小正》，成于战国中期，是一本物候历：

正月：启蛰。雁北乡。雉震响。鱼陟负冰。农纬厥耒。初岁祭耒始用暘。囿有见韭。时有俊风……

此历现于东汉中期的《大戴礼记》，包含了从正月（一月）到十二月的天气、植物生长、动物活动、天文等等。有人怀疑历中的“十一月”和“十二月”部分是汉朝的人自己加的，因为上古的物候历一般都是十个月，而《夏小正》里的一月到十月里的天文大概就是一年周期。

物候历是一种不按照天文算的历法，比较原始，而且气候一有变化就不准确了，所以，还得看天文。这个就叫“观象授时”。比如说《尚书·尧典》：

（帝尧）乃命羲和，钦若昊天，历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时。分命羲仲，宅嵎夷，曰暘谷。寅宾出日，平秩东作。日中，星鸟，以殷仲春。厥民析，鸟兽孳尾。申命羲叔，宅南交，曰明都。平秩南讹，敬致……（来源于网上，这个好像各版本不太一样）

总结一下就是，帝尧命人创建历法，按照日夜长短在一年中定下四个时间点，分一年为四季。这四个点我们今天称为春分、夏至、秋分、冬至。世界上大多数历法也都有这四个时间点。

（关于春分、夏至、秋分、冬至，如果上地理课时光顾着看隔壁上体育的帅哥美女所以现在记不太清楚的话，可以翻出高中地理书来补习一下。）

既然说到季节，想必你也明白了——这不是阳历嘛。

就是这样。在中国古代，阳历部分的历史和阴历的一样长，毕竟农耕还是很重要的。中国古代第一本全国发行的历法是汉朝的《太初历》（这名字有点牛……），再往之前就是传说中从春秋战国到秦朝时期制订的从《黄帝历》到《颛顼历》的各种历法了，统称“古六历”，又称四分历，因为其中已经明确记录了一年有 365 又 1/4 天。另外，也已经记载了 19 年有 7 个闰月，以及正月等信息，是现在农历的雏形。不过毕竟是传说中的历法（秦朝的《颛顼历》有残篇出土），真正开启农历进化之路的，还要从《太初历》说起。

太初历是公元前 104 年汉武帝时在太初元年订立的，沿用并确立了目前农历的很多标准，举两项为例子，一是以正月为岁首，一是将二十四节气分配于十二个朔望月中。

为什么一月又叫“正月”呢？这个正是正统的意思，在古代哪个月为正统之月并不固定，从汉朝开始，正月保留在了一月（也就是寅月。寅月是什么？是干支月啊，往下看吧）。

而二十四节气算是阳历的明显特征了。二十四节气就是将一年分成二十四份后的那二十四分切点。其中四个点就是前面说过全世界历法都有春分秋分冬至夏至。

在这之后汉朝使用了三部历法：《太初历》《三统历》《后汉四分历》，其中三国时东吴使用过《乾象历》

晋使用了二部历法：《景初历》《泰始历》，至刘宋永初元年使用了《永初历》

等等，你突然想起来，《景初历》《泰始历》还有《永初历》，这三部历法其实是一部历法啊。

对，就是这样。中国古代换新历法的首要原因是……换朝代了。新的朝代为了显正统都会改用新历，有的时代来不及编，干脆就把前朝正在用的历法拿过来换个名字接着用了。极端的情况，曹魏景初时制的《景初历》，在晋泰始时换了个名叫《泰始历》，在刘宋上

台后永初时又改叫《永初历》，除了细处小修小补外（反正够用）在章法上没有区别。这个的例子，下来还会出现好几次。

现在知道为什么以前的历法拿不出来了吧？

南北朝、隋

晋分南北朝，使用的历法就多了。

南朝有《永初历》《元嘉历》《大明历》（祖冲之编的那部）

北朝有《三纪历》《玄始历》《正光历》《兴和历》《天保历》《大象历》

后来统一全国的隋朝有《开皇历》《大业历》

这里的《大明历》要多说两句。祖冲之大家都知道，圆周率算出到 **3.1415926** 的神人。不过他算圆周率其实是为了制历服务的。他的《大明历》在其死后十年后（510年）才被采用，成于刘宋（462年），使用于南梁、陈……

《大明历》有几项内容比较突出，这里说三点。第一点是（和同时期的《元嘉历》）里使用了“岁差”的概念，区分了回归年和恒星年。

所谓岁差就是一种现象，即回归年和太阳年的时间差，一年大概是二十分钟。我们前面说的“年”，都是指回归年，又称太阳年或历法年，这是地球上的人的直接感受，以太阳为参照物，每年的起始点不外乎是冬至夏至春分秋分这四个前面提到的四个时间点。

但如果把视野拉到宇宙尺度，那地球和太阳的距离就太近了。如果我们不以太阳，而是以更远的某颗恒星（比如某些历法以天狼星）为基准，同时不以地球的表面某点、而是以地心来作为测量点，就会发现这个更加客观的“年”比回归年要更长一些。

岁差一直客观存在，这一现象最早西方在公元前就靠着对照星图被发现了，但对其解释到后来的牛顿爵爷时才有。因为岁差，天上的星星每年都在一点点地转动，也因此，很多古代的天文现象和现在是不一样的。（比如“龙抬头”“七月七牛郎织女相会”啥的，西方的“十二宫”也早就成“十三宫”了。）

往远了说，人类的征程毕竟是星辰大海，恒星年是必须要掌握的内容；往近了说，了解了岁差的存在，制订历法也能更精确。

第二点则是使用了新的闰法（391年144闰）。之前的《玄始历》使用600年221闰，破除了“十九年七闰”的置闰法。祖冲之使用了新的置闰法，并把这个记录保持了七百多年。

第三是《大明历》设立了交点月日数的概念，使准确的日月食预报成为可能。在《大明历》使用的23年间，日月食预报完全准确。

（至于日月食预报有多重要，只要提一句，日月食预报出错是中国古代修改历法的第二大主要原因就行了……）

唐

唐朝的历法共颁了九部：《戊寅历》《麟德历》《大衍历》《至德历》《五纪历》《正元历》《观象历》《宣明历》《崇玄历》，其中有不少说头。

《戊寅历》是第一部使用“定朔”的历法。所谓定朔就是确定每月初一的时间。咋一听这没什么稀奇，但在这之前历法都是使用的“平朔”，也就是大月小月各一半（复习：一个月的具体天数平均是 29.53 天左右）。从《戊寅历》开始，才真正使用“哪天没月亮哪天才是初一”的方法——虽然很快就被改回去了。26 年后，好巧不巧，连续出现了四个大月，历法学一琢磨，肯定是“定朔”有问题啊，就没事找事改回去了。不过平朔毕竟不够准，于是《麟德历》里又给改回了定朔，但遇到四个大月或三个月小的时候进行了人工调整，算是打上了个补丁。

除了恢复定朔外，《麟德历》还决定了一项延续至今的内容：无中气置闰，从此农历不再以闰周定闰。所谓“中气”，就是二十四节气里的十二个“气”，它们交叉在十二个“节”里，每个“气”是两个节的中点，所以又叫“中气”。前面已经说过，二十四节气是分配于十二个朔望月中的，《麟德历》定下了无中气置闰的原则，哪个月如果没有中气那就不叫月，只能称为“闰 X 月”了。

《大衍历》是由一个非常牛的和尚（虽然所以订历法的人貌似都很牛），名字叫一行，他在生前编的《大衍历》是当时历法的集大成者。这里说的集大成者，指历法不仅采用了传统农历的算法，还引入了包括印度《九执历》里的数学知识，比如三角函数，或是将圆周从传统的 365.25 变为 360 进行运算等（下次再有人问为什么圆周是 360 度你就知道怎么答了吧）。牛人编的《大衍历》也很牛，牛到一行死后印度天文学家跳来说你们抄袭还没抄到精华，结果一比之下发现《大衍历》就是比印度历法强，结果……结果后来人们就都以为印度数学不行，后来的历法不再使用了，甚是可惜。

不过，虽然古代印度数学没能推行下去，《大衍历》仍然对古代历法的编排有着重大影响，那就是格式。从此历始，凡编排历法必分七项内容：平朔与平气；七十二候的计算；太阳运动；月亮运动；昼夜时刻计算；日月食；五大行星的运动。这种格式一直用到明末洋人来了才改。

你悟了，从书案上拿起一张宣纸，研墨蘸笔，写下了七行字：

平朔与平气（？）

七十二候的计算（？）

太阳运动（365.2522 天）

月亮运动（29.53 天[平均]）

昼夜时刻计算

日月食

五大行星的运动

不过下面呢？你暂时还没有头绪，决定先把这篇文章回忆完再说。

最后要说的是《宣明历》，此历法在历代历部历法中表现平平，用了不过 72 年，但传到日本后却被使用了 823 年（日本从《元嘉历》开始使用中国历法，到唐末败给中国后就减少了与中国的交流，一直到中国的清朝时期，发现《宣明历》太不准，于是开始制订自己的历法。此时《宣明历》已被使用了 823 年，成为使用时间最久的中国历法）

三、农历简史（下）

五代、宋、金、辽

唐灭后五代时期一直使用《崇元历》，其他“小历”（如《调元历》）也有过使用。后周改用《钦天历》，并被宋初沿用。

宋先用《钦天历》，后来使用《应天历》，农历里首次从回历中引入了星期制度。

宋朝学术气氛深厚，但受理学制约，天文观测频繁，加上后期多国并立，纷纷修订自己的历法以示正统，前后出现的官方历法有二十多部之多，另外还有多部非官方历法：

北宋有《应天历》《乾元历》《至道历》《仪天历》《崇天历》《明天历》《奉元历》《观天历》《占天历》《纪元历》

南宋有《统元历》《乾道历》《淳熙历》《会元历》《统天历》《开禧历》《淳佑历》《会天历》《成天历》《本天历》

金有《大明历》，辽后来进行了修订，又被蒙古/元使用。

其中南宋时的杨中辅《统天历》可以小提一下。该历法中提出了精简计算的概念，所以抛弃了“上元积年”的方法（算学家们定下的用来作推算的起点时刻，这一天要“日月合璧，五星联珠”，从西汉《三统历》开始出现。在观测越来越精确之后，“上元积年”也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累赘，反而影响计算），历中还指出了回归年的长度古大今小，将其改为了 365.2425 日。

元

蒙古西征时曾制《庚午元历》，在该历中首次提出“里差”（即时差）的概念。

在灭金后，蒙古采用了辽制金修的《大明历》（与祖冲之《大明历》同名），后来采用了回回天文学家所制《万年历》暂用。在灭南宋后，成立了太史局制订新历法，负责人为郭守敬等人。

郭守敬是观测派，他将以前的关于阴阳学说的书焚毁，发明了十多种天文仪器，上书忽必烈在全国建立了 27 个观测站，从北纬 15 度到 65 度，从东经 128 度到 102 度，进行了四年的大规模天文观测，史称“四海测验”。根据这些数据，《授时历》编纂而成，并用至明末清初前后共 363 年，是中国历史上使用时间最长的一部历书。

受益于实地测量，《授时历》数据准确，另外，它彻底废除了上元积年（就是前面《统天历》弃用的那个），改用了近距离元。

明、清

明时禁止民间制历，仍采用《授时历》，略加修订。明末，徐光启领导主编新历法，利用了西方天文学知识（当时虽已有“日心说”但仍不成熟，所以使用的仍然是“地心说”），编成《崇祯历书》。编成后历时八年与传统势力论证，在成功的同年明朝灭亡。参与编书的传教士汤若望将历法删减，改名《西洋新法历书》送给清廷，最终由多尔衮定名（其中的历表部分）为《时宪历》。

《时宪历》使用了西方的先进天文学知识，将十二节气的算法从“平气”改成了“定气”。所谓“平气”就是将十二节气平均到一年之中。但是因为地球的公转轨道是椭圆形，近日点和远日点的速度是不一样的，在隋朝的刘焯《皇极历》时就已经发现了这一问题，但到此时的《时宪历》历法才真正将其纳入计算之中，将圆周分成 24 份，每隔 15 度就是一个节气，其中四个节气分别春分、秋分、冬至、夏至。

《西洋新法历书》后几经修订为《甲子元历》和《癸卯元历》，一直用到清亡，在民国时仍在民间使用。

关于《时宪历》有过一场“康熙历狱”案。康熙三年（1664 年），官员杨光先指控汤若望谋反和制历谬误，虽然经过验证制历无误，徐光启培养出来的一批了解天文学知识的学者已经被杀光了，由传教士继续在钦天监修订历法。

“康熙历狱”案反应出了一件事，即在理学盛行的封建社会，哪怕是制历也要遵循古法，合乎“天理”，要将每个数字说道道来。印度数学不能来上这么一套，所以不用；西洋天文学不能拿中国典籍进行认证，也不能用；《麟德历》给“定朔”打补丁，宋朝官历因受理学制约精度不足，《统天历》拒用“上元积年”，郭守敬焚毁阴阳学说书籍等等，都是封建思想对于历法的影响和科学家们的反抗。

民国、新中国

革命推翻清政府，民国建立之后下令使用公历，保留农历（清《癸卯元历》）并用。1914 年使用《新法天文夏历》为农历。

1928 年定《国民历》，并在第二年弃用农法，连新年都禁止了。但官方禁止，民间禁不住，仍然使用《时宪历》和干支历等民间历法。1934 年，民国政府停止了对农历的废除。

1949 年 9 月 27 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界全体会议决议：“中华人民共和国纪年采用公元纪年法”，颁布的传统历法称为农历。”

新中国成立后，由紫金山天文台负责编排发布每年的农历，1951 年开始的《中国天文年历》就将农历列入了其中，从此之后紫金山天文台每年采用最新的天文数据发布更新，包含夏历的日历，月历，年历和十年历。有了现代天文测量数据和每年更新的频率，如今的农历将误差降到了最低。

农历在历史上称为“夏历”，在 1968 年正式改为“农历”。另外，1970 年的《中国天文年历》是中国第一部独立编算的天文年历书。（因为天文学发展的落后，中国一度仍使用苏联和欧美的历书。）

总结

农历的历史至此结束。目前我们使用的公历和农历是紫金山天文台编写的，包含在《中国天文年历》之中，每年更新。同时紫金山天文台还会每天出简化版本的《十年历历表》，包含了未来十年的公历和农历。除开这两本每年发行的历法/历表外，紫金山还会发行其他的历表，均为官方版本。

除了官方历法外，也有民间历法的存在，一大特点就是包含了各种历忌（每日吉凶）内容。2017年国标《农历的编算和颁行》颁布，确立关于农历的格式，有了此标准，以及相应的天文数据，谁都可以编出规范格式的农历来了。其中关于阴历内容规定如下五项内容：

- (1) 时间：以北京时间为标准时间；
- (2) 定朔：朔日为农历月的第一个农历日；
- (3) 定气：包含节气冬至在内的农历月为农历十一月；
- (4) 置闰：若从某个农历十一月开始到下一个农历十一月（不含）之间有 13 个农历月，则需要置闰。置闰规则为：取其中最先出现的一个不包含中气的农历月为农历闰月；
- (5) 正月：农历十一月之后第 2 个（不计闰月）农历月为农历年起始月。

一想到这五条内容，尤其是后三条，你一拍大腿：终于有门儿了。现在算是知道了编排方法了，只要再有数据支持，制订新历法也算是有门了。于是在第二天你就上书曰了了顿，表明自己正在努力，目前已有线索，希望皇帝能下旨让其他部门配合。皇帝听了大喜，发了一顿有用没用的褒奖，并同意了关于配合的要求，最后还说已经收到邻国来信，使者已在路上了，还带了一部西方历法前来。

西方历法？你一听就反应过来，这不就是公历吗？不是要比试农历吗？公历又是怎么个历史、怎么编的来着？你陷入了苦恼。而要解决这个苦恼，非得等《甫到新世界，怎么订历法（续）》出来之后再说了。

关于弓箭的若干问题（初级版）

弹弓是弓吗

弹弓与弓的发射原理和发射物都不相同：弹弓发射的是弹丸，而弓发射的是箭支。

另外，常见的弹弓是将皮筋固定在支架上，用手将皮筋拉长再松手，将弹丸发射出去；而弓则要求弓弦有韧性不能拉长，反而是弓本身弯曲。

不过，在古代，也有用来射弹丸用的竹弓，与弓的形状相似，但以竹片为弦。与之相反的是，（除了玩具弓或漫画/游戏里的大翅膀弓）并没有靠把弦拉长再把箭射出去的弓。



（元赵雍《挟弹游骑图》。画配诗曰：牙梢竹弓新月弯，袖中更有黄金丸。）

弓弩是违禁品吗？

弩是加了机括的弓，在西方又称“十字弓”。在国内，弩属于违禁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非法携带枪支、弹药或者弩、匕首等国家规定的管制器具的，处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警告或者二百元以下罚款。非法携带枪支、弹药或者弩、匕首等国家规定的管制器具进入公共场所或者公共交通工具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

而弓并不在违禁品之列，便仍要注意影响，在进入公共场所时，要保证箭入囊弓下弦不外露，弓箭分开，能下箭头更好。

射箭禁忌·空放与“惊弓之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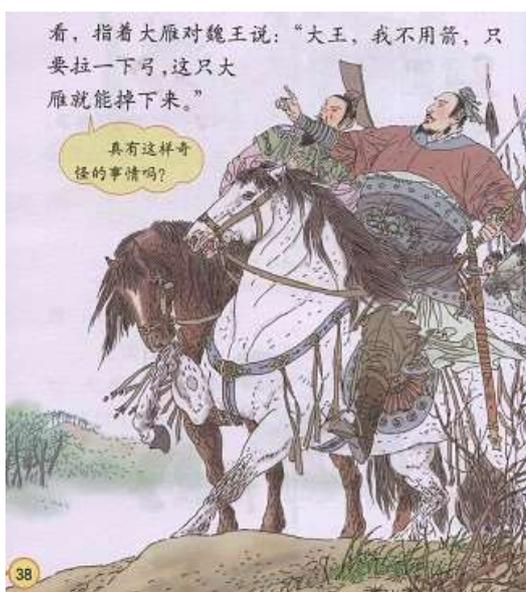
在小学三年级下的语文课本里有一篇《惊弓之鸟》，里面讲述了古代神箭手更赢向国君显示了只放弦不放箭就能把孤鸟射下来的本事。不过，在现实中不放箭就放弦（或者箭过于轻时）被称为“空放”，是射箭的大忌，它会对弓（或人）造成巨大伤害。

另外“惊弓之鸟”的故事原文出自《战国策·楚策四》：……楚异日者，更赢与魏王处京台之下，仰见飞鸟。更赢谓魏王曰：‘臣为王引弓虚发而下鸟。’魏王曰：‘然则射可至此乎？’更赢曰：‘可。’有间，雁从东方来，更赢以虚发而下之。魏王曰：‘然则射可至

此乎?’更羸曰:‘此孽也。’王曰:‘先生何以知之?’对曰:‘其飞徐而鸣悲。飞徐者,故疮痛也;鸣悲者,久失群也,故疮未息,而惊心未至也。闻弦音,引而高飞,故疮陨也。’……

原文是“虚发”,箭无虚发是箭没有不射中的意思,那“虚发”自然就是没有射中了。更羸射出一箭故意没有射中,却仍然把孤鸟吓了下来。

顺便说一下,朝天射箭也是不允许的。



(《惊弓之鸟》)

射箭禁忌·抛射与“回头箭”

都说“开弓没有回头箭”,但如果朝天射箭的话,其实是可以回头的。

在游戏《守望先锋》中,使用弓箭的英雄“半藏”可以在关键位置(如门口)朝天射出,并在约 18 秒后落地,如果正中普通血量敌人的头部,甚至可以当场将其击杀。

这其实也是严禁进行朝天射箭(抛射)的原因。落下的箭杀伤力依然很大,而且在箭落下来前没人知道它会落在哪个地方。

射箭禁忌·射杀活物

在现代,失去了战场武器的用途后,弓的主要用途就是竞技与表演了。

其实还有一项是打猎,但在国内弓不能用来做这个。

《刑法》第三百四十一条规定:违反狩猎法规,在禁猎区、禁猎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进行狩猎,破坏野生动物资源,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罚金。

《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八条规定：国家保护野生动物及其生存环境，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非法猎捕或者破坏。第三十二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在禁猎区、禁猎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猎捕野生动物的，由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没收猎获物、猎捕工具和违法所得，处以罚款；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第一百三十条的规定追究刑事责任。第三十三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未取得狩猎证或者未按狩猎证规定猎捕野生动物的，由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没收猎获物和违法所得，处以罚款，并可以没收猎捕工具，吊销狩猎证。

类似的禁忌还有：搭箭指人、射杀活物、目标区内有活物存在时撒放、周围拥挤时开弓、射硬物等。



（电影《暴烈无声》）

“百步穿杨”与视力

百步穿杨讲的是另一名神箭手养由基的故事，说他射艺精湛，射百步（150米左右）外的柳树叶子，射一百支箭就能射中一百次。故事最早见于《战国策·西周策》：楚有养由基者，善射，去柳叶者百步而射之，百发百中。左右皆曰‘善’。有一人过曰：‘善射，可教射也矣？’养由基曰：‘人皆善。子乃曰可教射，子何不代我射之也？’客曰：‘我不能教子支左屈右。夫射柳叶者，百发百中，而不已善息，少焉气力倦，弓拔矢钩，一发不中，前功尽矣。’

另外，在《列子·汤问》里，有一段飞卫传授纪昌弓箭技艺的故事：纪昌者，又学射于飞卫。飞卫说：‘尔先学不瞬，而后可以言射矣。’纪昌归，偃卧其妻之机下，以目承牵挺。二年之后，虽锥末倒眦而不瞬也。以告飞卫。飞卫曰：‘未也，必学视而后，视小如大，视微如著，而后告我。’昌以牖悬虱于牖，南面而望之。旬日之间，浸大也；三年之后，如车轮焉。以睹余物，皆丘山也。故事里，纪昌学习射箭先学练眼，开始练不闭眼，后来练习把小的东西看看成大的。因为在一般人看来，远处的物体会越来越小，所以历史就有了“练眼”练成神箭手的故事。

不过，在现代职业比赛中，射箭与视力并没有绝对关系，动作是否标准其实影响更大。视力差的射箭运动员并不罕见，而世界冠军林东贤的视力更是只有0.1，即只能看到视力表第一行的水平，但仍然能射中70米远（现代射箭竞技标准距离）外靶子上的特定位置，打破世界纪录。



（林东贤在里约奥运上打破世界纪录）

和弓与蒙古弓

在游戏《对马岛之鬼》中，日本主人公使用弓箭和武艺痛击蒙古侵略者。但在历史上，日本军队根本无法和蒙古军队相比，如果不是因为蒙古不善行船且后来自顾不暇，导致战争草草结束，现在的日本也根本无法制作《对马岛之鬼》了。

在弓箭方面，蒙古人使用的弓箭为短小的反曲弓，可以在短拉距的同时存储相当大的势能；而和弓受材料限制基本是直拉弓，为了获得较大的拉力只能做大，甚至出现不对称的形状。发展至现代，和弓基本只是作为日本传统文化进行传承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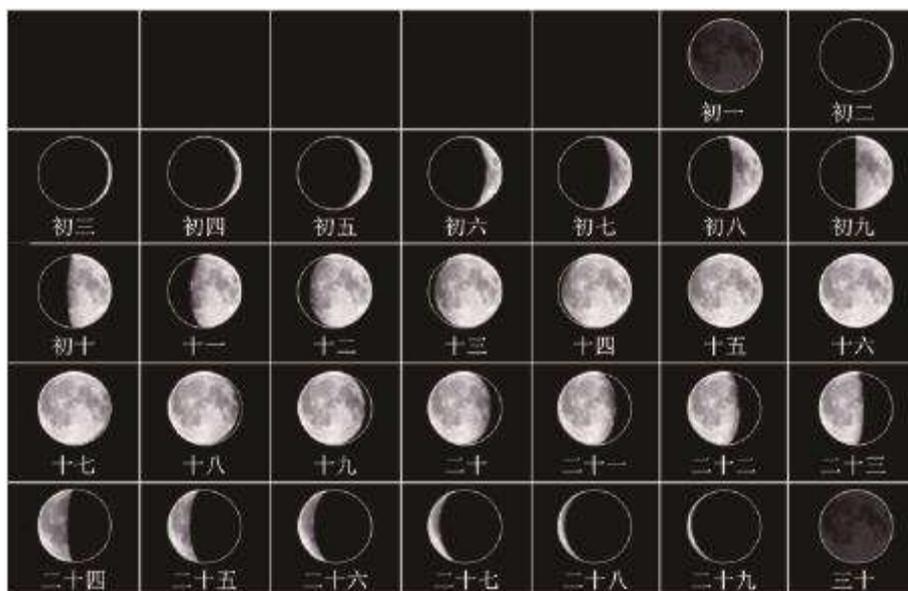
反曲弓与上弦月/下弦月

按形状分，弓可以分为直拉弓和反曲弓（带滑轮的现代复合弓不在这个分类当中）。

直拉弓比较好理解，平时就是根扁担，挂上弦就是把长弓。而反曲弓在不挂弦的状态时，弓臂是朝反方向扭过去的。

中国的反曲弓有很长的历史，如今“弓”字本身就是反曲弓的开状。人们在给月相取名时甚至也使用了弓的形状。上弦月（农历初七、初八）时，月亮只有右半圆，就像左边有人正拿着一把刚上了弦的弓；之后是满月（农历十五、十六）时，月亮整个被出现，就像被拉满一样；再之后下弦月（农历廿二、廿三）时，月亮只有左半圆，就像弓被下了弦，弓臂弯曲回去了。

至于为什么人是在左边，可能是因为按照习惯，“上”弦月要比“下”弦月早才对吧。



(月相)

扳指与蒙古射法

扳指，清宫剧中经常会出现的一种小道具，是射箭的重要道具之一。

按弓箭的射法分类，世界上主要有两种。一种是欧洲地中海附近的，右撇子一般在弓左侧搭箭，右手中三指勾弦；另一种是亚洲（以蒙古更为有名）的，右撇子一般在弓右侧搭箭，右手食指按拇指勾弦。扳指就是戴在拇指上的，射箭时扳指一端顶拇指肚一端卡弦，在放箭的时候能起到保护手指的作用。

竖中指与地中海射法

与之相对的，三指勾弦时要三根手指齐用力。古代英国的长弓手战力很大，在英法战争让法国人吃了很大亏，法国人对此很生气。1415年的阿金库尔战役开始前，法国人在战前发誓要砍掉英国长弓手的中指，但最终却仓皇落败。面对了逃跑的法国人，弓手们纷纷冲他们亮出还在的中指以示嘲讽——而这也是现在竖中指这一国际通用手势的由来。

射法并没有严苛的规定，任何的拇指射法（蒙古射法）还是三指射法（地中海射法）都是历史战争筛选出来的最终结果而已。在非洲，有的猎人们仍然在使用捏箭式射法——面对猎物这样就已经足够了。

弓的结构的变化与弓窗

弓的结构是随着材料学的进步而发展的。

最开始的弓是单体弓，之后出现了多种材料的复合弓（材料从木、竹、筋、角等生物材料到玻片等化工材料）。

在总体结构上，现代（20 世纪中期）出现了弓片与弓把分离可换的分体弓，以及弓窗。

至于滑轮弓（现代复合弓），那就是规格外了。

弓箭手悖论与《奥德赛》

在用无弓窗的弓（比如传统弓）搭箭瞄准时，箭的方向并不完全指向弓所对的方向，而是有一个小小的夹角。但因为挠度的原因，箭在射出后会来回抖动，其飞出的方向会与弓所对的方向大致相同。

在《奥德赛》，俄底修斯的妻子为了拒绝未婚者，承诺让那抓弓在手，弦线上得最为轻快，一箭穿过十二把斧斤的赛手，带我出走，离弃俄底修斯的家居。虽然最终无人能挂上弦，但即使挂上了，他们也会发现，一箭穿过十二个斧孔的才是真正的难题。

不过当俄底修斯回到家后，他接过强弓，轻而易举地挂上弦线，一箭穿过铁斧，成排的孔眼。这就怎么看怎么像是作弊了。



（《奥德赛》1997 年）

一射多箭可能吗？

弓出现以来就是竖直拉放的，为了追求精度，应尽量对箭施加额外的力。另外在弓弦只有一点可以保证搭在上面的箭可以笔直射出，搭箭点靠上或靠下的话射出后都会发生偏移。

也就是说无论如何一射多箭都无法保证精准度。

另外，原本给一支箭的势能平分给两支或多支箭的话，力度就不够了，甚至可能出现半途就落地和情况。

剧评：《小马宝莉》第五季

《小马宝莉》简介

美国孩之宝（Hasbro）玩具公司（主要产品还有“变形金刚”系列、“特种部队”系列等）在 1982 年推出了 My Little Pony 系列玩具。和其他系列不同，MLP 玩具的目标是小女孩。为了宣传促销，1986 年第一部《我的小马驹》（当时译名）动画推出。随后的这些年里，经过多次更改换代，终于在 2010 年推出了目前最为人们熟知的劳伦·浮士德负责的版本：《小马宝莉：友情就是魔法》（My Little Pony: Friendship Is Magic），由于这已经是第四代小马了，这部新动画电视剧也被称为 G4。



《小马宝莉》讲述了在草食动物们生活的小马国里六名主角的故事，故事以暮光闪闪寻找友谊、发现友谊魔法元素、与朋友们利用友谊魔法元素拯救世界为主线，又以生活日常填充支线剧情。虽然动画推出时目标观众仍然是小女孩们，但较深的世界观和良好的故事性，再加上颠覆传统的画风，让这部动画吸引了更多其他年龄层和性别的观众。

《小马宝莉》G4 正传故事全九季已经完结。其第五季 s5e1 及 s5e2，即《地图之谜》的两集，在 2016 年获得了雨果奖最佳影视短篇奖的提名。这篇文章将对第五季的内容进行回顾并进行简单的讨论。

（由于《小马宝莉》的民间译本先于官方译本，且传播较广，因此经常出现同一角色有两种不同译名的情况。下文可能出现译名杂糅，读者了解其指代的为同一人物即可。）

第五季剧情一览

集数	英文标题	内容
s5e1	The Cutie Map - Part 1	M6 按照城堡地图的指示发现了由星光熠熠统治的宣传“平等”的村子，M6 被剥夺了可爱标记并被囚禁
s5e2	The Cutie Map - Part 2	原来星光熠熠的“平等”可爱标记是假的，借此 M6 号召村民推翻了其统治，拿回了自己的可爱标志
s5e3	Castle Sweet Castle	新家城堡太大，暮光闪闪住在这里太孤单，朋友们想方设法将其布置得更温馨，最后一致决定将旧家的遗址迁过来
s5e4	Bloom and Gloom	可爱标记童子军收到芭布丝已获得可爱标志的信，小苹花开始担心自己会不会获得不想要的可爱标记，获得的话自己该怎么办

集数	英文标题	内容
s5e5	Tanks for the Memories	宠物乌龟坦克要冬眠了，云宝想方设法阻止冬天到来
s5e6	Appleloosa's Most Wanted	牛仔大赛事故频发，警长声称是一匹专门恶作剧的小马祸蹄在搞事，可爱标记童子军却发现祸蹄并不是这种人
s5e7	Make New Friends But Keep Discord	小蝶交了新朋友，还忘了给无序盛大狂奔节的邀请贴，作为报复，无序要把节日搞得天翻地覆
s5e8	The Lost Treasure of Griffonstone	可爱地图派出萍琪和云宝去了正在失落的狮鹫国，她们和狮鹫吉尔达一起前往寻找狮鹫国遗失的传说宝物
s5e9	Slice of Life	粉丝特辑，小马镇上的居民赶着参加一场婚礼
s5e10	Princess Spike	小马国城市代表大会开始，暮光闪闪过度劳累不得不休息，斯派克顶着她的名头私自做了一堆决定，最后把事情办得一团糟
s5e11	Party Pooped	北方牦牦斯坦的国家代表团来访，暮光想让他们感觉在家一样却总是办糟，萍琪最后领悟到了正相反应该让他们喜欢这片土地
s5e12	Amending Fences	暮光闪闪回到中心城，修复和老朋友——尤其是之前的书呆子密友月亮舞——的关系
s5e13	Do Princesses Dream of Magic Sheep	露娜公主以前困在自己梦里的生物罪梦灵即将逃脱，她不得不请求 M6 和小马镇的村民来协助
s5e14	Canterlot Boutique	瑞瑞在中心城开了家精品家，并请来了新经理尚装鞍鞍，将新店打理得蒸蒸日上，但艺术家和商人之间的分歧也逐渐显露
s5e15	Rarity Investigates!	闪电天马们即将进行表演，关键成员飞火却被骗走了，云宝是重要嫌疑犯，瑞瑞化身神探帮她洗清了嫌疑
s5e16	Made in Manehattan	可爱地图指示苹果杰克和瑞瑞来到马哈顿，帮助建立邻间剧场，来缓和社区矛盾、促进邻间关系
s5e17	Brotherhooves Social	当苹果杰克被可爱地图派走后，为了帮助小苹花赢得姐妹游园会的冠军，大麦哥决定化妆为表姐与她一起参加比赛
s5e18	Crusaders of the Lost Mark	可爱标记童子军帮助皮皮竞选学生会会长击败了珠玉冠冠，还发现了珠玉冠冠的本性和内心的矛盾
s5e19	The One Where Pinkie Pie Knows	萍琪派提前得知了韵律公主和银甲闪闪有了一个宝宝的秘密，但答应了要尽可能保守它，以不破坏惊喜
s5e20	Hearthbreakers	苹果家庭到派家的采石厂过驱寒夜，认识了与其不同的过节传统，苹果杰克想要改变它，却引发了麻烦
s5e21	Scare Master	今年噩梦夜小蝶决定走出家门，和好朋友们一起过节，而且，她要成为节日的大师
s5e22	What About Discord	暮光闪闪给自己放了三天的假，却发现朋友们和无序的关系变紧了，不禁怀疑这其中有没有什么阴谋

集数	英文标题	内容
s5e23	The hoffields and McColts	暮光闪闪和小蝶受到地图召唤，前去解决两个世仇家族之间的矛盾
s5e24	The Mane Attraction	苹果杰克的幼时玩伴彩音天籁现在成了歌坛巨星，但同时苹果杰克却发现她的经理在偷偷损害她的利益
s5e25	The Cutie Re-Mark - Part 1	星光熠熠回来了，她利用魔法回到了可爱标记纪元，阻止了 M6 获得可爱标记，引发了巨大的灾难
s5e26	The Cutie Re-mark - Part 2	暮光闪闪将星光熠熠拖到了未来，让她看到了其引发的灾难，终于终止了这一切

剧情总结

在第五季，主线并没有很大的进展，除了片头和片尾的四集剧情外，s5e8、s5e16、s5e23 分别将 M6 分为了三组进行不同的任务，前面两集分别算是狮鹫吉尔达和可可·帕梅的后续故事，第三个 s5e23 则完全是老套剧情了。

（同样老套剧情的还有 s5e5、s5e6、s5e7、s5e10、s5e20，套路都非常熟悉。不过考虑到主要观众都是 4 到 10 岁的小女孩，应该还行。其中 s5e20 和后面的 s5e21 分别是圣诞节与万圣节剧情，不知道为什么圣诞节会在万圣节前面。）

支线方面，最重大的突破就是可爱标记童子军终于取得了（还是一套的）可爱标记，而且算起全季共有三集（s5e4、s5e6、s5e18）借助童子军的故事深入解释了可爱标记。可爱标记在剧中类似“命运”的存在，而第五季中童子军和可爱标记的几集讲述了在命运既定的魔法世界，小马们应如何与之相处的故事，极大地补充完善了这一根本设定。

另一条重要支线是水晶帝国的故事，即 s5e19——新一代天角兽出生了！小马世界的种族设定也是根本设定之一，但这个坑就比较大了。

无序在上季片尾的故事后，这季没有被冷落，也得到了两集故事（s5e7 和 s5e22），这两集故事恰好和“友谊”这一主题关系比较深。

其他的几集，像是一般只会出现在片头或片尾“打 BOSS 集”的 s5e13、一个线索埋了整整五季的 s5e12、正宗侦探小说展开的 s5e15，有全季最强歌曲出现的 s5e24 等等，都各有特点，但最让小马迷津津乐道的，果然还是第 100 集暨同人设定专场 s5e9。一部为小女孩制作的动画会广受成年人欢迎还有了诸多同人，想必这是孩之宝一开始怎么也想不到的吧。



全季回顾完毕，下面开始正题。

关于雨果奖提名

2015 年雨果奖的最佳相关作品奖颁给了《小马宝莉》的 s5e1、s5e2 两集，虽然最佳影视短篇奖水份有些大（仅次于最佳相关作品奖和最佳影视长篇奖），但能获得提名至少说明《小马宝莉》的人气很旺吧。

不过，还有人担心和近几年雨果奖得主的情况一样，这两集的水平并不算太高，而是凭借着政治形态才获得的奖。有看这两集时，也有这样的弹幕，认为是“平等镇”是在用“专制”恶意反映苏联甚至是中国大陆。

的确，从很多方面来看，平等镇和西方宣传印象中的苏联都非常像：人们不能根据自己的特长选择职业，而是被“分配”做某种职业；人们被政府密切监视，不能自由地表达自己的思想；人们的房子是分配的，外表千篇一律。

由此推开，也有人认为这是在反映中国，只是外面没有一个从小镇建立之前就虎视眈眈的小马国。不过，考虑到“首领假装与众同行却偷偷脱离享受”这一点，平等镇上的故事更有可能在反映美国邪教。

因为美国对基督教的保护，有相当一部分在我们看是邪教的新兴教派只要在美国政府登过记就可以成为合法宗教享受免税待遇了，之后包括建立后宫、建立奴隶制、成立十亿年周期的廉价劳务合同等等在正常人看来匪夷所思的事，也是美国法律所无能为力的了。

另外一提，提名是在 2016 年，正如上一期提到过的，是小狗们的提名开始不被当成一回事的一年，所以受“小狗门”影响并不大。

不过，关于“《小马宝莉》因为自身质量以外的优势才获得的奖”的第三点理由我是比较赞同的：全季有比前两集更适合拿提名的单独集。s5e1、s5e2 两集显然能看到几部反乌托邦小说（如《一九八四》《美丽新世界》）的影子。但如果真要提名的话，s5e13 是更好的奇幻剧本，或者是提名的两集后续的 s5e25 和 s5e26 也可以——在这两集中，讲述了一系列没有 M6 拯救世界的世界线：无序统治了世界，特雷克统治了世界，邪茧女王统治了世界，弗立姆和弗莱姆统治了……苹果农场。而这些都是因为没有 M6。

关于架空科幻一向有两种说法：一个是历史是完全偶然的，过去的每一项小小的改变都会极大地影响到未来；一个是时间是有惯性的，即使试图改变也很难破除固定好的锚点。s5e25 和 s5e26 就是创建于第一种说法之上的。





（在科幻领域外还有第三种常见说法，历史是螺旋前进的，个人的命运或许会被改变，历史的大势总是趋同，所谓“时势造英雄”是也。不过仅限于社会科学理论方面，在现在风头仍甚的西方科幻小说中还是较少能见到这种内容的。此次不多谈。）

不过，在这里倒是能引起两点来：一个是如果穿越到近代一场已经胜利的战争中，为了不影响历史导致战争失败而什么都不做是否可行？答案是不可行，因为上面的两点（三点）原因，当穿越到过去时，要么历史是已经既定的了，要么时间穿越者已经影响到历史了，战争的走向已经是迷雾了。

另一个就是为什么在科幻小说里，改变过去导致的未来都是悲惨的。从《蝴蝶效应》到《奇异人生》，再到《小马宝莉》，似乎只有保持现状——哪怕是并不好的现状——才是最好的选择。这可能涉及到西方对科学的悲观态度以及舒适区的问题了，这里不多说。

不过，暮光闪闪 vs. 星光熠熠，到底谁才是正确的，到这一地步就是战设定、看作者了。而且既然故事已经设立在了魔法世界，如果还要谈科学的话，就已经输了——不然怎么解释生殖隔离与返祖现象、千年来的王权（毫无）更迭，以及弗氏兄弟会紧跟汤姆猫和火箭队的脚步从大发明家沦为三流的诈骗犯呢？

《四十岛骑士》简评

提到“一群孩子在一起玩会死人的战争游戏”，你会想到什么呢，可能是《大逃杀》，可能是《饥饿游戏》，也可能是《蝇王》或《超行星纪元》。从上世纪到这个世纪，从欧洲到美洲再到亚洲，“孩子战争”题材一直都在吸引幻想文学作家进行创作，因为天真的“孩子”和残酷的“战争”这两个词本来是绝缘的，任何事件只要涉及孩童的死亡都会引起巨大关注，更别说让他们直接参与战争。正因为很难想象到孩子会像大人一样为了某样理由进行你死我活的战争活动，它们的组合也才更加触碰读者的神经。

谢尔盖·卢季扬年科是俄罗斯奇幻、科幻作家，读者可能对他的“守夜人”系列更为熟悉。在“守夜人”系列中，读者可以近距离观察体验现代俄罗斯的生活（虽然奇幻背景）。除开奇幻外，卢季扬年科还创作科幻小说，有一系列的科幻短篇以及数部科幻长篇曾被引入国内，给国内科幻读者们带来英语科幻界之外的体验。

《四十岛骑士》就是这样一部作品。这是一部青少年科幻，讲述了俄罗斯的少年迪马被绑架到一个有着四十座岛屿的世界，并被迫和其他孩子一起组成一个个小社会相互攻防杀戮的故事。故事的最后，少年少女们识破了外星人的阴谋，迪马也回到了地球。

当成年人来到一个陌生的与世隔离的封闭空间后，他们会较为长久地将之前的身份保持一段时间并改变环境。孩童则更容易被环境所改变。青少年正好处在这两种群体之间，这也给故事注入更多新鲜的元素，推动了故事的发展——一方面他们继承了原来社会获得的知识，一方面他们还没有进入过真正的社会，人生观与成年人仍是不同。

从“成年科幻”的角度来看，这本小说有着很多这样那样的问题。不过，从“青少年科幻”的角度来看，《四十岛》的各种反转都在意料之外、情理之中，整个故事流畅易读，让人不翻到最后一页就停不下来。在阅读中碰到的最可能让人疑惑的内容（就我的体验），大概只有因为不熟悉斯拉夫名字而对角色搞不过来吧。

阅读苏俄作品必不可少的技能就是识别人物名字（姓、名，有时还有父称，绰号、各种小名和昵称），这是一脉相承的。而且与“守夜人”的历史观类似，《四十岛》中偶尔透露出的内容也显示出来，对俄罗斯人们来说共产主义已经彻底属于只能怀念却不能理解的过去，在现实中已经失去政治影响力了。作为一名中国读者，看一个俄罗斯人讲述涉及苏联的故事是件挺奇妙的事——从社会、地理和历史上这当然仍是他们的故事，但从政治理解上或许我们更加接近。

——当然，《四十岛》的故事毕竟是俄罗斯背景的，这仍然是“他们”的历史，是他们中的共青团员积极上战场保家卫国，也是他们的士兵在柏林面对希特勒青年团。无论是抵抗者，还是侵略者，在战争的席卷下，普通人，哪怕是孩子也不得不担任受害者之外的角色。

愿战争没有孩子，也愿这个有孩子的世界没有战争。



两部像素游戏

从像素游戏开始，游戏的画质一直在变化，趋近真实。好的画质不一定长久，像素画风却永不过时。这期介绍两部像素风游戏。

《长枪短炮》

信息时代，人类在接触网络之时就身处各类媒体平台之中。媒体引导着人们的思想，而人们并不会察觉到自己已被控制。

玩家将扮演一名菜鸟摄影师，身处一座暴力活动正在传播的城市，当局正努力控制局势，外来力量则在想方设法将暴力活动扩大。玩家可以选择报导真相，也可以选择按照外部势力的要求故意忽视真相，用所拍出的照片带偏读者。不同的“真相”将引发不同结局，包括城市的和玩家自己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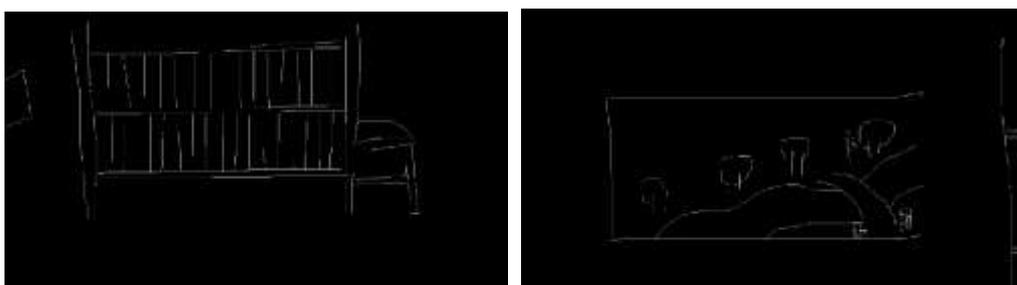
游戏分七天，每天会发生不同事件，玩家可以拍下这些照片，拟上不同标题进行发表，标题不同则引导的舆论走向也将不同。



《审死官记》

新皇登位，立新部门，断天下事。玩家将扮演一名新手断案官，根据各方情报，判断案情，作出结论。各地的案情千奇百怪，却在隐隐之中相互联系，织成一张想要颠覆中原的大网。

游戏特色是武侠+“安乐椅侦探”推理类型，加上若干反特因素，看主角如果足不出户就破坏江湖反贼、前朝余孽和外国颠覆势力的众多阴谋。



(注：展示画面不代表游戏最终品质。)